

股票代碼：2038

海 光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二 年 度 年 報

本年報查詢網站：<http://mops.twse.com.tw/>

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同上

本公司揭露年報相關資料網站：<http://www.haikwang.com.tw/>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三 年 五 月 二 十 三 日 刊 印

◎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姓名：楊 建 璋

職稱及電話：財務部經理 (07)8021011

電子郵件信箱：haikwangco@seed.net.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姓名：徐 堅 雄

職稱及電話：總務部副理 (07)8021011

電子郵件信箱：haikwangco@seed.net.tw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	高雄市小港區沿海二路 12 號	(07)8021011
小港廠	高雄市小港區沿海二路 12 號	(07)8021011
嘉興廠	高雄市小港區嘉興街 5 號	(07)8037085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1 樓

電話：(02)33930898(代表號)

網址：www.emega.com.tw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許瑞軒、龔俊吉

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88 號 3 樓

電話：(07)53018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公司網址：<http://www.haikwang.com.tw>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5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股本及股份.....	36
二、股東結構.....	36
三、股權分散情形.....	36
四、主要股東名單.....	3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7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8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9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9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1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 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6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9
六、重要契約.....	6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7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5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56
一、財務狀況.....	256
二、經營結果分析.....	256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25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5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58
六、風險事項.....	260
七、其他重要事項.....	261
捌、特別記載事項.....	26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6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5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百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本公司一百二年合併營業收入為 **118** 億，比去年同期衰退 **8.2%**，鋼筋銷售數量為 **64.4** 萬噸，鋼胚銷售 **1.86** 萬噸，國內鋼筋市佔率為 **11.37%**，與去年大致持平。主係 **102** 年國內的鋼筋消費量為 **574** 萬噸，與前一年度 **572** 萬噸，消費量大致持平，其主要原因是公共工程支出預算近兩年都維持於 **2000** 億，而房地產 **102** 年雖然北部房屋推案與銷售減少，但中部與南部地區仍是溫和增加；惟國內市場廠商間競爭激烈，而國外市場則有中國大陸過剩產能在海外低價傾銷且窺視國內鋼筋市場，因此鋼價不佳導致本年度銷售量雖持平但營收減少。

茲將一百二年度之營運情形與產銷狀況報告如下：

一、營業成果

1. 本公司獲利情形比較如下表：

	102 年	101 年	成長率
營業收入	11,842,149	12,894,890	(8.16%)
營業成本	11,674,243	12,641,520	(7.65%)
營業毛利	167,906	253,260	(33.7%)
營業費用	191,591	192,690	(0.57%)
營業利益	(23,685)	60,570	(139.1%)
營業外收入(支出)	(45,264)	6,599	(785.9%)
稅前淨利(損)	(68,949)	67,169	(202.65%)
稅後淨利(損)	(59,823)	62,338	(195.97%)
稅後每股盈餘(淨損)	(0.38)	0.39	(197%)

註：以上為合併公司之財務資訊

2. 本公司生產情形比較如下表：

單位：萬噸

	鋼筋產量		小鋼胚產量	
	102 年	101 年	102 年	101 年
全台	581.96	577.92	948.63	997.63
海光	62.4	67.33	58.23	61.20
比率	10.72%	11.65%	6.14%	6.13%

資料來源：海光公司、鋼鐵工會

3. 市場佔有率如下表：

單位：萬噸

	鋼筋銷售量		表面消費量(註)		出口量	
	102 年	101 年	102 年	101 年	102 年	101 年
全台	566.2	576.9	574.37	571.95	7.78	5.29
海光	64.4	64.56	64.38	64.56	0	0
比率	11.37%	11.2%	11.21%	11.29%	0%	0%

註：鋼鐵公會資料統計，為該期間之生產量+進口量-出口量=表面消費量

資料來源：海光公司、鋼鐵工會

二、預算執行情形：

一百二年度母公司實際營業收入為 **11,814** 千元預算達成率為 **104%**，營業毛利較預算減少 **231,447** 千元，稅前淨損 **77,610** 千元，較預算數淨利 **216,647** 千元，減少 **294,258** 千元，主要係國內鋼筋市價自農曆年前攀上近期高點後即一路跌至 **6** 月下旬才止跌並緩步震盪上揚，但至年底反彈幅度仍未達年初高點的一半，而電價卻持續上漲，且廢鋼價格未隨成品售價下跌幅度而等比例下跌，導致全年營運虧損，因此本年度營業毛利與淨利均未能達到預期目標，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外收支請參閱下表：

單位：噸、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差 異 數	達成率(%)
鋼胚銷售量	18,598	0	18,598	NA
鋼筋銷售量	643,976	650,000	(6,024)	99%

營業收入	11,813,858	11,383,000	430,858	104%
營業成本	11,670,160	11,007,856	662,304	106%
營業毛利	143,698	375,144	(231,446)	38%
營業費用	186,998	142,455	44,543	131%
營業淨利	(43,300)	232,690	(275,990)	-19%
營業外支出(收入)淨額	34,310	16,043	18,267	214%
稅前淨利	(77,610)	216,647	(294,257)	-36%
稅前每股盈餘(元)	(0.45)	1.22	(1.67)	-37%

註：以上係母公司之財務資訊。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年 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比 率				
項 目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5.04	56.25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09.18	117.91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0.23)	1.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7)	1.84	
	佔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1.37)	3.33
	本額比率	稅前純益（％）	(3.99)	3.69
	純益率（％）	(0.55)	0.45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0.38)	0.32	

註：以上係合併公司之財務資訊。

四、研究發展狀況：軋鋼 150 角 12 米鋼胚加熱製程與能源使用效率改造，提升產品回收率及減少天然氣損耗，其所需經費約 3.0 億。

五、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持續更新設備及改善製程，提高生產效率與回收率、降低物料及電力損耗以降低成本提升獲利。
2. 持續投資污染防治設備，降低污染產生。

(二)、產銷政策

1. 監控市場行情波動適時調節庫存以避免存貨跌價損失及提高應收帳款及存貨週轉率，避免資金積壓。
2. 因應市場需求彈性調整產能及規格，並穩定產品品質，提高服務水準，提升客戶滿意度。
3. 透過直接客戶合作參與國內公共工程，與經銷商持續建立良好關係，以鞏固既有的市場佔有率。
4. 延伸至下游裁剪及彎曲成型加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及客戶服務。

(三)、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行政院主計總處發佈國內**102**年經濟成長率為**2.12%**，經濟表現不如預期，主計處多次下修國內經濟成長率仍只是勉強維持在**2%**，主係去年以來國際景氣趨緩，連累台灣經濟成長表現不如預期。所幸，行政院主計處最新預估**103**年經濟成長率為**2.82%**，國內外多家研究機構對今年度台灣的經濟成長率也多以樂觀看待。根據行政院會通過的總預算案編列情形，歲出預算有關公共建設部分，**103**年度公共建設計畫編列**1,925**億元，較**102**年度增加**175**億元，約增**10%**，如連同附屬單位預算所編計畫型公共建設經費**1,635**億元，合計**3,560**億元，較**102**年度相同基礎增加**20**億元，約增**0.6%**。房地產景氣部份，雖然景氣有下滑疑慮但依據內政部統計，受到**103**年**7**月容積率緊縮影響，**102** 年全年度核發建築物建造執照總計**3.4** 萬件，總樓地板面積為**3,976** 萬平方公尺，分別較**101** 年成長**7.3%**及**20.9%**，因此**103**年的房地產建築用鋼材受到**102**年申請建案增加影響，需求量仍將會維持不墜。

近幾年中國大陸嚴重過剩的鋼鐵產能制約鋼鐵景氣的回升，但受到國有大型鋼企嚴重虧損與空污霾害問題，大陸持續加大淘汰過剩與中小型鋼廠的舉動，鋼鐵產量增速減緩，且近月主要國家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PMI**)、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領先指標趨勢上揚，美國、歐洲金融狀況與經濟政策不確定性趨於穩定，反映主要經濟體景氣正在好轉，經濟下行風險降低，主要國際機構一致認為 **2014** 年經濟成長可望較 **2013** 年加快。然，**OECD** 公布的金磚四國(**BRICS**)領先指標仍趨勢下滑，反映金融海嘯以來支撐全球經濟成長的新興市場經濟成

長動能減弱，制約國際景氣回溫步調

因此本公司對今年國內鋼筋消費量與價格持審慎樂觀態度，預期國內鋼筋消費量與 **102** 年相較下，持平約為 **550** 萬噸，本公司國內鋼筋的市占率維持在 **11%~12%**，因此估計 **102** 年度銷售數為 **65** 萬噸。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未來海光將持續更新或改造生產設備、環保設備與改善製程以提高產量、增加生產效率、節省油電與物料損耗來降低成本創造收益。

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愛護，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五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

二、公司沿革

58 年--資本額 **500** 萬元，以各種五金之買賣為主要業務。

61 年--進口廢船，開始從事拆船業務，供銷各級船板給各工廠。

62 年--增資為 **5,000** 萬元，並擴充設備。

63 年--增資為 **1** 億元。並於小港臨海工業區本公司現址，開始第一期之建設，設立 **30 噸煉鋼電弧爐設備全套設備**。

68 年--進行第二期建設工程，進口義大利 **DANIELI** 自動連續鑄造機以生產鋼胚。

70 年--煉鋼之連續鑄造機安裝完成，開始試車生產鋼胚外銷，在半年內即為國家爭取到 **1,500** 萬美元外銷收入，榮獲國貿局之外銷績優獎狀。

71 年--榮獲國貿局頒發外銷績優獎章。直接出口七萬多噸鋼胚，品質甚獲國外佳評。
軋鋼機安裝完成，開始生產盤元、鋼筋、並以盤元為主要產品。

72 年--榮獲國貿局頒發外銷績優獎章。

73 年--榮獲國貿局頒發外銷績優獎章。

74 年--榮獲國貿局頒發外銷績優獎章。

75 年--榮獲工業安全維護工作優良獎章。增資為 **1 億 5,000** 萬元，以改善財務結構。
購置 **1,000HM3/HR** 之氧氣廠設備，並配合政府環保政策，安裝電爐集塵設備。

76 年--投資設置 **40 噸精煉爐**，購置 **1,250 噸廢鐵處理機**，軋鋼加熱爐安裝電腦控制系統。

77 年--榮獲國貿局頒發外銷績優獎章。增資為 **1 億 9,800** 萬元，擴充設備。

78 年--榮獲國貿局頒發外銷績優獎章。現金增資 **434,690,000** 元、未分配盈餘 **158,400,000** 元及資本公積 **8,910,000** 元轉增資，增資後股本總額為 **8** 億元，並補辦公開發行。另擴充增加 **50 噸煉鋼電弧爐設備**、日本三菱自動連續鑄造機、**2,500NM3/HR** 氧氣製造設備與集塵設備等全套煉鋼設備。改造粗軋機以提高產能，並簽訂 **TQA** 全面品質保證輔導合約。

79 年--以未分配盈餘 **160,736,400** 元及資本公積 **7,306,200** 元轉增資，增資後股本總額為 **968,045,600** 元。

80 年--獲財政部高雄市國稅局頒發 **77 年營利事業所得稅優良納稅人獎章**。

81 年--增建嘉興廠，進口義大利 **POMINI** 全自動軋鋼機，義大利 **DANIELI** 冷卻床，日本瀧之川之精整設備。另以未分配盈餘 **83,404,800** 元及資本公積 **13,552,600** 元轉增資，增資後股本總額為 **10 億 6500** 萬元。

82 年--嘉興廠建廠完成，於 **12 月**開始量產。另以未分配盈餘 **106,500,000 元**轉增資，增資後股本總額為 **11 億 7,150 萬元**。

83 年--小港軋鋼廠更新成品飛剪機及改造冷卻床。

84 年--嘉興廠通過商品檢驗局 **ISO9002** 品質保證認證。

85 年--現金增資 **2 億元**，增資後股本總額為 **13 億 7,150 萬元**。

86 年--為提升效率降低成本，小港軋鋼廠改造設備，更改鋼胚口徑。

87 年--小港廠通過商品檢驗局 **ISO9002** 品質保證認證。

88 年--購置安裝門框式車輛輻射偵檢器，加強原料及成品之輻射偵檢工作。

90 年--經台灣高鐵及高雄捷運評選為主要供料廠商。

92 年--現金增資 **850 萬元**，增資後股本總額為 **13 億 8,000 萬元**。

93 年--將 **30 噸**爐更新為 **50 噸**爐提昇鋼胚產能。

95 年--年度營業額突破 **110 億元**。

96 年--嘉興廠 **85 噸/H** 加熱爐更新為 **120 噸/H** 提升鋼筋產能。

煉鋼廠集塵系統加裝降低戴奧辛排放量設備以符合法令規定。

9 月份登錄興櫃股票。

97 年--**12 月**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並辦理現金增資 **1.6 億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總額為 **15 億 4 千萬元**。

98 年--**9 月**現金增資 **2 億**，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17 億 4 千萬元**。

100 年--**3 月**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 億**及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5 億**。

101 年--**1 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18.2 億元**。

101 年--**8 月**收購億昌鋼鐵廠(股)公司 **63.05%**股權。

101 年--**11 月**辦理新台幣 **13 億元**聯貸以充實營運資金暨改善財務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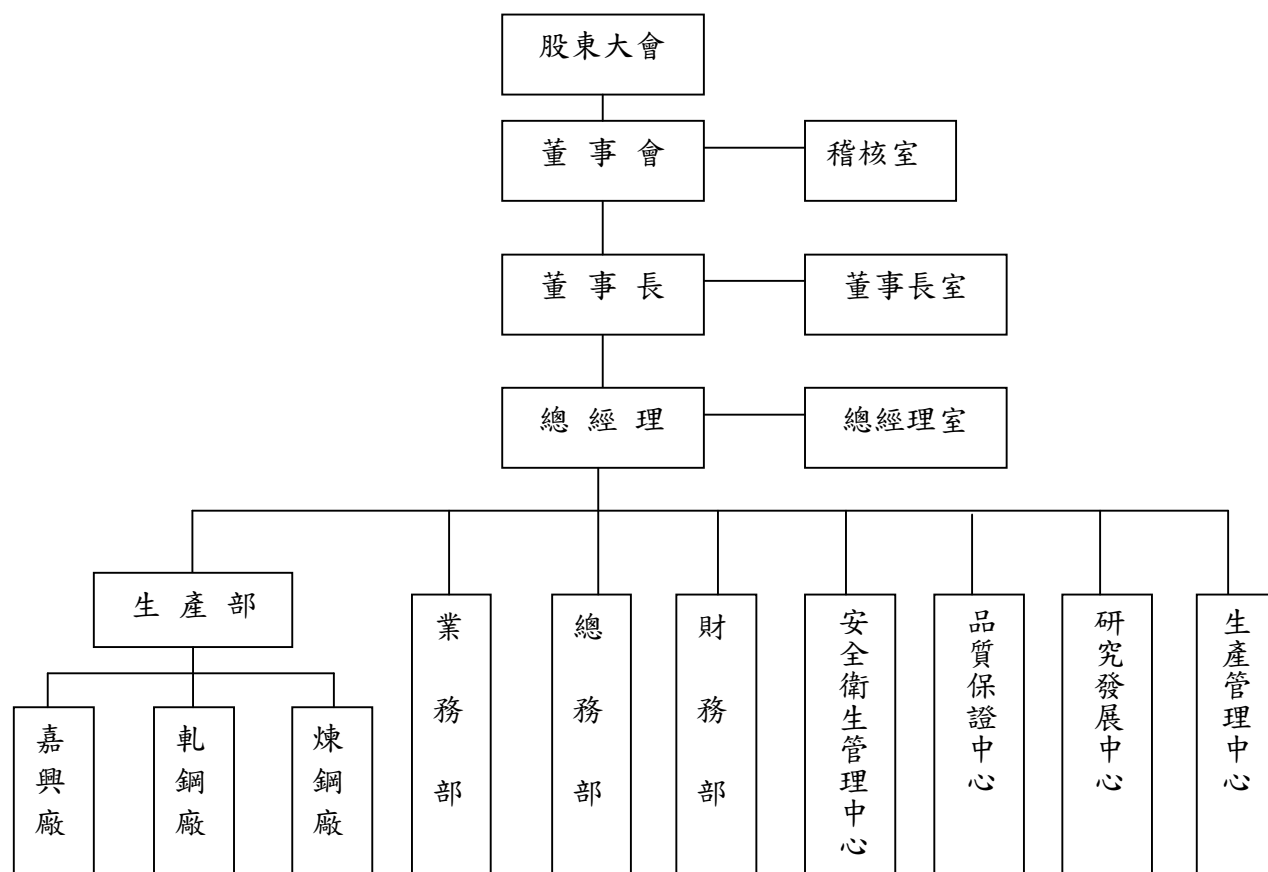
102 年--**3 月**註銷庫藏股 **0.93 億**，實收資本額為 **17.26 億元**。

102 年--**9 月**煉鋼廠新設 **12 米**冷卻床，新增小鋼胚銷售業務。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結構及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一) 組織圖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 作 職 掌
稽核室	各項內部控制作業之規畫、設立、執行、稽核
總經理室	掌理經營、生產管理規畫及各項專案作業
煉鋼廠	掌理煉鋼設備人員生產流程安排及煉鋼鑄造生產
軋鋼廠	掌理軋鋼設備人員生產流程安排及軋鋼鋼筋生產
嘉興廠	掌理分廠軋鋼設備人員生產流程安排及軋鋼鋼筋生產
財務部	掌理資金理財預算及會計成本帳務稅務等事宜
業務部	負責銷售訂單出貨、原料採購及成品管理事宜
總務部	負責總務、人事、資訊、資材及地磅等事宜
品質保證中心	負責原物料、成品及生產流程之品保制度管控等事宜
安全衛生管理中心	負責環保及安全衛生業務的函報、督導及檢查等事宜

生產管理中心	負責生產排程安排等事宜
研究發展中心	負責製程改善、生產技術改良及新產品開發等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截至 103 年 4 月 12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黃滄海	100.6.1	3年	58.3	4,480,344	2.57	4,480,344	2.6	1,776,402	1.03	0	0	東石國小 海光企業(股)公司總經理 海光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總經理 海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海仁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黃韋翰	祖孫
															監察人	黃筱雯	祖孫
															註		
副董事長	蕭天讚	100.6.1	3年	94.6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法律系 中華民國法務部部長	財團法人嘉義縣東石鄉福靈宮社會福利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及福靈宮主任委員 玄德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監察人 本公司副董事長	無		
董事	郭秋木	100.6.1	3年	94.6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經濟系 泰國盤谷銀行台灣區副總經理	泰國盤谷銀行台灣區執行長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董事	無		
董事	玉展投資(股)公司	100.6.1	3年	84.6	7,811,168	4.49	7,811,168	4.52	0	0	0	0	中興大學會計系 本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玉展投資(股)公司董事 海明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		
	代表人：吳勇次	101.6.1	3年	84.6	1,404,298	0.81	1,404,298	0.81	1,373,804	0.8	0	0	本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董事			
董事	昭安投資(股)公司	100.6.1	3年	100.6	6,319,155	3.63	5,875,155	3.4	0	0	0	0	美國舊金山大學資訊碩士	昭安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士堡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註		
	代表人：劉明潭	100.6.1	3年	100.6	1,119,767	0.64	1,119,767	0.65	1,209,897	0.7	0	0	中山EMBA 本公司管理部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台灣鋼聯(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董事	黃韋翰	100.6.1	3年	100.6	1,245,657	0.72	1,357,980	0.79	0	0	0	0	淡江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明耀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佑明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黃滄海	祖孫

												明耀鋼鐵(股)業務經理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董事	監察人	黃筱雯	姐弟
董事	林武雄	101.4	3年	101.4	10,064	0	10,064	0	0	0	0	成功大學礦冶系 本公司煉鋼廠廠長	本公司生產部副總經理	無		
獨立董事	楊昌禧	100.6	3年	97.4	0	0	0	0	0	0	0	省立花蓮師專 楊昌禧律師事務所負責人	楊昌禧律師事務所負責人	無		
獨立董事	詹進義	100.6	3年	97.4	0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 EMBA 喬治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喬治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裕發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臺灣汎生製藥(股)公司董事 臺灣絲織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無		
獨立董事	魏慧夫	101.4	3年	101.4	0	0	0	0	0	0	0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企管碩士 瑞士銀行(香港)副理	益鼎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監察人	海明投資(股)公司	100.6	3年	94.6	39,421,023	22.66	39,421,023	22.84	0	0	0	加拿大西門菲莎大學會計系	海光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總利投資(股)負責人	董事長	黃滄海	祖孫
	代表人：黃筱雯	100.6	3年	94.6	1,017,802	0.59	1,018,802	0.59	0	0	0	海光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佑明投資(股)負責人 明耀鋼鐵(股)監察人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董事	董事	黃韋翰	姐弟
監察人	陳石城	100.6	3年	94.6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研所碩士 聯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聯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開曼商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監察人	無		
監察人	王漢昌	100.6	3年	97.4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財稅系 立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立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南區國稅局諮詢服務會計師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董事	無		

註：董事長黃滄海與董事代表人吳勇次及董事代表人劉明潭為翁婿之關係。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玉展投資(股)公司	黃玉燕(59%)、吳勇次(16%)、吳承諭(10%)、吳偉綺(7.5%)、吳岱蓉(7.5%)
昭安投資(股)公司	黃玉靜(60%)、劉娟寧(20%)、劉亞蓁(20%)
海明投資(股)公司	黃正翰(20%)、黃韋翰(20%)、黃玉靜(7.94%)、黃玉雪(7.94%)、黃玉燕(7.3%)、黃筱雯(6.8%)、黃滄海(5.48%)、黃玉屏(4.92%)、林文昌(4.86%)

2.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 件 姓 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 任 其 他 公 發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家 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黃滄海			ü	ü					ü	ü		ü	ü	0
蕭天讚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0
郭秋木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0
玉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勇次			ü						ü	ü	ü	ü		0
昭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明潭			ü						ü	ü		ü		0
林武雄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0
黃韋翰			ü						ü	ü		ü	ü	0
楊昌禧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0
詹進義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0
魏慧夫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0
海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筱雯			ü	ü					ü	ü		ü		0
陳石城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1
王漢昌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ü”。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截至 103 年 4 月 12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股 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任 總經理	黃滄海	100.2.1	4,480,344	2.6	1,776,402	1.03	0	0	東石國小 海光企業(股)公司總經理 海光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海明投資(股)公司、海仁投資 (股)公司及億昌鋼鐵廠(股)公 司董事長	特助 董事長	劉吳 明勇 潭次	註
董事長 特別助理	劉明潭	100.2.1	1,119,767	0.65	1,209,897	0.7	0	0	美國舊金山大學資訊碩士 中山大學 EMBA 本公司管理部副總經理、總經理	昭安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士堡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台灣鋼聯(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董事及 總經理	董 事 長 特 助	黃吳 滄勇 海次	註
董事長 特別助理	吳勇次	96.03	1,404,298	0.81	1,373,804	0.80	0	0	中興大學會計系 本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玉展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海明投資(股)公司董事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董事	助 董 事 長 特	黃劉 滄明 海潭	註
生產部 副總經理	林武雄	93.10	10,064	0.01	0	0	0	0	成功大學礦冶系 本公司煉鋼廠廠長	無	無		
煉鋼廠 廠長	羅逸元	87.05	36,033	0.02	0	0	0	0	海洋學院輪機系 本公司嘉興廠廠長	無	無		
嘉興廠 廠長	林富貴	99.05	0	0	0	0	0	0	第一科技大學機械自動化研究 所 本公司嘉興廠及軋鋼廠副廠長	無	無		
業務部 經理	王振福	94.12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電算系 本公司業務部副理	無	無		
財務部 經理	楊建璋	103.02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企管研究所 本公司財務部副理	億昌鋼鐵廠財務經理	無		
總務部 副理	徐堅雄	96.11	21,038	0.01	0	0	0	0	東吳大學企管系 高興昌(股)公司管理部經理	無	無		
稽核室 副理	張書鳴	103.04	0	0	0	0	0	0	南台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研究所 皇田工業(股)公司稽核主管	無	無		

註：黃滄海與吳勇次及劉明潭為翁婿關係。

1、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黃滄海	10	10	0	0	0	0	862	1,093	(1.3)	(1.8)	2,640	2,640	0	0	0	0	0	0	0	0	(5.9)	(5.7)	無
副董事長	蕭天讚	10	10	0	0	0	0	71	71	(0.1)	(0.1)	1,200	1,200	0	0	0	0	0	0	0	0	(2.1)	(2.0)	無
董 事	郭秋木	10	10	0	0	0	0	57	237	(0.1)	(0.4)	0	0	0	0	0	0	0	0	0	0	(0.1)	(0.4)	無
董 事	昭安投資(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劉明潭	10	10	0	0	0	0	42	273	(0.1)	(0.5)	2,400	2,400	108	108	0	0	0	0	0	0	(4.0)	(4.3)	無
董 事	玉展投資(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吳勇次	10	10	0	0	0	0	42	273	(0.1)	(0.4)	2,520	2,520	108	108	0	0	0	0	0	0	(4.5)	(4.5)	無
董 事	林武雄	10	10	0	0	0	0	42	42	(0.1)	(0.1)	1,415	1,415	0	0	0	0	0	0	0	0	(2.5)	(2.3)	無
董 事	黃韋翰	10	10	0	0	0	0	35	266	(0.1)	(0.4)	363	363	0	0	0	0	0	0	0	0	(0.7)	(1.0)	無
獨立董事	楊昌禧	10	10	0	0	0	0	57	57	(0.1)	(0.1)	0	0	0	0	0	0	0	0	0	0	(0.1)	(0.1)	無
獨立董事	詹進義	10	10	0	0	0	0	57	57	(0.1)	(0.1)	0	0	0	0	0	0	0	0	0	0	(0.1)	(0.1)	無
獨立董事	魏慧夫	10	10	0	0	0	0	29	29	(0.1)	(0.1)	0	0	0	0	0	0	0	0	0	0	(0.1)	(0.1)	無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王漢昌	10	10	0	0	43	223	(0.1)	(0.4)	無
監察人	陳石城	10	10	0	0	43	223	(0.1)	(0.4)	無
監察人	海明投資(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黃筱雯	10	10	0	0	29	260	(0.1)	(0.4)	無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	本公司(註3)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黃滄海	2,640	2,640	0	0	264	264	0	0	0	0	(4.9)	(4.9)	0	0	無
董事長特別助理	劉明潭	2,400	2,400	108	108	235	235	0	0	0	0	(4.6)	(4.6)	0	0	無
董事長特別助理	吳勇次	2,520	2,520	108	108	245	245	0	0	0	0	(4.8)	(4.8)	0	0	無
副總經理	林武雄	1,415	1,415	0	0	10	10	0	0	0	0	(2.4)	(2.4)	0	0	無

註：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 特別助理	劉明潭	0	0	0	0
	煉鋼廠廠長	羅逸元	0	8	8	0
	董事長 特別助理	吳勇次	0	0	0	0
	嘉興廠廠長	林富貴	0	8	8	0
	業務部經理	王振福	0	8	8	0
	總務部副理	徐堅雄	0	7	7	0
	財務部經理	楊建璋	0	0	0	0
	前財務部 經理	林子貞	0	8	8	0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分析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1 年度		16,665	26%	16,818	28%
102 年度		13,005	(22%)	14,700	(25%)

差異說明：最近兩年度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之差異，主係 101 年為稅後淨利 58,656 千元，102 年為稅後虧損 65,184 千元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給付酬金之政策：本公司董事酬勞係依據年度稅後盈餘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另依董監事酬勞分配辦法依各董事對公司之貢獻度分配，車馬費係每次出席給付；經理人薪資依公司薪資規定辦理，董監酬勞與經理人薪資並經薪酬委員會審核同意通過。

B. 標準與組合：董監事酬勞分配辦法、公司薪資規定。

C. 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薪資及董監事酬金，除依公司章程規定外，並參酌公司當年度整體經營績效且經薪酬委員會同意辦理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及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 際 出 (列) 席 次 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 際 出 (列) 席 率 (%)	備 註
董事長	黃滄海	5	0	83.33	
副董事長	蕭天讚	6	0	100	
董 事	郭秋木	6	0	100	
董 事	玉展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吳勇 次	6	0	100	
董 事	昭安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劉明 潭	6	0	100	
董 事	黃韋翰	5	0	83.33	
董 事	林武雄	6	0	100	
獨立董事	楊昌禧	6	0	100	
獨立董事	詹進義	6	0	100	
獨立董事	魏慧夫	5	0	83.33	
監 察 人	海明投資(股)公 司 代表人:黃筱雯	4	0	66.67	
監 察 人	陳石城	6	0	100	
監 察 人	王漢昌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請參閱董事會運作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不適用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海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筱雯	4	66.67	
監察人	陳石城	6	100	
監察人	王漢昌	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透過公司發言人為窗口及股東會作為與員工及股東溝通之管道。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會計師進行溝通，監察人透過電話與電子郵件不定期與會計師針對公司財務報告、新頒訂的會計原則等進行溝通與了解；且監察人於每月稽核報告、每季追蹤報告及自行檢查報告完成後與稽核主管就依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內部稽核作業所發現、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所列之內部控制缺失和異常事項，包含持續追蹤負責單位對前項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採取的改善措施及實際改善情形進行溝通，歷年來運作順暢，頗能協助監察人發揮監督功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 **102** 年度無此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當股東有建議、疑義及糾紛時，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代表公司處理相關事宜。	符合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增加或減少公司股份或發生變動之重要事項。	符合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目前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管理辦法，子公司經理階層定期或不定期向母公司進行報告。	符合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依據公司章程規定目前設置獨立董事 3 席。	符合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定期評估(一年一次)。	符合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設有連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供利害關係人使用。	符合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公司建立網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股務資訊、董事會決議、股東會年報及內部稽核，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對公司資訊完整揭露，資料異動隨時更新，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	已完成網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股務資訊、董事會決議、股東會年報及內部稽核，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對公司資訊完整揭露。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指定專人負責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	符合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目前本公司已設置監察人 3 席、決策委員會及於 100 年 8 月新成立薪酬委員會針對公司財務、業務、採購及薪資等重大決策交付討論並形成決策，未來將依營運狀況設立相關功能委員會。	符合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編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於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辦法中包含公司治理之法理精神。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公司安排董事及監察人接受相關課程訓練，且對主管機關或相關法令與董事及監察人有關之規定或修訂之資訊皆以書面資料寄送予董事及監察人參閱。 2. 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3.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截至目前對利害關係之議案，已依公司法規定於「董事會議事規則」明定迴避原則，請參閱董事會運作情形。 4.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配置輻射偵檢設備並搭配取得專業證照人員以確保所有進廠之原物料、半成品皆無輻射源，各項產品皆有嚴格的品質管制。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組成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註 2)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詹進義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0	符合
獨立董事	楊昌禧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0	符合
董事	郭秋木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0	符合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ü”。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2：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 職責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配合物價指數之變動與營運獲利情況，評估員工薪資之調整。

3. 運作情形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00 年 4 月 30 日至 103 年 4 月 29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楊昌禧	2	0	100	
委員	詹進益	2	0	100	
前任委員	郭秋木	2	0	100	103 年 3 月 18 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 本公司招募、任用人員並不因其性別、種族、國籍等之不同而有差別，對於員工權益之維護亦不遺餘力，每位員工均依法加入勞保、健保、團保並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員工享有生日禮金、三節獎金及免費健檢，並鼓勵與補助員工社團活動，保障員工權益與福利，此外，提供就業機會，善盡社會責任。
2. 對於環保，本公司皆依環保法令相關規定，取得應有之操作/運作許可證，並朝無污染之目標邁進。
3. 對於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有廠商評估及管理作業程序書及相關管理辦法，除要求供應商密切配合外，亦定時對供應商進行評鑑，以確保交期及品質，並與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
4. 對於工廠附近之社區、社團之公益活動，公司均積極參與並贊助活動經費以維持良好的鄰里關係。
5. 對於本公司之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方面，本公司係隨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公司充分發揮發言人機制，並秉持誠信原則即時發布公開資訊在公開資訊觀測站

與公司網站以維護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6.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無 無 公司於每年安排教育訓練時加強宣導企業倫理教育且與績效考核結合。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及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而適時設置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及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而適時設置 相符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本公司皆依環保法令取得應有之操作/運作許可，對於營運過程產生之廢棄物均委由合格廠商回收再利用。 本公司對於電爐業產生之集塵灰、爐渣、粉塵及汙廢水皆有完善之監控與管理制度。 本公司建置專責之安全及衛生中心負責規畫及督導維護環境之事宜。 為達到節能減碳目的，本公司配合政府政策，除了持續投資設備並鼓勵且補貼員工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相符 相符 相符 相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法規制定工作規則並依規定執行。 本公司設有安全衛生中心定期實施安全及健康教育訓練，每年並定期替員工健康檢查。	相符 相符 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本公司有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及福委會並定期召開會議且每年固定召開勞資會議，溝通並協調勞資雙方的權利與義務。 為維護消費者權益，本公司設有幅射偵測器，原料與成品入出庫均嚴格檢驗以維護消費者健康，對於其他品保項目亦有制定政策，並有品保管道供客戶申訴。 無 公司定期贊助當地社區、鄰里、廟宇、巡守隊經費或參與其活動。	相符 相符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及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而適時設置 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無 無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及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而適時設置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編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於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辦法中包含公司治理之法理精神。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 公司安排董事及監察人接受相關課程訓練，且對主管機關或相關法令與董事及監察人有關之規定或修訂之資訊皆以書面資料寄送予董事及監察人參閱。 2.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3.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截至目前對利害關係之議案，已依公司法規定於「董事會議事規則」明定迴避原則，請參閱董事會運作情形。 4.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配置幅射偵檢設備並搭配取得專業證照人員以確保所有進廠之原物料、半成品皆無幅射源；各項產品皆有嚴格的品質管制確保產品品質能達到抗震標準以保障消費者之生命與財產安全。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檢作業、ISO9001品質管理系統、標準局內銷檢驗登記證、香港土木工程署產品認證等。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工作規則明定服務期間應遵守各項誠信原則。 (二)對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及不誠信行為之懲處規定。 (三)公司對相關高風險職位之員工均要求簽訂相關承諾及賠償規定。	無特別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公司對新客戶與供應商均進行相關徵信。 (二)公司主動查核或接到相關有違誠信經營之質疑及檢舉時均做相關之處理並報呈權責主管。 (三)公司工作規則已有明確規定。 (四)公司會計制度與內部控制制度完備，內部稽核每年均訂定相關計劃查核。	無特別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為保障供應商和員工依法行使舉報及申訴權利，內部員工、外部之供應商及客戶均可循相關管道檢舉。	無特別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公司內部網站公佈相關辦法，員工均可隨時查詢。 (二)管理部門負責與內部員工、外部之供應商及客戶之資訊溝通與交流。	無特別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其相關規章查詢方式：本公司目前已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經理人管理辦法、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獨立董事職責範疇及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等，相關規定並公佈於內部網站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

(八)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經董事會同意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規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

(九) 內部稽核人員、財務、會計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1. 相關部門人員受訓、取得證照概況：

姓名	所受訓練及時數	受訓結業證書字號	備註
林子貞	發行人證券商證交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小時		前財務部經理於 103 年 1 月辭任
朱雅芝	1. 企業執行鑑識會計稽核舞弊實務研討 6 小時 2. 新版 COSO 發展趨勢暨稽核人員因應 6 小時 3. 顧問式稽核-內控好好玩，稽核真幸運 6 小時	(102)會教(稽)字第 1030027 號 (102)證基企業內稽在職訓練字第 01876 號 稽協 北證 發字第 1022549 號	

2.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之指定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a. 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財務部門：1。

b.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證照：財務部門：1。

(十)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課程
前財務部經理	林子貞	發行人證券商證交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03月21日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0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項次	時間	議案	決議
102 年 股東常會	102.06.07	1. 本公司一百一年度決算表冊案。 2. 本公司一百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3.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2. 股東大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之檢討：**101** 年股利於 **102** 年 **7** 月完成分配。

3. 董事會

項次	時間	議案	決議
第 15 屆 第 8 次	102.03.15	1.本公司 101 年度決算表冊案。 2.本公司 101 年盈餘分配案。 3.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規則部份條文案。 4.薪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 101 年度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5.薪酬委員會審議 101 年度員工紅利分配案。 6.擬訂 102 年 6 月 7 日召開本公司 102 年度股東常會案。 7.庫藏股註銷股本 9,344.000 股並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8.彰化銀行增貸額度討論案。 9.本公司 101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每股發放現金股利 0.28 元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5 屆 第 9 次	102.05.10	無議案	
第 15 屆 第 10 次	102.08.09	無議案	
第 15 屆 第 7 次臨時董事會	102.10.15	1. 本公司嘉興廠 12 米加熱爐改造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102.11.13	1.本公司 103 年度預算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15屆第11次		2. 擬請授權董事長辦理明(103)年度向各金融機構申辦融資、保證、承兌及授信等額度申請案之相關貸款作業。 3. 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4. 更換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瑞軒會計師與龔俊古會計師案。 5. 本公司「103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6. 子公司億昌鋼鐵廠(股)公司103年度預算案。 7.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修訂本公司年終獎金發放標準表。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15屆第12次	103.03.21	1.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 2.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4. 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5. 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6.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7. 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 8. 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查 9.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 10. 擬訂於103年6月11日召開本公司103年股東常會 11. 嘉興廠加熱爐資本支出，申請兆豐銀行增貸額度，已超逾授權討論案 12. 本公司10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3. 追認本公司財務主管異動 14. 提報財務部副理楊建璋晉升財務部經理 15. 追認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除子公司外，本公司不得從事對外背書與保證業務，無異議照案通過。 除子公司外，本公司不得將資金貸與他人；暫時緩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保留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

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3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部經理	林子貞	95 年 1 月	103 年 1 月 31 日	家庭因素
稽核主管	曾秀玲	96 年 1 月	102 年 9 月 30 日	個人職涯規畫

(十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	黃韋翰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執行「鑑識會計」稽核舞弊實務研討	6.0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黃筱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報弊案之搜查、訴訟實況及法律責任探討	3.0
監察人	陳石城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高雄)台美簽署資訊交換協定之稅務影響分析	4.0
			(高雄)特殊行業查核實務	4.0
			(高雄)評價人員培訓：無形資產評價課程	48.0
			公司法暨公司登記實務講習	3.0
			(高雄)最新農用證明與興建農舍規定解析、奢侈稅	6.0
			(高雄)營所稅不合常規移轉訂價查核實務	3.0
獨立董事	楊昌禧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座談會	3.0
獨立董事	詹進義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台美簽署資訊交換協定之稅務影響分析	4.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慧吟	江佳玲	102 年第 1~3 季	內部輪調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瑞軒	龔俊吉	102 年第 4 季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註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V		註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註:請參閱下表之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慧吟	1,680	0	0	0	144	1,824	102 年第 1 季 到第 3 季	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
	江佳玲								
	許瑞軒	770	0	0	0	0	770	102 年度 第 4 季	
	龔俊吉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2 年 11 月 13 日(註)			
更換原因及說明	內部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101 年度為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係因 101 年度收購億昌公司 63.05%股權而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 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 揭露者)	不適用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許瑞軒 龔俊吉
委任之日期	102 年 11 月 13 日(註)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 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 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 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 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註：係本公司董事會正式通過委任案之日期。

3.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4 月 12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黃滄海	0	0	0	0
副董事長	蕭天讚	0	0	0	0
董事	郭秋木	0	0	0	0
董事	玉展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黃韋翰	0	0	0	0
董事	昭安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長特助及昭安投資(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劉明潭	0	0	0	0
董事及生產部副總經理	林武雄	0	0	0	0
獨立董事	楊昌禧	0	0	0	0
獨立董事	詹進義	0	0	0	0
獨立董事	魏慧夫	0	0	0	0
監察人	海明投資(股)公司	0	0	0	0
海明投資(股)公司監察人代表人	黃筱雯	1,000	0	0	0
監察人	陳石城	0	0	0	0
監察人	王漢昌	0	0	0	0
董事長特別助理及 玉展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	吳勇次	0	0	0	0
總務部副理	徐堅雄	0	0	0	0
業務部經理	王振福	0	0	0	0
煉鋼廠廠長	羅逸元	0	0	0	0
嘉興廠及小港軋鋼廠廠長	林富貴	0	0	0	0
財務部經理	楊建璋	0	0	0	0
前財務部經理	林子貞	0	0	0	0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 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名稱	關係	
1	海明投資 (股)公司	39,421,023	22.84%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 黃滄海	4,480,344	2.6%	1,776,402	1.03%	0	0	海仁投資 二親等內親屬(註 3)	關係人(註 1.2)	
2	海仁投資 (股)公司	15,196,398	8.8%	0	0	0	0	黃滄海	關係人(註 2)	
	代表人 黃滄海	4,480,344	2.6%	1,776,402	1.03%	0	0	二親等內親屬(註 3) 海明投資	關係人(註 1.2)	
3	總利投資 (股)公司	10,507,168	6.09%	0	0	0	0	無	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 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名稱	關係	
	代表人 黃筱雯	1,018,802	0.59%	0	0	0	0	二親等內親屬(註3)		
4	玉展投資 (股)公司	7,811,168	4.52%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 黃玉燕	1,373,804	0.8%	1,404,298	0.81%	0	0	二親等內親屬(註3)		
5	佑明投資 (股)公司	7,396,103	4.28%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 黃筱雯	1,018,802	0.59%	0	0	0	0	二親等內親屬(註3)		
6	昭安投資 (股)公司	5,875,155	3.4%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 黃玉靜	1,209,897	0.7%	1,119,767	0.65%	0	0	二親等內親屬(註3)		
7	黃玉雪	5,382,986	2.96%	0	0	0	0	二親等內親屬(註3)		
8	黃滄海	4,480,344	2.6%	1,776,402	1.03%	0	0	二親等內親屬(註3)		
9	明耀鋼鐵	4,265,454	2.47%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黃 韋翰	1,357,980	0.79%	0	0	0	0	二親等內親屬(註3)		
10	黃吳仁份	1,776,402	1.03%	4,480,344	2.6%	0	0	二親等內親屬(註4)		

註1：黃滄海為海明投資(股)公司、海仁投資(股)公司的董事長，黃韋翰為海明投資公司及海仁投資公司之董事。

註2：海明投資(股)公司、海仁投資(股)公司的負責人與玉展投資(股)公司、裕昌投資(股)公司及昭安投資(股)公司負責人為父女關係。

註3：黃滄海與黃玉雪、黃玉燕、黃玉靜為父女關係，黃滄海與黃韋翰及黃筱雯為祖孫關係，黃筱雯與黃韋翰為姐弟關係。

註4：黃吳仁份為黃滄海之配偶。

九、公司、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截至：103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	7,055,255	64.14	0	0	7,055,255	64.14

註：係揭露採權益法之轉投資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單位：千)	股數	金額 (單位：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2.3	10	250,000,000	2,500,000	172,632,878	1,726,329	102年3月註銷庫藏股 93,440,000元	0	102年3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201054620號

2.已發行股份種類：

截至103年04月12日；單位：股

股份總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本(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72,632,878	77,367,122	25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註：本公司股票係屬上市公司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截至103年04月1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21	5,012	9	5,043
持有股數	0	110,000	92,268,910	80,212,268	41,700	172,632,878
持股比例	0	0.06	53.45	46.47	0.02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截至103年04月1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999	490	76,696	0.04%
1,000~5,000	2,802	6,735,027	3.90%
5,001~10,000	784	6,591,175	3.82%
10,001~15,000	207	2,681,545	1.55%

15,001~20,000	221	4,191,419	2.43%
20,001~30,000	172	4,481,934	2.60%
30,001~50,000	143	5,896,558	3.42%
50,001~100,000	119	8,528,728	4.94%
100,001~200,000	50	6,860,499	3.97%
200,001~400,000	24	6,568,269	3.8%
400,001~600,000	8	3,824,194	2.22%
600,001~800,000	3	2,073,735	1.20%
800,001~1,000,000	1	1,000,000	0.58%
1,000,001 以上	19	113,123,099	65.53%
合 計	5,043	172,632,878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截至 103 年 04 月 12 日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海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421,023	22.84%
海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196,398	8.8%
總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507,168	6.09%

(五)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項 目				
每股市價	最 高	15.3	12.25	9.92
	最 低	9.01	8.75	9.06
	平 均	12.12	10.06	9.4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7.1	16.9	16.66
	分配後	16.79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81,977	172,633	172,633
	每股盈餘		0.39	(0.38)	(0.2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28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尚未分配
		資本公配股	0	0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		0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31.08	(26.47)	(39.46)
	本利比		43.29	0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		2.3%	0	尚未分配

註：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已經董事會同意尚待股東會通過。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因應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需求外，現金股利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和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2、檢附本公司董事會擬訂之虧損撥補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576,734,907
採用 TIFRS 調整數	168,250,672
首次採用 TIFRS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56,469,233)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588,516,346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5,524,411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594,040,757
彌補本年度淨損	(65,184,108)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0)
可供分配盈餘	528,856,649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0)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 528,856,649

配發 **3%**董監酬勞：**0** 元

配發 **2%**員工紅利：**0** 元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依法提繳稅捐。

二、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依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當年度如尚有盈餘，再提撥餘額百分之三為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百分之二~三為員工紅利。

六、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因應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需求外，現金股利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和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如下：年終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前項分派後之餘額除分配百分之二~三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外，其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年度因年度結算為虧損故並無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估列，惟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召開年度之損益。若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以上一會計年度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息之影響。

有關一〇二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三年六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2.03.21**之董事會通過擬議發放員工現金紅利及發放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均為**0**元，若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則列為當年度損益。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分配股票紅利。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分配金額
董監酬勞	0
員工紅利	0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0.38)

4、上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有差異者之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 載 數		實 際 配 發		差 異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董監酬勞	2,002	0	1,906	0	96	0
員工紅利	1,334	0	1,270	0	64	0

差異原因、說明及處理情形：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與帳載數，差異原因主係估計改變，差異金額已調整為**102**年及**101**年度之損益。

(九)公司買回股份之辦理情形：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3 年 3 月 31 日

買回期次	第 一 次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民國 101 年 11 月 22 日至民國 102 年 1 月 21 日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 8.5 元~ 14.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9,344,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05,778,037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9,344,000 股(註)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註：本公司經董事會同意訂定 **102** 年 **3** 月 **18**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於 **3** 月 **29** 日經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十)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0.3.1	100.3.2
面 額	100,000	100,000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	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
發 行 價 格	17.6	17.8
總 額	300,000,000	500,000,000
利 率	0%	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 103.03.01	3 年期 到期日： 103.03.02
保 證 機 構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無
受 託 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蘇二郎	蘇二郎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慧吟、江佳玲	邱慧吟、江佳玲
償 還 方 法		除賣回條款及提前贖回者外，如到期未轉換者，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除賣回條款及提前贖回者外，如到期未轉換者，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0	0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1.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屆滿日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轉換價格達30%，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轉換債。 2.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屆滿日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額之10%，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可轉債。 3.發行後屆滿兩年之日債權人得要求以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兩年為面額之103.02%)贖回。	1.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屆滿日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轉換價格達30%，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轉換債。 2.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屆滿日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額之10%，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可轉債。 3.發行後屆滿兩年之日債權人得要求以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兩年為面額之103.53%)贖回。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79,768,780	0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略	略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轉換辦法第九條及第十一條辦理	依轉換辦法第九條及第十一條辦理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換公司債		
年 度		1 0 1 年	1 0 2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轉債市 公債 司	最 高	112.00	無成交資料	註
	最 低	100.80	無成交資料	註
	平 均	102.47	無成交資料	註
轉 換 價 格		15.9	15.9	註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0.3.1 轉換價格：17.6	發行日期：100.3.1 轉換價格：17.6	發行日期：100.3.1 轉換價格：17.6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註：無成交記錄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換公司債		
年 度		101 年	1 0 2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轉債市 公債 司	最 高	103.20	103.20	註
	最 低	92.00	101.9	註
	平 均	98.79	102.97	註
轉 換 價 格		16.1	16.1	註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0.3.2 轉換價格：17.8	發行日期：100.3.2 轉換價格：17.8	發行日期：100.3.2 轉換價格：17.8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註：本公司發行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暨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於一〇二年度七月十八日流通在外債券全數提前贖回。

(十一)特別股之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證之辦理情形：無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

CA01010 鋼鐵冶煉業

CA01020 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CA01030 鋼鐵鑄造業

CA01070 廢車船解體及廢鋼鐵五金處理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ZZ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 要 業 務 內 容	金 額	營 業 比 重 %
鋼胚、鋼筋製造買賣	11,775,795	100%
鋼筋裁剪加工	38,063	0%
租賃	28,291	0%

3、公司目前商品(服務)項目：鋼胚、鋼筋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鋼筋彎曲成型加工。

(二)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費用如下表：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預計完成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加熱爐加熱系統改造	基礎建設	3.0 億	103.10	溫度控制

(三)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期望能增加出貨量以提昇公司獲利。

2.長期業務計畫穩定既有的國內鋼筋市場佔有率，並持續開發新鋼種提升產品附加價值，降低生產成本且取得國外認證，增加國外銷售量以分散國內景氣榮枯對公司營運集中的風險。

3.提升直接客戶比重。

4.延伸至下游彎曲成型加工業務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及服務水準。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總體經濟環境

1.國際環境方面

去年以來國際景氣趨緩，連累台灣經濟成長表現不如預期。所幸，近月主要國家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PMI)、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領先指標趨勢上揚，且美國、歐洲金融狀況與經濟政策不確定性趨於穩定，反映主要經濟體景氣正在好轉，經濟下行風險降低，因此主要國際機構一致認為2014年經濟成長可望較2013年加快。然，OECD公布的金磚四國(BRICS)領先指標仍趨勢下滑，反映金融海嘯以來支撐全球經濟成長的新興市場經濟成長動能減弱，制約國際景氣回溫步調。

此外，近年流入新興市場的資金多為熱錢，因此美國啟動第3次量化寬鬆(QE3)政策減碼，將惡化該等國家金融條件，危及經濟與金融市場穩定。再者，經濟學人(THE ECONOMIST)雖預測2014年已開發國家將取代BRICS成為貢獻全球經濟成長主力，但美國、歐元區民間消費迄今仍背離金融海嘯前趨勢，銀行貸款成長依然不振，意味著全球經濟可能僅能溫和復甦。

2.國內內需方面

展望2014年，鑒於2000年起家庭可支配所得平均年增率明顯降低，即便2014年經濟轉佳，消費成長力道仍弱，且育齡婦女生育率偏低，不利消費成長，加以2010~2012年製造、服務各業盈餘成長與勞工雇用成長負相關，反映就業市場失衡，爰將2014年民間消費成長率預測值由9月的1.65%下修至1.55%，並預測各季成長率分別為1.75%、1.17%、1.64%及1.65%。

民間投資部分，展望2014年，經濟部調查顯示，廠商投資意願不足現象有望改善，且出口可望緩慢好轉，民間投資有望逐季回溫，惟企業盈餘成長放緩，影響民間投資成長力道，爰將2014年民間投資成長率預測值由9月的4.50%下修至3.79%，並預測各季成長率分別為1.38%、3.09%、4.85%及6.02%。而中經院於101年底預估102年為3.60%，成長2.47個百分點。其中，民間消費成長2.55%，民間投資增加4.99%。財貨與服務之實質輸出成長為5.26%，財貨與服務之實質輸入成長為4.22%。CPI年增率為1.57%，

較上年減少**0.38**個百分點。

(二) 產業概況

1. 國際市場概況

2013 年全球粗鋼產量達到 **15.82** 億噸，較去年同期成長 **4.79%**，粗鋼產量創歷史新高。**2013** 年全球粗鋼產量成長主要受亞洲、非洲和中東帶動，而其他地區產量均低於 **2012** 年。

國際鋼鐵協會統計數據顯示，**2014** 年第 **1** 季全球 **65** 個主要產鋼國和地區粗鋼產量為 **4.06** 億噸。亞洲地區 **2014** 年第 **1** 季粗鋼產量為 **2.74** 億噸，較去年同期成長 **2.6%**；歐盟地區粗鋼產量為 **0.44** 億噸，較去年同期成長 **6.7%**；北美地區粗鋼產量為 **0.30** 億噸，較去年同期成長 **0.8%**；獨聯體粗鋼產量為 **2.74** 億噸，較去年同期下降 **2.8%**。

中國鋼鐵工業協會最新數據顯示 **2014** 年第 **1** 季中國粗鋼產量總計為 **2.03** 億噸，較去年同期成長 **2.37%**。**4** 月上旬粗鋼日均產量達 **215** 萬噸，較 **3** 月下旬成長 **3.8%**，也突破 **2014** 年第 **1** 季以來日均量維持在 **210** 萬噸的安全水位，整體而言產能調控狀況不如預期，恐壓抑後市鋼價反彈力道。至於從需求面來看，今年以來鋼鐵業需求持續低迷，**1**、**2** 月份鋼鐵業 **PMI** 指數分別僅 **40.7%**及 **39.9%**，連兩個月呈現衰退，**3** 月雖回升至 **44.2%**，但仍處於緊縮區間，需求不振的隱憂仍存在。

中國鋼鐵工業協會指出，中國 **2014** 年第 **1** 季 **GDP** 增速放緩，鋼材消費屬淡季，但鋼鐵產量仍成長，庫存大幅上升使供過於求的形勢更加嚴峻，亦造成盤價下跌使企業虧損擴大。統計重點鋼鐵企業，第 **1** 季虧損金額達 **RMB 23.29** 億元，銀行已採取更嚴格的信貸政策，預期對體質不佳的鋼鐵業產生營運資金之衝擊。

展望 **2014** 年全球鋼鐵產量，歐洲鋼產量將結束連續 **6** 年的下降，預計在 **2014** 年將會有 **2.4%**的成長率。而中國今年粗鋼產量預計達 **8.09** 億公噸，年增 **3.8%**，粗鋼表面消費量預計達 **7.52** 億公噸、年增 **3.3%**，皆低於 **2013** 年 **6%**的增長。兩者相抵，預計 **2014** 年全球鋼鐵行業產量依然會成長 **3.6%**。

從 **2007** 年金融危機，再到之後的主權債務危機，歐洲尚未完全從困境中康復。歐洲並無真正推動鋼鐵產業復甦的動力，供給過剩卻無新的需求，

汽車製造業應會有所好轉，但建築業進步卻有限。

美國的情況則相反，汽車製造業和建築行業都已有好轉，反映在各項經濟數據上，失業率從 2013 年 1 月的 7.8% 一路降至 2014 年 4 月的 6.7%，密西根大學消費者信心指數從 2013 年 1 月的 71.3 提升至 2014 年 4 月的 81.6。因寒冷天氣影響，商務部公布之 12 月新屋開工下降，惟 2013 年新屋開工仍達 923,400 棟，創 2007 年以來年率高點，顯示房屋市場持續復甦。2013 年全年，新屋開工許可為 974,700 棟，亦創 2007 年以來年率高點。車市方面，2013 年購車優惠減少下，全美全年汽車銷量仍有 1,560 萬輛佳績，成長率達 7.6%，顯示需求強勁。

表一、2010~2013 年全球粗鋼產量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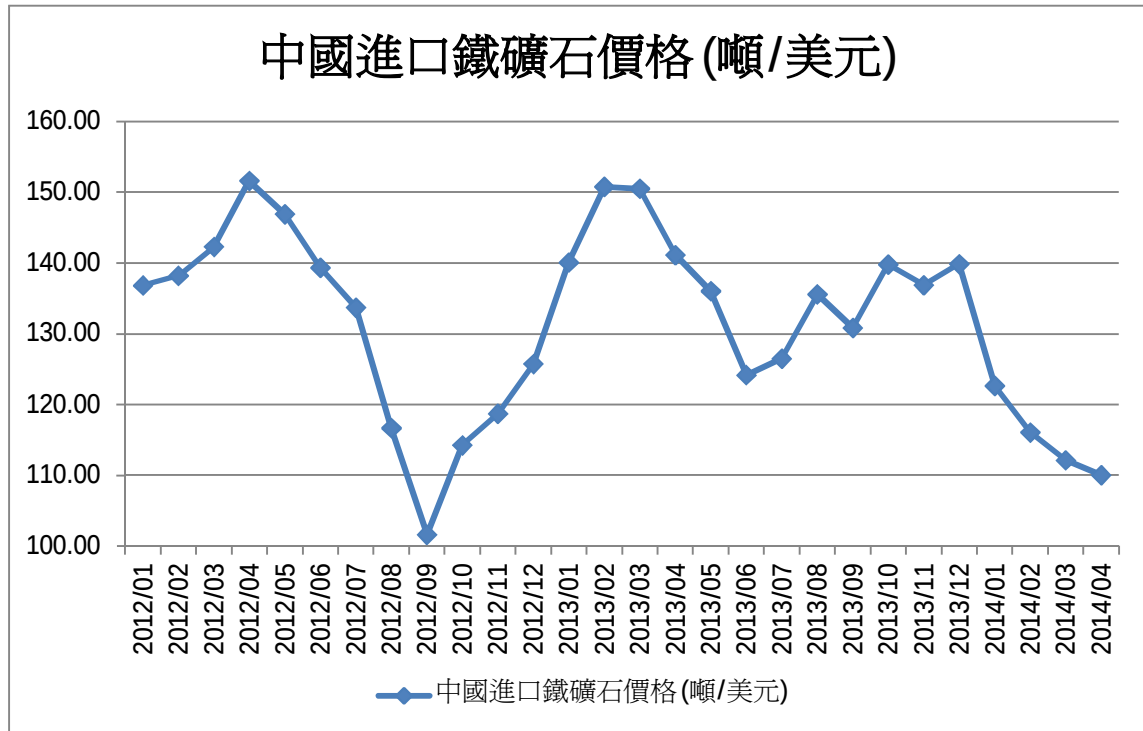
單位：千公噸

地區國家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較 2012 年 增加產量	產量年增率	產量占全球比 重
歐盟 27 國	172,906	177,431	169,430	165,601	-3,829	-2.26%	11.22%
其他歐洲國	33,079	37,181	37,860	36,606	-1,254	-3.31%	2.51%
獨立國協	108,425	112,434	111,177	108,741	-2,436	-2.19%	7.36%
北美洲	111,798	118,927	121,863	119,251	-2,612	-2.14%	8.07%
南美洲	43,775	48,357	46,931	46,023	-908	-1.93%	3.11%
非洲/中東	36,031	33,291	34,447	41,575	7,128	20.69%	2.28%
大洋洲	8,149	7,248	5,805	5,545	-260	-4.48%	0.38%
亞洲	881,197	954,190	982,711	1,080,900	98,189	9.99%	65.07%
中國	626,654	683,265	708,784	779,040	70,256	9.91%	46.93%
印度	66,848	72,200	76,715	81,213	4,498	5.86%	5.08%
日本	109,600	107,595	107,235	110,570	3,335	3.11%	7.10%
韓國	58,453	68,471	69,321	66,008	-3,313	-4.78%	4.59%
台灣	19,641	22,660	20,657	22,320	1,663	8.05%	1.37%
主要產鋼國	1,413,596	1,490,060	1,510,223	1,582,493	72,270	4.79%	100.00%

資料來源：國際鋼鐵協會全球粗鋼產量資料整理(2013 年 5 月)

圖一、中國進口鐵礦石價格

單位:噸/美元



資料來源：鐵礦網

觀察國際鐵礦砂報價走勢，**2013** 上半年由於下游產業需求未明顯回升，加上國際鋼材報價修正，全球主要鋼鐵業者生產意願低落，使原料需求滑落，導致全球鐵礦砂、煤炭及廢鋼等煉鋼原料報價持續修正走勢。**2013** 年第 **3** 季在中國政府推出穩增長政策，加強對基礎設施等公共建設投入，刺激鋼材需求及報價回溫下，中國鋼鐵產能溫和擴增，故自 **2013** 年第 **3** 季起，中國鐵礦砂進口平均價格呈現彈升的走勢。

進入 **2014** 年，中國政府加大要求鋼鐵廠整併之力度，雖目前成效仍不顯著，惟中國整體 **GDP** 成長已呈溫和成長，市場對鋼鐵之需求將呈穩定局面，而截至 **2014** 年 **4** 月初，各港口的到港庫存仍偏高，鐵礦石價格在 **2014** 年第 **1** 季環比已下跌 **17%**。三大鐵礦石生產商(力拓、必和必拓及淡水河谷)於 **2013** 年雖遇冬季暴雪與夏季氣旋暴雨致產量下滑，卻皆預計持續增產。長期而言，考量終端市場需求下滑及原料開採量提高，預計未來鐵礦石價格將落在每噸美金 **100~125** 區間內。

2. 國內市場現況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資料，**2013** 年台灣全年經濟成長率為 **2.11%**，其中上半年成長率為 **2.07%**，下半年則成長 **2.14%**，較 **2012** 年全年之 **1.48%** 為佳。展望 **2014** 年，主計總處於 **2014/02/18** 發佈之最新預估，考量先進國家穩健復甦，國內消費氛圍改善，預測上修輸出及民間消費，另出口引申需求與內需回溫帶動進口增加，亦上調輸入(**GDP 減項**)，預測 **2014** 年經濟成長 **2.82%**，較 **2013** 年 **11** 月原預測之 **2.59%** 提高 **0.23** 個百分點。

2013 年營建署核發建造執照之總樓地板面積達 **39,760** 千平方公尺，較 **2012** 年成長 **20.91%**。在公共建設支出衰退下，一般住宅成為營建業重心，惟經歷 **2014** 年學潮且適逢年底七合一選舉，美國聯準會評估 **QE** 退場以及台灣央行升息考量，相關政經因素是否影響消費者買房決策有待檢視。

國內鋼筋業者多因首季鋼筋原料國際貨櫃廢鋼價格走跌，鋼筋出貨價格也難有起色，兩者價差縮小，致盈餘縮水。另中國沙鋼含硼鋼筋已通過認證將透過代理商向台灣營建市場叩關，因其享出口退稅 **13%**，再挾年產量 **1,300** 萬的產能，恐對台灣鋼筋市場盤價造成衝擊。

表二、鋼筋/條鋼表面消費量統計表

單位：千公噸

	2012	2013
鋼筋表面消費量	5,729	5,794
鋼筋年增率		1.13%
條鋼表面消費量	8,790	9,075
條鋼年增率		3.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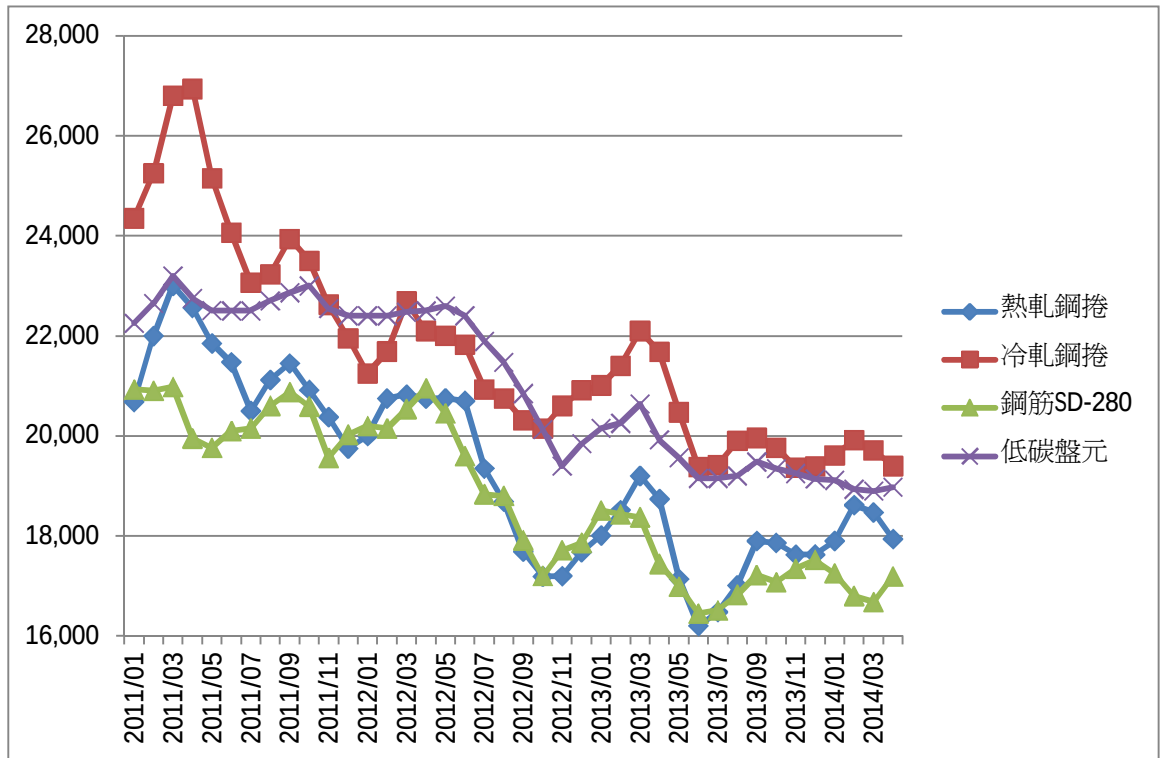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資料整理(**2014** 年 **5** 月)。

3. 市場價格變化

2012 年因國際經濟情勢不佳，致國內產業用鋼需求衰退，加上中國及韓國進口低價鋼材，使 **2012** 年國內鋼材報價呈現修正走勢。進入 **2013** 年市場一度需求暢旺，惟農曆年後需求陡降，致各類鋼鐵成品報價走跌。展望 **2014** 年，在國際鐵礦石價格持續下跌的趨勢下，而中鋼六座高爐又全面滿載投產，各類鋼鐵價格恐仍持續維持低檔，詳圖二。

圖二、各類鋼鐵成品價格

單位:新台幣元/噸



資料來源：華文鋼鐵網

(三)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鋼筋之銷售以國內市場為主，且本公司品質穩定、信譽良好且取得多個國家(地區)的認證，故近幾年開拓國外市場成績斐然，自 97 年度起外銷金額大幅成長，97 年度佔營業收入的 18%，98 年佔營業收入 33%，99 年佔營業收入 12%，銷售地區主要集中無關稅壁壘之香港、澳門及新加坡，但 100 年度起中國大陸因鋼材在東南亞地區傾銷致當地鋼價偏低，市場行情低於國內，因此本公司在 100 年第 2 季起全部將銷售移往國內鋼筋市場，因此 100 年度僅佔 2.4%，101 年及 102 年外銷出口數量為 0，100%為內銷。

2. 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供需與成長性

(1)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國內市場佔有率穩定維持在 11%~13%與東和、豐興為伯仲之間。

(2)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有利因素

A. 中國中央政府在淘汰過時產能的政策下，雖短時間難有成效，但政府為降低霾害等環保因素以及銀管會為解決融資礦問題，要求銀行提高融資礦保證金比例至 **50%**，市場多預期未來鐵礦石價格每公噸會降到 **100** 美元左右，對高爐廠的成本是一大利多，而國際廢鐵價格亦隨之連動，可望降低電爐廠商生產成本。

B. 依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數據，**2013** 中國車市總銷量達 **2,198.41** 萬輛，較 **2012** 年之 **1,930.64** 萬輛，增長率達 **13.87%**，除總量創新高外，銷售成長率同比亦較 **2012** 年的 **4.33%** 高出甚多。台灣車市 **2013** 總銷量達 **378,291** 輛，高於 **2012** 年之 **365,871** 萬輛，揮別前一年度衰退 **3.3%** 的局面，逆勢成長 **3.4%**。兩岸車市的火熱，對鋼鐵需求應具一定支撐效果。

C. 行政院為拉抬國內景氣而加碼投資國內公共工程，本公司所處南部地區已在施工或近期即將施工的重大建設計有高雄市與台南市鐵路地下化、高雄市輕軌捷運、高雄市立圖書總館、高雄市流行及音樂中心、高雄港國際旅運中心、高雄市夢時代二三期工程、高雄南星計畫各產業專區、高雄市自由經濟示範區、台南副都心、台南南紡夢時代購物中心。

不利因素

A. 左右鋼市榮枯的大陸市場方面，寶鋼表明 **2017** 年前將逐步關閉 **600** 萬公噸產能，但寶鋼湛江廠年產千萬公噸的新廠於 **2015** 年第 **4** 季可望完工。加上 **2014** 年以降，中國鋼鐵業日均產量多超過 **200** 萬公噸，持續生產過剩將不利鋼價整體走勢。

分析需求面，中國整體人口老化程度迅速，市場對住房的需求快速衰退中，**2014** 年首季出售房產總值同比下滑 **7.7%**，至傳統買房旺季五一假期，全國新建住宅合計成交量同比銳減 **47%**，北京、上海及深圳，房屋成交面積同比分別大跌 **79%**、**49%** 及 **63%**。

B. 中鋼百分之百轉投資之子公司中龍鋼鐵，六號爐已於 **2013/3/5** 順利點火生產，中鋼四號爐隨即進行歲修，亦已於 **2014/2/7** 完成並投產，

隨後中鋼調節產能將一號爐進行中度維修，預計 **2014/5/16** 可開始投產，屆時六座高爐產能全開，預計 **2014** 年下半年產量可達 **750** 萬公噸，**2015** 年總產量將可達 **1,500** 萬公噸，創年度歷史最高點。在中國鋼筋生產過剩且允許出口補貼的局面下，一水之隔的台灣所將面臨的傾銷衝擊恐更嚴峻。

C. 進幾年協勝發、羅東、東和等一貫化煉軋廠商陸續更新或增加設備與產能，在國內鋼筋需求量增加有限的情況下，市場競爭相當劇烈，尤其是對國內單軋廠的生存挑戰更加嚴苛。

D. 頁岩氣採探成本大幅降低對鋼鐵業生產技術、生產成本與設廠地點的改變，將對未來鋼鐵產業生態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將持續評估此改變並妥善因應。

E. 國內基礎建設已大致佈建完成，尤其以用鋼需求佔大宗的高速公路等運輸系統的建置，未來幾年與運輸相關的公共工程僅有台中市的捷運系統、台南市鐵路地下化、蘇花公路改善工程及北宜直線鐵路，其餘公共工程的用鋼需求不若交通網路的建設。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審定通過之 **2014** 年國內公共工程預算共 **1,673** 億創 **12** 年來新低，惟軌道及公路運輸建設占比過半，應可維持各類鋼材一定之需求量。

F. **2014** 年底適逢七合一選舉，政府或將以升息或課徵空屋稅等手段平抑房價，評估將造成各類型住宅推案量與成交量萎縮，間接造成房地產用鋼需求下降。

G. 政府於 **2014** 年 **4** 月宣佈核四停工封存，未來相關替代能源之規劃，是否造成電價調漲進而影響電爐廠營運成本，將有待持續追蹤。

3. 本公司競爭利基

(1) 煉軋一貫化

本公司擁有電弧爐產能 **60** 萬噸，從煉鋼到軋鋼一貫化作業較單軋廠更具有成本優勢。

(2) 品質認證

本公司鋼筋取得多項品質認證，可供應 **CNS**(我國國家標準)、**ASTM**(美國材料實驗協會)、**JIS**(日本工業規格)、**BS**(英國規格)及澳紐規格等各種標準之鋼

筋。

(3) 產品齊全

本公司鋼筋類別涵蓋各種口徑與材質之建築用產品，可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

(4) 穩定的通路

與盤商良好且悠久之合作關係，不但供應各類口徑與材質之鋼筋且提供客製化鋼筋小裁剪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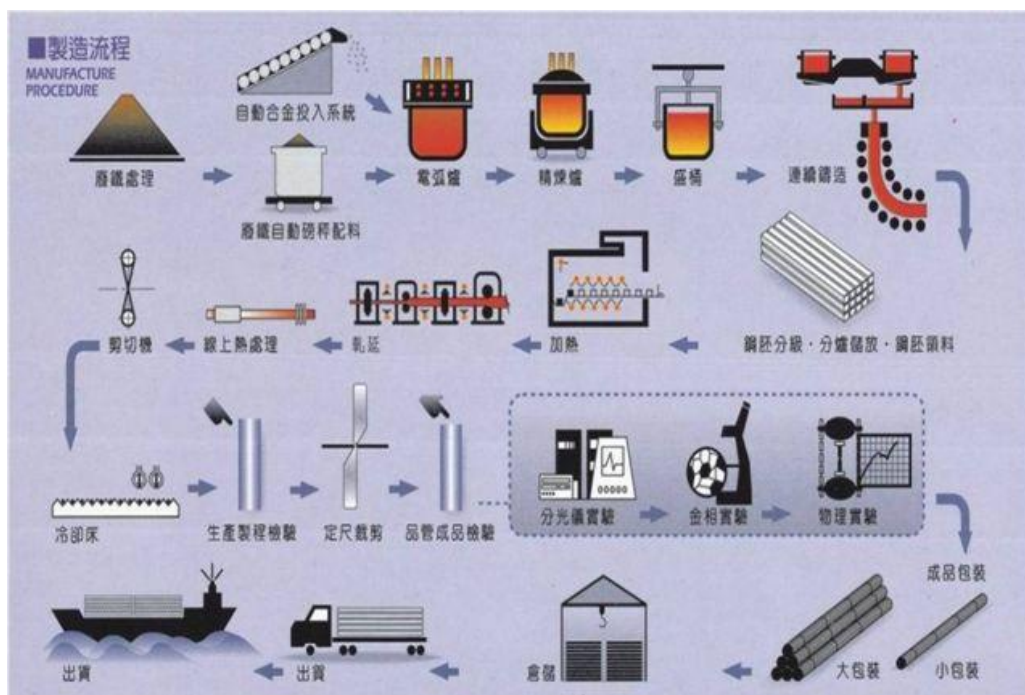
展望 **2014** 年本產業景氣，動見觀瞻的中國鋼市，在需求面疲軟下無力支撐鋼鐵買盤，而鐵礦石供給又基於經濟規模陸續開出，鐵礦石價格持續探底或於低檔徘徊的局面短期難以改變，鋼鐵生產端淘汰落後產能的步伐遠不及新產能開出，整體行業生產過剩的情況仍屬嚴重，再再皆使鋼價未來趨跌的可能性偏高。而台灣尚須面對中國傾銷品的叩關，恐將進一步加劇國內鋼價跌勢。

(四)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項目	用途
竹節鋼筋	土木建築用鋼料。
鋼胚	軋製鋼筋及線材之半成品。

2. 產製過程



(五) 主要原料(半成品)之供應狀況

1. 廢鐵：廢鐵主要係由國內、東南亞、日本及美國等地之中盤商供應，**102** 年度國外廢鐵供應量約佔公司需求量佔 **70%**，由國內廢鐵中盤商供應 **30%**，國內外供應量與比率依照廢鐵品質、市場價格與供給量狀況而隨時因應調整。
2. 鋼胚：鋼胚係製造鋼筋之半成品，本公司之煉鋼廠生產之鋼胚除全數自用外，尚需外購以補供應量之不足，主要係向國內各電爐廠及同業採購。

(六)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進貨客戶：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三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公司	1,555,828	13.18	無	B 公司	1,689,645	18.45	無	C 公司	328,434	15.31	無
2	B 公司	1,392,972	11.80	無				無				
3								無				
4												
5												
6												
7												
8												
9												
10												
	其他	8,859,091	75.03	無	其他	7,467,937	81.55	無	其他	1,817,118	84.69	
	進貨淨額	11,807,891	100		進貨淨額	9,157,582	100		進貨淨額	2,145,552	100	

註:103 年第 1 季已經會計師核閱完竣。

2.銷貨客戶：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七)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量：公噸)(值：千元)

年度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小口徑鋼筋	800,000	253,683	4,980,423	800,000	262,807	4,605,334
中口徑鋼筋		288,545	5,592,879		235,486	4,114,915
大口徑鋼筋		131,107	2,554,575		125,549	2,192,842
其他鋼品					18,598	285,575
加工收入(註)		0	16,040		0	15,017
合計	800,000	673,335	13,143,917		642,440	11,213,683

註：包含鋼筋裁剪後下腳與成品的價差。

(八)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量：公噸)(值：千元)

年度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小口徑鋼筋	247,026	4,847,503	0	0	265,301	4,685,108	0	0
中口徑鋼筋	269,504	5,373,165	0	0	254,289	4,529,621	0	0
大口徑鋼筋	129,031	2,624,488	0	0	124,386	2,262,665	0	0
其他鋼品					18,598	298,401		
加工收入	0	37,973	0	0	0	38,063	0	0
租賃收入		11,651				28,291		
合計	645,561	12,894,780	0	0	662,574	11,842,149	0	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經理人	8	8	7
	生產線員工	349	335	335
	一般職員	91	86	85

	合 計	448	429	427
平 均 年 歲		42	43	4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0	10	11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	0	0
	碩士	13	12	11
	大專	122	124	127
	高中	261	249	245
	高中以下	52	44	44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申請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情形

• 小港廠區

- a.** 高雄市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高市環局依操許證字第 **J0501012** 號)(電弧爐煉鋼程序 **M01**)
- b.** 高雄市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高市環局依操許證字第 **J0501023** 號)(電弧爐煉鋼程序 **M02**)
- c.** 高雄市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高市環局依操許證字第 **J0501032** 號)(金屬軋造程序 **M03**)

，嘉興廠區

- a.** 高雄市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高市環局依操許證字第 **J2952012** 號)(金屬軋造程序 **M01**)

(2) 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其繳納情形

- 小港廠區：繳納金額 **100** 年 **2,220,809** 元，**101** 年度繳納金額 **6,582,449** 元，**102** 年 **6,052,526** 元。
- ，嘉興廠區：繳納金額 **100** 年度 **609,776** 元，**101** 年 **108,919** 元，**102** 年 **36,900** 元。

(3) 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設立情形

• 小港廠區

- a.** 甲級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薛文源(**89**)環署訓證字第 **FA040265** 號。

b. 甲級廢棄物清理專業技術人員：黃耀慶(90)環署訓證字第 HA150828

號。

，嘉興廠區

a. 乙級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林富貴(88)環署訓證字第 FB301168

號。

2. 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50 噸爐集塵主設備	1 套	79.08.01	110,751	6,663	將煉鋼製程中產生的煙塵吸引過濾為乾淨空氣避免空氣污染
BSE 戴奧辛減量設備	1 套	96.11.30	100,360	60,633	將戴奧辛排放降到 0.5 奈克以下以符合環保標準
中央水處理設備	1 套	79.08.01	68,661	0	降低污水排放量減少污染
嘉興廠區水處理設備	1 套	82.12.31	44,822	8,481	降低污水排放量減少污染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無。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損失及處分

年度	一 0 二年度	一 0 三年度截至刊印日止
污染狀況 (種類、程度)	無	無
賠償金額 或處分情形	無	無
賠償對象 或處分單位	無	無
其他損失	無	無

(2)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 未來因應對策

改善措施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三年度 截至刊印日止	改善措施 可能支出
廢棄物清理	無	無	無

，未採取改善措施原因可能支出：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1) 改善後之影響

- 對淨利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 ，對競爭地位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2) 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職工福利條例於民國六十八年二月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積極推動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 結婚禮金及喪葬補助。
- ，公傷慰問金。
- f 各項節金。
- „ 子女教育獎學金。
- ... 鼓勵員工休假旅遊，並提供旅遊補助。
- † 成立各種文康社團。
- ‡ 舉辦康樂活動。

(2)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基法之規定於民國七十五年十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正常運作，每月定期按規定之薪資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至今已有勞工多人自公司退休並依勞基法之規定領取退休金。另選用勞退新制之員工，本公司亦已依法提存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退休金專戶中。

(3) 進修暨訓練情形

本公司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畫定期、不定期舉辦新人培訓及內部訓練課程、全額補助外部專業訓練課程，實施且獲得經濟部工業局補助「e-learning」員工線上學習系統，對提升員工素質及專業素養不遺餘力。

一百二年度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如下：

受訓部門	授課主題
煉鋼廠員工	工安、品質、生產、維修每月教育訓練。
軋鋼課 A 班	101 年度公傷案例宣導、防制及預防職業場所職災發生訓練
軋鋼課 B 班	101 年度公傷案例宣導、防制及預防職業場所職災發生訓練
軋鋼課 C 班	101 年度公傷案例宣導、防制及預防職業場所職災發生訓練
軋鋼課 A 班	101 年度公傷案例宣導、防制及預防職業場所職災發生訓練
軋鋼課 B 班	101 年度公傷案例宣導、防制及預防職業場所職災發生訓練
軋鋼課 C 班	101 年度公傷案例宣導、防制及預防職業場所職災發生訓練
維護課電氣股	工作危險因子（上）
維護課電氣股	工作危險因子（下）
維護課機械股	機械維修安全作業（上）
維護課機械股	機械維修安全作業（下）
品保中心	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焦碳分析作業說明、副原料粒度檢驗作業說明、副原料水份檢驗作業說明、化學試藥調製、標定及儲存法作業說明、鋼筋化性檢驗作業說明
生管中心	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生管中心	生產計畫管理辦法
安衛中心	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稽核室	上市櫃公司常見異常事項
嘉興廠成品課	固定式起重機及吊掛安全作業訓練
小港廠原料課	固定式起重機及吊掛安全作業訓練
業務部	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總務部	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財務部	102 年度第 1 季證管、稅務及會審法令更新
財務部	102 年度第 2 季證管、稅務及會審法令更新
財務部	102 年度第 3 季證管、稅務及會審法令更新
財務部	102 年度第 4 季證管、稅務及會審法令更新

(4)其他重要協議：無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維護情形

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制定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各項勞動條件，保障員工權益外，並依法令規定設立勞資會議、職工福利委員會等，員工之各項權益可透過上述各項管道取得公平合理之處理；本公司迄今，未曾有發生損及員工權益之事項。

(6)公司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之情形：

1.對於全體員工之安全、衛生、工作行為及倫理非常重視，特訂定工作規則與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本公司堅持的安全信念如下：

- ①愛自己、愛家人、愛公司
- ②安全第一、順利工作
- ③職工家庭、幸福美滿
- ④生產至上、永續經營

本公司的工作守則，其中重要規範概述如下：

- ①公私分明，相互尊重人格，誠懇相處。
- ②言行應誠實廉潔，不得有放蕩、奢侈、賭博等損害公司名譽之行為。
- ③不得在外兼任有妨害本公司業務或從事本公司相同之業務。
- ④對各單位業務或技術上之機密，均不得洩漏。
- ⑤不得任意翻閱不屬自己掌理之文件、函電、設計圖面、資料等。
- ⑥對於一切公務應加愛護，不得浪費或破壞。
- ⑦執行職務應力求切實，不得畏難、規避或無故稽延。

2.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某離職經理人請求支付退休金等報酬，經參考律師意見後，本公司無支付義務，且經協商後該離職經理人並無進一步請求或提起法律行動。

(7)公司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強制規定進出生產廠區必須穿戴安全帽、安全皮鞋、防護衣、安全帶等防護設備，每天生產作業前必須勤前安全教育，作業環境定期檢測(粉塵、噪音)，機械設備加裝警報器、自動遮斷裝置、電氣設備接地及加裝漏電防止裝置、落實機械設備自動檢查、每年定期進行員工健康檢查。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借款	合作金庫、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六家銀行	102/1~107/1	聯合授信合約	a. 提供借款擔保品 b. 承諾於借款期間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00% 。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 。 4. 每股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5.39 元或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28 億元。

陸、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資產負債表資料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註1)	102年(註1)	
流動資產	不適 用			4,011,650	3,347,976	2,891,1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63,091	3,634,952	3,698,480
無形資產				0	0	0
其他資產				1,316,695	360,174	278,758
資產總額				7,991,436	7,343,102	6,868,392
流動負債				4,022,265	2,563,943	2,187,025
非流動負債				3,973,928	2,563,943	尚未分配
負債總額				472,563	1,478,041	1,422,95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494,828	4,041,984	3,609,982
股本				4,446,491	4,041,984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				3,103,143	2,917,403	2,875,209
保留盈餘				1,819,769	1,726,329	1,726,329
其他權益				280,194	268,292	268,292
庫藏股票				1030778	922,782	880,588
非控制權益				982,441	922,782	尚未分配
權益總額				0	0	0
				(27,598)	0	0
				393,465	383,715	383,201
				3,496,608	3,301,118	3,258,410
				3,448,271	3,301,118	尚未分配

註 1：101 年及 102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

註 2：103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註1)	102年(註1)	
流動資產		不適 用			3,946,404	3,276,107	不適 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88,027	2,470,745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891,479	1,040,741	
資產總額					7,425,910	6,787,59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014,482	2,552,225	
	分配後				3,966,145	2,552,225	
非流動負債					308,285	1,317,965	
負債	分配前				4,322,767	3,870,190	
總額	分配後				4,274,430	3,870,19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3,143	2,917,403	
股本					1,819,769	1,726,329	
資本公積					280,194	268,29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30,778	922,782	
	分配後(註2)				982,441	922,782	
其他權益					0	0	
庫藏股票					(27,598)	0	
非控制權益					0	0	
權益	分配前				3,103,143	2,917,403	
總額	分配後(註2)				3,054,806	2,917,403	

註 1：101 年及 102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

註 2：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流動資產		不 適 用		3,258,510	4,033,190	不 適 用
基金及長期投資				95,760	95,760	
固定資產（註 4）				2,744,039	3,505,987	
無形資產				13,215	8,807	
其他資產				141,319	39,586	
資產總額				6,252,843	7,683,3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21,229	4,022,265	
	分配後			1,721,054	3,973,928	
長期負債				898,126	311,471	
其他負債				122,290	144,08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941,645	4,477,816	
	分配後			2,741,470	4,429,479	
股 本				1,819,769	1,819,769	
資本公積(註 2)				280,194	280,194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配前			992,118	862,527	
	分配後(註 3)			791,943	814,19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庫藏股				0	(27,59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58,376)	(65,045)	
未實現重 估 增 值				277,493	244,567	
股東權益	分配前			3,311,198	3,114,414	
總 額	分配後			3,111,023	3,066,077	
少數股權				0	91,100	

註 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一百一年度前之各年度資本公積係包含土地重估增值，九十九年處分重估資產 50,934 千元，依相關規定將重估增值之資本公積

21,821 千元沖減處分固定資產損益，一百一年處份重估資產
84,548 千元依相關規定將重估增值之資本公積 **32,926** 千元沖
減處分固定資產損益。

註 3：上項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最近五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項目						
流動資產		2,799,625	3,153,409	3,258,510	3,967,944	不適用
基金及長期投資		95,760	95,760	95,760	753,957	
固定資產(註 4)		2,766,060	2,674,308	2,744,039	2,635,464	
無形資產		22,031	17,623	13,215	8,807	
其他資產		265,606	212,958	141,319	38,336	
資產總額		5,949,082	6,154,058	6,252,843	7,404,50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68,230	2,815,172	1,921,229	4,014,482	
	分配後	2,168,230	2,762,972	1,721,054	3,966,145	
長期負債		780,039	286,548	898,126	135,732	
其他負債		73,031	90,808	122,290	139,88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21,300	3,192,528	2,941,645	4,290,094	
	分配後	3,021,300	3,140,328	2,741,470	4,241,757	
股本		1,740,000	1,740,000	1,819,769	1,819,769	
資本公積(註 2)		498,954	477,133	557,687	524,761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配前	723,765	790,341	992,118	862,527	
	分配後(註 3)	723,765	738,141	791,943	814,19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0	0	
庫藏股		0	0	0	(27,598)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4,937)	(45,944)	(58,376)	(65,045)	
股東權益	分配前	2,927,782	2,961,530	3,311,198	3,114,414	
	分配後	2,927,782	2,909,330	3,111,023	3,066,077	
總 額						

註 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一百一年度前之各年度資本公積係包含土地重估增值，九十九年處分重估資產 **50,934** 千元，依相關規定將重估增值之資本公積 **21,821** 千元沖減處分固定資產損益，一百一年處份重估資產 **84,548** 千元依相關規定將重估增值之資本公積 **32,926** 千元沖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

註 3：上項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最近五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二)損益表資料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2)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註 1)	102 年(註 1)	
營 業 收 入	不 適 用			12,894,780	11,842,149	3,105,806
營 業 毛 利				253,260	167,906	9,426
營 業 損 益				60,570	(23,685)	(38,1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599	(45,264)	(13,072)
稅 前 淨 利				67,169	(68,949)	(51,215)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62,338	(59,823)	(42,70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62,338	(59,823)	(42,708)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9,216)	5,525	0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53,122	(54,298)	(42,70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58,656	(65,184)	(42,19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82	5,361	(5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 業 主				49,440	(59,659)	(42,19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 權 益				3,682	5,361	(514)
每 股 盈 餘				0.32	(0.38)	(0.24)

註 1：101 年及 102 年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

註 2：103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註)	102 年(註)	
營 業 收 入	不 適 用			12,883,129	11,813,858	不 適 用
營 業 毛 利				241,909	143,698	
營 業 損 益				50,732	(43,300)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3,255	(34,310)	
稅 前 淨 利				63,987	(77,610)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58,656	(65,18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58,656	(65,184)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9,216)	5,525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49,440	(59,65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9,440	(59,65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 業 主				49,440	(59,65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 權 益				0	0	
每 股 盈 餘				0.32	(0.38)	

註：101 年及 102 年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	不適 用	不適 用	14,390,377	12,894,780	不適 用
營業毛利			514,052	245,529	
營業損益			337,252	51,0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481)	32,656	
稅前淨利			309,771	83,74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53,977	74,26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本期淨利（損）			253,977	74,2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53,977	74,2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3,977	74,26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53,977	70,58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3,6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53,977	70,58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3,682	
每股盈餘			1.45	0.39	

註 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歷年資本化利息之金額如下：

一百二年度為 **1,642** 千元

一百一年度為 **428** 千元

一百年度為 **1,972** 千元

九十九年度為 **2,572** 千元

九十八年度為 **2,004** 千元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	10,435,388	11,860,551	14,390,377	12,883,129	不適 用
營業毛利(損)	75,289	290,449	514,052	234,178	
營業淨利(損)	(151,117)	107,691	337,252	41,25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8,249	90,473	50,540	126,62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1,040	101,396	78,021	87,31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利益(損)	(173,908)	96,768	309,771	80,567	
繼續營業部門 純益(損)	(179,560)	66,576	253,977	70,584	
停業部門純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 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179,560)	66,576	253,977	70,584	
每股盈餘（元）	(1.13)	0.38	1.45	0.39	

註 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歷年資本化利息之金額如下：

一百二年度為 **1,642** 千元

一百一年度為 **428** 千元

一百年度為 **1,972** 千元

九十九年度為 **2,572** 千元

九十八年度為 **2,004** 千元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慧吟、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慧吟、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慧吟、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慧吟、江佳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瑞軒、龔俊吉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註）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 日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 用			56.25	55.04	52.5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7.91	109.18	104.6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99.74	130.58	132.2
	速動比率				29.56	50.66	62.63
	利息保障倍數				2.96	(0.21)	(3.8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07	10.91	11.04
	平均收現日數				32.96	33.46	33.05
	存貨週轉率（次）				5.75	5	7.1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9.24	20.24	25.42
	平均銷貨日數				63.45	72.86	50.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84	3.26	3.3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61	1.61	1.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2	(0.23)	(0.47)
	權益報酬率（%）				1.84	(2.17)	(1.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3.69	(3.99)	(2.97)
	純益率（%）	0.45	(0.55)	(1.36)			
	每股盈餘（元）	0.32	(0.38)	(0.2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04)	27.04	25.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3.06	16.8	163.61			
	現金再投資比率（%）	(9.08)	7.98	6.8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0.37	(401.44)	(64.02)			
	財務槓桿度	2.3	029	0.7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說明如下：

(一)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102 年較 101 年增加原因主係存貨減少及新增銀行聯合長期借款 13 億用以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2. 速動比率：較上期增加原因同上所述。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 102 年虧損所致。

(二) 經營能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上期減少原因主係原帳列投資性不動產計 10.95 億，於 102 年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致其

週轉率較上期減少 **33%**所致。

(三) 獲利能力：各項獲利能力指標較上期減少主係本年度鋼鐵業景氣較去年為差，售價降低幅度高於成本降幅，導致 **102** 年各項獲利能力指標均較 **101** 年度降低。

(四) 現金流量：**102**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01** 年度降低，主係 **102** 年度虧損且存貨減少 **679,765** 千元所致。

(五) 槓桿度：主係營業利益較上期減少 **139%**所致。

註 2：上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

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2)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註）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 務 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 適 用			58.21	57.02	不 適 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9.9	159.43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98.3	128.36	
	速動比率				29.25	48.14	
	利息保障倍數				2.87	(0.36)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07	10.91	
	平均收現日數				32.98	33.5	
	存貨週轉率（次）				5.75	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9.24	20.24	
	平均銷貨日數				63.45	73.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98	4.7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73	1.74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27	
權益報酬率（%）					1.84	(2.1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3.52	(4.5)	
純益率（%）		0.46	(0.55)				
每股盈餘（元）		0.32	(0.38)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65)	24.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2.13	3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22)	7.67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03.18	(218.93)				
	財務槓桿度	3.08	0.4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說明如下：

(一)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102 年較 101 年增加原因主係存貨減少及舉借銀行聯合長期借款 13 億用以償付短期借款所致。
2. 速動比率：較上期增加原因同上所述。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 102 年虧損所致。

(二)獲利能力：各項獲利能力指標較上期減少主係本年度鋼鐵業景氣較去年為差，售價降低幅度高於成本降幅，導致 102 年各項獲利能力指標均較 101 年度降低。

(三)現金流量：102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01 年度降低，主係 102

年度虧損且存貨減少 679,765 千元所致。

(四)槓桿度：主係營業利益較上期減少 185%所致。

註 2：上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3)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50.79	51.88	47.04	57.94	不適 用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26.34	110.74	143.89	118.1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9.12	112.01	167.8	98.84	
	速動比率		29.40	35.38	76.41	29.41	
	利息保障倍數		(3.02)	4.02	11.81	3.3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7.67	16.23	12.85	11.07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21	22	28	33	
	存貨週轉率（次）		6.50	6.15	7.82	5.7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5.00	24.35	24.36	19.25	
	平均售貨日數		56	59	47	6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77	4.43	5.33	4.8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75	1.93	2.3	1.7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	1.54	4.48	1.45	
	股東權益報酬率（%）		(6.01)	2.26	8.1	2.2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損)	(8.68)	6.19	18.53	2.27	
		稅前純益(損)	(9.99)	5.56	17.02	4.43	
	純益率（%）		(1.72)	0.56	1.76	0.55	
	每股盈餘（元）		(1.13)	0.38	1.45	0.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87)	(5.27)	33.77	(11.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7.68	46.71	68.95	39.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04)	(2.44)	8.21	(11.57)	
度 槓桿	營運槓桿度		(0.43)	2.99	1.63	6.49	
	財務槓桿度		0.78	1.42	1.09	5.91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說明如下：

(一)財務結構：101 年度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較 100 年度減少，主係可轉換公司債依發行與轉換辦法轉列一年內到期之流動負債之故。

(二)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減少原因同上所述。

2.速動比率：較上期減少原因為可轉換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與存貨較上期增加。

3.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 101 年度淨利較上期減少 74%所致。

(三)經營能力：存貨週轉率與售貨天數較上期增加原因主係市場需求不佳致存貨較上期增加 55%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獲利能力指標較上期減少主係本年度因鋼價與需求量因歐債與大陸需求不振導致鋼市從 4 月即開始下滑到 11 月底方才觸底反彈，因此本公司銷貨毛利與淨利均較上期大幅衰退。

(五)現金流量：101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00 年度降低，主係 101

年淨利較上期減少 **72%**所致。

(六)槓桿度：主係營業利益較上期減少 **88%**所致。

註 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4)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不適用		47.04	58.28	不適用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53.4	97.7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9.61	100.27	
	速動比率				76.40	29.72	
	利息保障倍數				11.81	3.4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2.85	11.06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28.4	32.99	
	存貨週轉率（次）				7.62	5.7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4.36	19.25	
	平均售貨日數				47.9	63.4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5.24	3.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2.3	1.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48	1.42			
	股東權益報酬率（%）		8.1	2.2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損)	18.53	2.81			
		稅前純益(損)	17.02	4.6			
	純益率（%）		1.76	0.55			
	每股盈餘（元）		1.45	0.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3.77	(11.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3.03	81.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8.21	(9.83)			
度 槓桿	營運槓桿度		35.49	201.97			
	財務槓桿度		1.09	3.05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說明如下：

- (一)財務結構：101 年度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較 100 年度減少，主係可轉換公司債依發行與轉換辦法轉列一年內到期之流動負債之故。
- (二)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增加原因係可轉換公司債到期及同上所述。
 - 2.速動比率：較上期增加原因為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與存貨較上期減少之故。
 - 3.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 101 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 (三)經營能力：存貨週轉率與售貨天數較上期增加原因主係市場需求不佳致存貨較上期增加 55%所致。
- (四)獲利能力：各項獲利能力指標較上期減少主係本年度因鋼價與需求量因歐債與大陸需求不振導致鋼市從 4 月即開始下滑到 11 月底方才觸底反彈，因此本公司銷貨毛利與淨利均較上期大幅衰退。
- (五)現金流量：101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00 年度降低，主係 101 年淨利較上期減少 72%所致。

(六)槓桿度：主係營業利益較上期減少 88%所致。

註 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之民國一百二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許瑞軒、龔俊吉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議案等，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百三年股東常會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陳石城



王漢昌



黃筱雯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海光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海光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海光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瑞 軒

會計師 龔 俊 吉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1** 日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六）	\$ 73,296	1	\$ 171,426	2	\$ 143,012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1,452,811	22	\$2,278,776	31	\$ 834,239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111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	-	99,970	1	99,893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九）	51,868	1	45,527	1	55,016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十六）	-	-	29,201	-	15,38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1,113,554	16	957,420	13	1,269,869	20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十九及三十）	216,181	3	310,292	4	327,617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十一及三十）	2,126	-	24,859	-	15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255,398	4	371,307	5	304,761	5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4,691	-	4,691	-	-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76,609	3	140,464	2	172,308	3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1,988,409	29	2,672,144	36	1,722,610	28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481	-	-	-	14,114	-
1410	預付款項	40,842	1	69,925	1	53,98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九）	18,935	-	54,851	1	43,749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321	-	412	-	1,324	-	2310	預收款項	212,131	3	73,411	1	109,161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276,107	48	3,946,404	53	3,246,086	52	232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六）	-	-	648,480	9	-	-
	非流動資產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三一）	218,679	3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95,760	2	95,760	1	95,76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	-	7,73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682,690	10	671,329	9	-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552,225	38	4,014,482	54	1,921,229	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及三一）	2,470,745	36	2,588,027	35	2,823,236	45		非流動負債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65,845	1	55,130	1	63,767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六）	-	-	-	-	637,099	10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二）	193,539	3	56,691	1	18,415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三一）	1,021,789	15	-	-	-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七及三十）	1,501	-	2,881	-	2,551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九）	29,304	-	36,830	1	155,862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406	-	9,688	-	9,84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08,876	2	110,981	1	119,107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511,486	52	3,479,506	47	3,013,571	48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157,986	2	160,464	2	144,874	2
								2645	存入保證金	10	-	10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317,965	19	308,285	4	1,056,952	17
									負債總計	3,870,190	57	4,322,767	58	2,978,181	48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一）	1,726,329	25	1,819,769	24	1,819,769	29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六、二一及二六）	268,292	4	280,194	4	280,194	4
									保留盈餘（附註二一及二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7,456	4	230,398	3	205,00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6,469	2	156,469	2	189,39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528,857	8	643,911	9	787,118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22,782	14	1,030,778	14	1,181,513	19
								3500	庫藏股票（附註二一）	-	-	(27,598)	-	-	-
								3XXX	權益總計	2,917,403	43	3,103,143	42	3,281,476	52
1XXX	資產總計	\$6,787,593	100	\$7,425,910	100	\$6,259,657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6,787,593	100	\$7,425,910	100	\$6,259,65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滄海

經理人：黃滄海

會計主管：楊建璋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

盈餘（淨損）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11,775,795	100	\$12,845,156	100
4600	勞務收入	38,063	-	37,973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1,813,858</u>	<u>100</u>	<u>12,883,129</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十三、二十、二二及三十）				
5110	銷貨成本	11,662,338	99	12,632,026	98
5600	勞務成本	7,822	-	9,194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1,670,160</u>	<u>99</u>	<u>12,641,220</u>	<u>98</u>
5900	營業毛利	<u>143,698</u>	<u>1</u>	<u>241,909</u>	<u>2</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11,901	1	111,564	1
6200	管理費用	73,306	-	77,898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91	-	1,71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6,998</u>	<u>1</u>	<u>191,177</u>	<u>2</u>
6900	營業淨利（損）	<u>(43,300)</u>	<u>-</u>	<u>50,732</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一、十二、十六、二二、二五及三十）				
7190	其他收入	14,374	-	14,440	-
7140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	-	-	13,13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01	-	13,67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5,820	-	6,283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	(\$ 56,905)	-	(\$ 34,27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4,310)	-	13,255	-
7900	稅前淨利 (損)	(77,610)	-	63,987	-
7950	所得稅利益 (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12,426	-	(5,331)	-
8200	本年度淨利 (損)	(65,184)	-	58,656	-
	其他綜合 (損) 益 (附註四、二十及二三)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 (損) 益	6,656	-	(11,104)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費用) 利益	(1,131)	-	1,88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525	-	(9,21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9,659)	-	\$ 49,440	-
	每股盈餘 (淨損) (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0.38)		\$ 0.32	
9810	稀 釋	(\$ 0.38)		\$ 0.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滄海

經理人：黃滄海

會計主管：楊建璋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819,769	\$ 280,194	\$ 205,000	\$ 189,395	\$ 787,118	\$ -	\$3,281,476	
	100 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一）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5,398	-	(25,398)	-	-	
B5	現金股利－11%	-	-	-	-	(200,175)	-	(200,175)	
		-	-	25,398	-	(225,573)	-	(200,175)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附註二一）	-	-	-	(32,926)	32,926	-	-	
D1	101 年度淨利	-	-	-	-	58,656	-	58,656	
D3	10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216)	-	(9,216)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9,440	-	49,440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27,598)	(27,598)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819,769	280,194	230,398	156,469	643,911	(27,598)	3,103,143	
	101 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一）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7,058	-	(7,058)	-	-	
B5	現金股利－2.8%	-	-	-	-	(48,337)	-	(48,337)	
		-	-	7,058	-	(55,395)	-	(48,337)	
D1	102 年度淨損	-	-	-	-	(65,184)	-	(65,184)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525	-	5,525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659)	-	(59,659)	
I1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附註十六及二一）	-	(13)	-	-	-	-	(13)	
L1	庫藏股票買回（附註二一）	-	-	-	-	-	(78,130)	(78,130)	
L3	庫藏股票註銷（附註二一）	(93,440)	(12,288)	-	-	-	105,728	-	
M5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二一及二六）	-	399	-	-	-	-	399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726,329	\$ 268,292	\$ 237,456	\$ 156,469	\$ 528,857	\$ -	\$2,917,4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滄海

經理人：黃滄海

會計主管：楊建璋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77,610)	\$ 63,98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1,970	210,819
A20200	攤銷費用	4,218	4,218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606	(33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886)	13,925
A20900	財務成本	56,905	34,274
A21200	利息收入	(430)	(51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 份額	(5,820)	(6,28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413	5,854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17,25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970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8,142)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6,738	-
A29900	取得子公司之廉價購買利益	-	(13,132)
A29900	提列（迴轉）負債準備	11,102	(55,04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6,402)	9,582
A31150	應收帳款	(156,679)	312,69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2,726	(2,480)
A31200	存 貨	679,765	(941,392)
A31230	預付款項	29,083	(15,93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9)	(5,005)
A32130	應付票據	(106,714)	(64,990)
A32150	應付帳款	(115,909)	66,54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214)	(14,141)
A32210	預收款項	138,720	(14,2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730)	7,730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4,178	4,48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680,841	(424,76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437	\$ 51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5,198)	(21,85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4)	(21,73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26,036</u>	<u>(467,84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51,914)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88,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691)	(92,46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89	70
B03000	預收款項減少—處分資產	-	(21,52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3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3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4,06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36,848)	(38,276)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6,138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9,182)</u>	<u>(720,51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401,913	12,816,64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227,878)	(11,372,11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0,000)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684,462)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298,19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5,00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8,337)	(200,175)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	(78,130)	(27,598)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1,28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04,984)</u>	<u>1,216,764</u>
EEEE	本年度現金增加(減少)數	(98,130)	28,414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71,426</u>	<u>143,012</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73,296</u>	<u>\$ 171,42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滄海

經理人：黃滄海

會計主管：楊建璋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8** 年，主要從事鋼胚及鋼筋之製造、加工、銷售及買賣業務。本公司目前主要法人股東為海明投資公司（**22%**）及海仁投資公司（**8%**）等。

本公司股票自 **97**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股票代號為 **2038**。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
之有限度豁免」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
固定日期之移除」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IFRS 11「聯合協議」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
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
渡規定指引」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
以後結束之年度期
間生效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0 年 **7** 月 **1** 日

2011 年 **7**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7**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2 年 **7** 月 **1**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IFRS 9「金融工具」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3**

註 **3**

2016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

(接 次 頁)

(承前頁)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 「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 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 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 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 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

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3.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4.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績效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 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五) 外 幣

編製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下腳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本公司 79 年以前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定率遞減法提列折舊，自 79 年起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則採用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股票屬於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款項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本公司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並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在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進貨合約損失準備

對已簽訂不可撤銷原料進貨合約，其履行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時，則估列應付進貨合約損失準備，其估列之損失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

應付處理集塵灰準備

本公司因製造過程所產生之集塵灰，依法應委託合格廢棄物清理處理機構處理，其應付處理費係按集塵灰庫存數量參酌處理廠商報價予以估計之，並依其流動性分別列記於應付票據、負債準備－流動及負債準備－非流動項下。實際支付沖轉其他應付款及應付票據，倘有不足列為支付當年度費用；預計處理費用發生變動時，該估計變動列為當年度費用之調整。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及處理數量計列收入。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負債準備之估列

集塵灰準備處理費

本公司生產過程產生之集塵灰，依法應委託合格廢棄物清理處理機構處理。本公司係按集塵灰庫存數量參酌處理廠商報價之市場行情估計應負擔之處理成本，並依過去經驗及目前已知處理市場胃納量估計該等負債之流動性予以分列於負債準備—流動及負債準備—非流動項下。

(二)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

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及殘值

參閱上述附註四(八)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及殘值，是項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參酌類似性質、功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實際耐用年限及市場剩餘價值為基礎，未來資產實際使用年限可能受到科技發展或營運使用情形而有變動。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

	102 年	101 年	101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9	\$ 127	\$ 117
銀行活期存款	68,597	105,010	84,615
銀行支票存款	4,600	66,289	58,280
	<u>\$ 73,296</u>	<u>\$171,426</u>	<u>\$143,01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 年	101 年	101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活期存款(%)	0.01~0.17	0.01~0.17	0.01~0.17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11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91	\$ 97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及賣回權 （附註十六）	-	27,910	15,290
	\$ -	\$ 29,201	\$ 15,387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102 年 12 月 31 日：無）：

	幣 別	到期期間(年、月)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101 年 12 月 31 日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1	USD18,000／NTD523,734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2	USD4,000／NTD116,230
101 年 1 月 1 日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1	USD6,000／NTD181,598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2	USD4,000／NTD121,064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降低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台灣鋼聯公司	\$89,760	\$89,760	\$89,760
小港倉儲公司	6,000	6,000	6,000
	\$95,760	\$95,760	\$95,760
依 IFRS 7 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5,760	\$95,760	\$95,760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台灣鋼聯公司係由電爐鋼鐵廠共同集資設立，主係從事電爐煉鋼所產生之集塵灰處理業務，本公司目前擔任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52,392	\$ 45,990	\$ 55,572
備抵呆帳	(524)	(463)	(556)
	<u>\$ 51,868</u>	<u>\$ 45,527</u>	<u>\$ 55,016</u>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1,117,071	\$ 960,392	\$1,273,084
備抵呆帳	(3,517)	(2,972)	(3,215)
	<u>\$1,113,554</u>	<u>\$ 957,420</u>	<u>\$1,269,869</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90 天，於決定應收款項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款項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50 天之應收款項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50 天之應收款項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50 天內之應收款項，其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及已收取不可撤銷之信用狀保證程度，並考量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係定期檢視客戶之信用額度，對於無額度或超出額度之客戶，採取預收現金貨款之方式辦理以保全債權。

本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於下列客戶，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係因產業特性。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A 公 司	\$144,812	\$ 85,422	\$ 79,645
B 公 司	134,023	16,296	45,249
C 公 司	111,460	109,585	50,122
D 公 司	27,019	35,413	94,968
E 公 司	21,898	19,670	77,378
F 公 司	17,783	84,752	11,968
	<u>\$456,995</u>	<u>\$351,138</u>	<u>\$359,330</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並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款項，其所有應收款項均考量帳齡及信用狀保證程度評估減損，帳齡分析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60 天以下	\$1,157,868	\$ 951,022	\$1,323,167
61 至 90 天	7,554	51,925	1,718
合 計	<u>\$1,165,422</u>	<u>\$1,002,947</u>	<u>\$1,324,885</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3,435	\$3,771
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606	(336)
年底餘額	<u>\$4,041</u>	<u>\$3,435</u>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出售不動產款項（附註十一）	\$ -	\$22,221	\$ -
營業稅退稅款	-	1,434	-
其 他	2,126	1,204	158
	<u>\$ 2,126</u>	<u>\$24,859</u>	<u>\$ 158</u>

十、存 貨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製 成 品	\$ 459,632	\$ 869,397	\$ 456,246
在 製 品	924,756	1,060,047	412,048

(承前頁)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原 料	\$ 440,164	\$ 560,700	\$ 673,062
物 料	161,695	179,104	180,483
下 腳 品	2,162	2,896	771
	<u>\$1,988,409</u>	<u>\$2,672,144</u>	<u>\$1,722,610</u>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670,160 千元及 12,641,220 千元，其中分別包括：

	102 年度	101 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沖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3,970</u>	<u>(\$8,142)</u>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金 額
待出售土地（含重估增值）	\$84,228
待出售建築物改良	320
	<u>\$84,548</u>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u>\$ 6,263</u>

上述待出售土地係位於屏南工業區之土地，於 101 年 6 月與非關係人簽訂土地買賣契約書，出售價款為 110,221 千元，分 4 期收取，依照契約本公司須依序完成合格土壤檢測、產權移轉登記及騰空交付土地等事宜，其中騰空交付土地係分兩次至遲應於 102 年 6 月底前完成，是以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底將上述屏南工業區土地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是項交易已於 101 年底完成產權移轉登記及合格土壤檢測，嗣於 102 年 3 月完成全數土地騰空及交付事宜，並收取餘款 22,221 千元（101 年底帳列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業於 101 年度認列是項土地交易利益計 17,259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並沖轉上述相關待出售資產及負債科目。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為使煉軋鋼鐵一貫化以提升經營績效及降低成本，經董事會通過於 101 年 8 月 30 日（收購日）以現金方式按每股 94 元取得億昌鋼鐵廠

股份有限公司（億昌公司）普通股**6,935,255**股（股權比例約**63.05%**），收購價款計**651,914**千元，並於同日完成交割，是以億昌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又本公司嗣於**102**年**4**月**2**日取得億昌公司**1.09%**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63.05%**增加至**64.14%**。該公司主要之業務收入為不動產租賃收入。

本公司收購億昌公司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五及二六。

102及**10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1 年度

成本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動力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1,198,483	\$ 488,029	\$3,546,536	\$ 338,429	\$ 129,700	\$ 37,978	\$ 36,711	\$5,775,866
增添	-	6,402	44,878	1,268	12,520	1,014	-	66,082
處分	-	-	(44,465)	-	(450)	-	-	(44,915)
重分類至待出售	(84,228)	(450)	-	-	-	-	-	(84,678)
101年12月31日餘額	\$1,114,255	\$ 493,981	\$3,546,949	\$ 339,697	\$ 141,770	\$ 38,992	\$ 36,711	\$5,712,355
累計折舊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248,018	\$2,438,686	\$ 137,723	\$ 86,214	\$ 19,949	\$ 22,040	\$2,952,630
處分	-	-	(38,591)	-	(400)	-	-	(38,991)
折舊費用	-	14,184	162,334	18,312	9,986	2,909	3,094	210,819
重分類至待出售	-	(130)	-	-	-	-	-	(130)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 262,072	\$2,562,429	\$ 156,035	\$ 95,800	\$ 22,858	\$ 25,134	\$3,124,328
101年1月1日淨額	\$1,198,483	\$ 240,011	\$1,107,850	\$ 200,706	\$ 43,486	\$ 18,029	\$ 14,671	\$2,823,236
101年12月31日淨額	\$1,114,255	\$ 231,909	\$ 984,520	\$ 183,662	\$ 45,970	\$ 16,134	\$ 11,577	\$2,588,027

102 年度

成本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動力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1,114,255	\$ 493,981	\$3,546,949	\$ 339,697	\$ 141,770	\$ 38,992	\$ 36,711	\$5,712,355
增添	-	4,019	100,871	-	640	160	-	105,690
處分及報廢	-	(2,257)	(43,422)	(1,113)	(905)	(1,327)	(2,285)	(51,30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1,114,255	\$ 495,743	\$3,604,398	\$ 338,584	\$ 141,505	\$ 37,825	\$ 34,426	\$5,766,736
累計折舊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262,072	\$2,562,429	\$ 156,035	\$ 95,800	\$ 22,858	\$ 25,134	\$3,124,328
處分及報廢	-	(2,171)	(42,511)	(1,109)	(905)	(1,326)	(2,285)	(50,307)
折舊費用	-	14,000	177,398	15,345	9,842	2,707	2,678	221,97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273,901	\$2,697,316	\$ 170,271	\$ 104,737	\$ 24,239	\$ 25,527	\$3,295,991
101年12月31日及 102年1月1日淨額	\$1,114,255	\$ 231,909	\$ 984,520	\$ 183,662	\$ 45,970	\$ 16,134	\$ 11,577	\$2,588,027
102年12月31日淨額	\$1,114,255	\$ 221,842	\$ 907,082	\$ 168,313	\$ 36,768	\$ 13,586	\$ 8,899	\$2,470,745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括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由遞延費用轉入之維修備品，其 **101** 年度之報廢損失 **974** 千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增添數與現金流量表支付金額之調節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105,690	\$66,082
利息資本化	(1,642)	(428)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4,357)	26,81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89,691</u>	<u>\$92,469</u>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經本公司進行減損評估後，尚無減損之虞。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辦公大樓主建物	55 至 60 年
廠房主建物	35 至 45 年
建築物改良	20 至 25 年
管線配置及裝潢工程	5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生產主設備	20 至 25 年
主設備系統及附屬設備	10 至 20 年
設備零件及修繕	3 至 10 年
動力設備	2 至 25 年
運輸設備	2 至 20 年
辦公設備	2 至 2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36 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四、其他資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預付款項	\$ 1,406	\$ 9,688	\$ 9,842
存出保證金（一年內收回）	750	-	-
未分攤運雜費	568	403	1,256
暫付款	3	9	68
	<u>\$ 2,727</u>	<u>\$10,100</u>	<u>\$11,166</u>
流動	\$ 1,321	\$ 412	\$ 1,324
非流動	1,406	9,688	9,842
	<u>\$ 2,727</u>	<u>\$10,100</u>	<u>\$11,166</u>

十五、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u>\$1,452,811</u>	<u>\$2,278,776</u>	<u>\$ 834,239</u>

銀行週轉借款之利率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07%~1.60%、0.92%~1.51%及 1.18%~1.49%。

（二）應付短期票券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 -	\$100,000	\$1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30	107
	<u>\$ -</u>	<u>\$ 99,970</u>	<u>\$ 99,893</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102 年 12 月 31 日：無）：

101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	擔保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公司	\$ 50,000	\$ 19	\$ 49,981	1.35	-	\$ -	-
兆豐票券公司	50,000	11	49,989	1.35	-	-	-
	<u>\$ 100,000</u>	<u>\$ 30</u>	<u>\$ 99,970</u>				

101 年 1 月 1 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擔 保 品 (%) 名 稱 帳 面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公司	\$ 50,000	\$ 7	\$ 49,993	1.35 - \$ -
兆豐票券公司	50,000	100	49,900	1.35 - -
	<u>\$ 100,000</u>	<u>\$ 107</u>	<u>\$ 99,893</u>	<u>\$ -</u>

(三) 長期借款—僅 102 年 12 月 31 日

擔 保 借 款	金 額
銀行借款	\$1,240,46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218,679)
長期借款	<u>\$1,021,789</u>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於 101 年 12 月簽訂此項額度 13 億元之 5 年期聯合授信借款，本公司於 102 年第 1 季全數動撥且提供自有土地及房屋建築作為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並由董事長黃滄海提供連帶保證，到期日為 107 年 1 月 25 日，其借款自 102 年 10 月 25 日起分 18 期按季攤還本金 55,000 千元，並於到期日償還剩餘本金 365,000 千元，有效年利率係依據動撥日或利率調整基準日前兩個營業日中華郵政公司牌告之一年期未達壹千萬元之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碼 0.30% 浮動計息。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利率為 1.73%。

除聯合授信合約相關規定外，本公司承諾於借款期間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00%。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 倍。
4. 每股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5.39 元或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28 億元。

前述各款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核閱之上半年度及查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半年檢視 1 次（年度財務報表受檢日為每年 4 月 30 日，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受檢日為每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 102 年度之財務比率未違反該等限制。

十六、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0 年 3 月發行第 1 次國內有擔保及第 2 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係皆屬複合式金融商品。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內容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公司債			
第 1 次國內有擔保	\$ -	\$162,000	\$162,000
第 2 次國內無擔保	-	500,000	500,000
	-	662,000	662,000
減：公司債折價	-	13,520	24,901
	-	648,480	637,099
減：一年內到期之部份	-	648,480	-
	\$ -	\$ -	\$637,099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第 1 次國內有擔保—買回權及賣回權	\$ -	\$ 6,010	\$ 3,240
第 2 次國內無擔保—買回權及賣回權	-	21,900	12,050
	\$ -	\$ 27,910	\$ 15,290
(二) 權益組成要素—認股權			
第 1 次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	\$ 5,062	\$ 5,062
第 2 次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16,173	16,173
	\$ -	\$ 21,235	\$ 21,235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及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一) 第 1 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100 年 3 月 1 日。
2. 發行期間：3 年，103 年 3 月 1 日到期。
3. 發行總額：300,000 千元（發行成本 2,055 千元），每張面額 100 千元。
4. 票面利率：0%。

5. 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須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6. 擔保情形

係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擔任保證銀行。

7.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1**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8.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17.6** 元。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本公司分別經 **100** 年 **8** 月 **14** 日及 **101** 年 **6** 月 **26** 日調整發放現金股利之影響，轉換價格分別降為新台幣

17.3 元及新台幣 15.9 元。

9.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含) 以上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3)** 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以現金買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10.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之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3.02%** (年收益率為 **1.5%**) 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11. 債券變動情形

- (1)** 本轉換公司債於 **100** 年第 **4** 季計有面額 **138,000** 千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7,977** 千股，並分別使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及資本公積－認股權增加 **59,319** 千元及減少 **4,310** 千元。
- (2)** 債券持有人於 **102** 年度賣回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161,100** 千元，其權益組成要素 **5,033** 千元則等額轉列「資本公積－其他」，並同時認列債券賣回損失 **1,686** 千元 (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二) 第 2 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100 年 3 月 2 日。
2. 發行期間：3 年，103 年 3 月 2 日到期。
3. 發行總額：500,000 千元（發行成本 3,205 千元），每張面額 100 千元。
4. 票面利率：0%。
5. 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須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6.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 15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的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7.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17.8 元。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本公司分別經 **100** 年 **8** 月 **14** 日及 **101** 年 **6** 月 **26** 日調整發放現金股利之影響，轉換價格分別降為新台幣 **17.5** 元及新台幣 **16.1** 元。

8.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3)** 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以現金買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9. 債券持有人的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之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按債券面額之 **103.53%**（年收益率為 **1.75%**）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10. 債券變動情形

債券持有人於 **102** 年度賣回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498,500** 千元，其權益組成要素 **16,125** 千元則等額轉列「資本公積－其他」，並同時認列債券賣回損失 **5,037**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公司依上述 **(一)10.** 及 **(二)9.** 規定之可轉換公司債賣回基準日，自 **101** 年 **3** 月底起將應付公司債改列為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8 條之規定，以 102 年 7 月 17 日為收回基準日按債券面額強制贖回流通在外剩餘可轉換公司債（包括第 1 次有擔保及第 2 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2,400 千元，並依買回價格與應付公司債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債券收回損失 15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原認列於資本公積－認股權之權益組成要素 77 千元與其買回價格 13 千元之差異 64 千元，則轉列「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拆解之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司債買回權及賣回權）分別認列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595 千元及損失 12,620 千元。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216,011	\$309,741	\$327,302
非因營業而發生	170	551	315
	<u>\$216,181</u>	<u>\$310,292</u>	<u>\$327,617</u>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255,398</u>	<u>\$371,307</u>	<u>\$304,761</u>
(一) 應付票據			

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另有 105,683 千元、17,123 千元及 7,237 千元之已開立票據係供銷貨而提出之保證使用，且於保證之責任終止時可收回註銷。

(二) 應付帳款

購買商品之賒帳期限為 3.5 個月內，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付動力費	\$ 82,910	\$ 83,349	\$ 82,240
應付薪資及獎金	32,725	21,360	41,592
應付稅捐	22,810	1,087	1,163
應付購置設備款	13,145	-	21,592

應付加工費	5,287	7,627	3,43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3,336	10,939
其 他	19,732	23,705	11,343
	<u>\$176,609</u>	<u>\$140,464</u>	<u>\$172,308</u>

十九、負債準備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集塵灰處理費準備	<u>\$ 48,239</u>	<u>\$ 91,681</u>	<u>\$199,611</u>
流 動	\$ 18,935	\$ 54,851	\$ 43,749
非 流 動	<u>29,304</u>	<u>36,830</u>	<u>155,862</u>
	<u>\$ 48,239</u>	<u>\$ 91,681</u>	<u>\$199,611</u>

上述負債準備－非流動因預計折現影響不大，該負債準備之衡量金額並未予以折現。

應付集塵灰處理費（未稅）係依其流動性分別列入應付票據、負債準備－流動及負債準備－非流動項下，其變動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99,114	\$207,200
本年度新增（迴轉）	11,102	(55,042)
本年度使用	(59,256)	(53,044)
年底餘額	<u>\$50,960</u>	<u>\$ 99,114</u>
應付集塵灰處理費	\$50,960	\$ 99,114
負債準備－流動	(18,935)	(54,851)
應付票據尚未到期	(2,721)	(7,433)
負債準備－非流動	<u>\$29,304</u>	<u>\$ 36,830</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

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02 年	101 年	101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折現率（%）	1.7	1.3	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	1.0	1.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1.7	1.3	1.5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3,275	\$3,702
利息成本	2,702	3,21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24)	(1,057)
	<u>\$5,353</u>	<u>\$5,86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4,251	\$4,783
推銷費用	289	234
管理費用	748	726
研發費用	65	120
	<u>\$5,353</u>	<u>\$5,863</u>

於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精算利益 **5,525** 千元及損失 **9,216** 千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損失金額分別為 **3,691** 千元及 **9,216** 千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202,787	\$215,367	\$219,55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4,801)	(54,903)	(74,683)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57,986</u>	<u>\$160,464</u>	<u>\$144,87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215,367	\$219,557
當期服務成本	3,275	3,702
利息成本	2,702	3,218
精算（利益）損失	(6,598)	10,730
福利支付數	(11,959)	(21,840)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202,787</u>	<u>\$215,367</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4,903	\$74,68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24	1,057
精算利益（損失）	58	(374)
雇主提撥數	1,175	1,377
福利支付數	(11,959)	(21,840)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44,801</u>	<u>\$54,903</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權益工具	44.77	37.43	40.75
債務工具	27.48	26.73	27.77
其 他	27.75	35.84	31.48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五）：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202,787</u>	<u>\$215,367</u>	<u>\$219,557</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44,801</u>	<u>\$ 54,903</u>	<u>\$ 74,683</u>
提撥短絀	<u>\$157,986</u>	<u>\$160,464</u>	<u>\$144,874</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1,816</u>	<u>\$ 6,043</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58)</u>	<u>\$ 374</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2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1,200 千元。

二一、權益

(一) 股本－普通股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u>250,000</u>	<u>25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2,500,000</u>	<u>\$2,500,000</u>	<u>\$2,000,000</u>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172,633</u>	<u>181,977</u>	<u>181,977</u>
已發行股本	<u>\$1,726,329</u>	<u>\$1,819,769</u>	<u>\$1,819,76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 101 年度股本無變動；102 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股 數（千 股）	股 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u>181,977</u>	<u>\$1,819,769</u>
註銷庫藏股票	<u>(9,344)</u>	<u>(93,440)</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72,633</u>	<u>\$1,726,329</u>

(二) 資本公積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u>\$184,368</u>	<u>\$197,558</u>	<u>\$197,558</u>
公司債轉換溢價	<u>59,319</u>	<u>59,319</u>	<u>59,319</u>
認 股 權	<u>-</u>	<u>21,235</u>	<u>21,235</u>

庫藏股票交易	966	-	-
其 他	23,639	2,082	2,082
	<u>\$268,292</u>	<u>\$280,194</u>	<u>\$280,194</u>

上述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本公積－其他包括員工放棄認購新股及債券持有人賣回可轉換公司債分別產生之已失效認股權 2,082 千元及 21,158 千元，以及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99 千元。

101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無變動；102 年度之調節如下：

	股 票 發 行 公 司 債	溢 價 轉 換 溢 價 認 股 權	庫 藏 股 交 易	其 他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197,558	\$ 59,319	\$ 21,235	\$ -	\$ 2,082	\$280,194
註銷庫藏股票	(13,190)	-	-	902	-	(12,288)
債券持有人賣回可轉債	-	-	(21,158)	-	21,158	-
發行人贖回可轉債	-	-	(77)	64	-	(13)
部分取得子公司股權	-	-	-	-	399	399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84,368	\$ 59,319	\$ -	\$ 966	\$ 23,639	\$268,292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含發行股票溢價、庫藏股股票交易、其他－員工認股權逾期、其他－持有人賣回可轉換公司債及其他－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依規定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予股東，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員工認股權及發行可轉債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惟其餘額已達股本總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截止提存。
2. 依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當年度如尚有盈餘，再提撥餘額 3%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 2%～3% 為員工紅利。
4. 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因應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需求外，現金股利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和之 50% 為原則。

本公司 **102** 年度為稅後淨損，是以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應付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1,334** 千元及 **2,002** 千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稅後盈餘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以 **2%~3%**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 **(89)** 台財證 **(一)** 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 **(四)**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至少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予股東。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

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7 日及 101 年 4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1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058	\$ 25,398		
現金股利	48,337	200,175	\$0.28	\$1.10

上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採現金方式發放)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員工紅利	\$1,270	\$ 4,572
董監事酬勞	1,906	6,857
	<u>\$3,176</u>	<u>\$11,429</u>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1 年度		100 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1,270	\$1,906	\$4,572	\$6,857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1,334	2,002	4,376	6,563
	<u>(\$ 64)</u>	<u>(\$ 96)</u>	<u>\$ 196</u>	<u>\$ 294</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相較尚無重大差異，主係估計改變，已調整為 102 及 101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之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2 年	101 年	101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特別盈餘公積	<u>\$156,469</u>	<u>\$ -</u>	<u>\$ -</u>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89,395** 千元減除因處分而迴轉 **32,926** 千元後之餘額 **156,469**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另本公司基於個體財務報表一致性考量，已於併列比較財務報表之期初列示相關提列數額。

(五) 庫藏股票

	單位：千股
維 護 公 司 信 用 及 股 東 權 益	買 回 註 銷
101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年度買回	<u>2,658</u>
101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2,658</u>
本年度買回	<u>6,686</u>
本年度註銷	<u>(9,344)</u>
102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u>-</u></u>

本公司為維護信用及股東權益，於 **101 年 11 月 21 日** 經董事會決議後，自 **101 年第 4 季** 至 **102 年第 1 季** 陸續買回庫藏股票計 **9,344** 千股，嗣於 **102 年 3 月 29 日** 辦妥註銷庫藏股票之變更登記，其股本 **93,440** 千元及相關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13,190** 千元與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05,728** 千元之差異調增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902** 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二、稅前淨利（損）

稅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其他收入

	102 年度	101 年度
出售及報廢貨櫃收入	\$ 8,327	\$12,373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430	518
行政服務收入	3,000	500
其 他	2,617	1,049
	<u>\$14,374</u>	<u>\$14,440</u>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 年度	101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8,101)	\$31,1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利益（損失）	30,389	(27,1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413)	(4,88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利益	-	17,259
收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6,738)	-
什項支出	(2,736)	(2,702)
	<u>\$ 2,401</u>	<u>\$13,674</u>

（三）財務成本

	102 年度	101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55,877	\$22,375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1,916	11,381
應付短期票券利息	754	946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負債利息費用總額	58,547	34,702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 本之金額	(1,642)	(428)
	<u>\$56,905</u>	<u>\$34,274</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1,642	\$ 428
利息資本化利率（%）	1.42～1.55	1.30～1.44

(四) 折舊及攤銷

	102 年度	101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1,970	\$210,8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18	4,218
合 計	<u>\$226,188</u>	<u>\$215,03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10,988	\$199,921
營業費用	10,982	10,898
	<u>\$221,970</u>	<u>\$210,81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u>\$ 4,218</u>	<u>\$ 4,21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2 年度	101 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10,158	\$ 10,502
確定福利計畫	5,353	5,863
	15,511	16,365
其他員工福利	258,855	290,31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74,366</u>	<u>\$306,67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97,641	\$222,055
營業費用	76,725	84,624
	<u>\$274,366</u>	<u>\$306,679</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19)	(2,841)
以前年度之調整	(8)	(91)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3,951	(2,39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 益（費用）	<u>\$12,426</u>	<u>(\$5,331)</u>

會計所得（損失）與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稅前淨利（損）	<u>(\$77,610)</u>	<u>\$63,987</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13,194	(\$10,87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33)	(4,224)
免稅所得	1,029	6,235
土地增值稅	-	6,263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63	205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1,519)	(2,841)
以前年度之當年度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8)	(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12,426</u>	<u>(\$ 5,331)</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u>\$ 4,691</u>	<u>\$ 4,691</u>	<u>\$ -</u>
當期所得稅負債	<u>\$ 1,481</u>	<u>\$ -</u>	<u>\$14,11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15,586	(\$ 7,385)	\$ -	\$ 8,20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174	675	-	3,849
虧損扣抵	8,049	17,988	-	26,03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7,279	710	(1,131)	26,858
其他	1,042	(142)	-	900
	<u>\$55,130</u>	<u>\$11,846</u>	<u>(\$ 1,131)</u>	<u>\$65,845</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98,902)	\$ -	\$ -	(\$98,902)
折舊費用財稅差	(12,029)	2,105	-	(9,924)
其他	(50)	-	-	(50)
	<u>(\$110,981)</u>	<u>\$ 2,105</u>	<u>\$ -</u>	<u>(\$108,876)</u>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33,933	(\$18,347)	\$ -	\$ 15,58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558	(1,384)	-	3,174
虧損扣抵	-	8,049	-	8,04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4,628	763	1,888	27,279
其他	648	394	-	1,042
	<u>\$ 63,767</u>	<u>(\$10,525)</u>	<u>\$ 1,888</u>	<u>\$ 55,13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165)	\$ 6,263	\$ -	(\$98,902)
折舊費用財稅差	(13,723)	1,694	-	(12,029)
其他	(219)	169	-	(50)
	<u>(\$119,107)</u>	<u>\$ 8,126</u>	<u>\$ -</u>	<u>(\$110,981)</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1,041	111
<u>112,117</u>	112
<u>\$153,158</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528,857</u>	<u>643,911</u>	<u>787,118</u>
	<u>\$528,857</u>	<u>\$643,911</u>	<u>\$787,11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245,584</u>	<u>\$267,290</u>	<u>\$338,373</u>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46.72%(預計) 及 41.5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0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淨損）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以如果轉換法計算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淨損）均具反稀釋效果，是以未列入稀釋每股盈餘（淨損）之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另本公司 102 年度為淨損，若將員工分紅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淨損）具反稀釋效果，是以僅將 101 年度員工分紅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淨損）之盈餘（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本年度淨利（損）	<u>(\$65,184)</u>	<u>\$58,656</u>

股 數

單位：千股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年初已發行股數	<u>181,977</u>	<u>181,977</u>
庫藏股票之加權平均股數	<u>(9,132)</u>	<u>(97)</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淨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72,845	181,88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23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淨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72,845</u>	<u>182,11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取得投資子公司－取得控制

本公司收購億昌公司為使煉軋鋼鐵一貫化以提升經營績效及降低成本，收購對價全數以現金為之，並認列廉價購買利益 **13,132** 千元。取得億昌公司之企業合併資訊請參閱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

二六、部分取得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102** 年 **4** 月 **2** 日取得億昌公司 **1.09%**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63.05%** 增加至 **64.14%**。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億昌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億昌公司之說明請參閱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六。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本公司向億昌公司及若干非關係人租用土地及廠房，作為存放爐渣之用，租期陸續於**102**年**10**月、**11**月及**103**年**8**月到期，租期屆滿時本公司得要求續約，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提供之存出保證金（包括現金及定期存單）分別為**1,260**千元、**1,510**千元及**1,510**千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1 年 內	\$ 3,276	\$ 7,233	\$ 7,86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	-	3,168
	<u>\$ 3,276</u>	<u>\$ 7,233</u>	<u>\$11,035</u>

本公司之租賃協議未包含或有租金之給付條款，另本公司未簽訂轉租合約。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借款（即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尚須遵守長期聯貸借款合同中有關以退還現金或現金以外財產減少資本之限制，倘有違反限制時，管理銀行有權暫停本授信案之動用；或依授信銀行團決議，終止本授信案尚未動用之全部或部分額度，或宣告本授信案本息全部或部分提前即日到期。

二九、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1至3級。

(1) 第1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1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3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 無。

101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91	\$ -	\$ 1,291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及賣回權	-	-	27,910	27,910
合 計	\$ -	\$ 1,291	\$ 27,910	\$ 29,201

101年1月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	\$ 111	\$ -	\$ 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97	\$ -	\$ 97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及賣回權	-	-	15,290	15,290
合 計	\$ -	\$ 97	\$ 15,290	\$ 15,387

102及101年度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以第3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衍 生 工 具
102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年初餘額	(\$27,910)
總利益－認列於損益	595
本年度處分	27,315
年底餘額	\$ -
101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年初餘額	(\$15,290)
總損失－認列於損益	(12,620)
年底餘額	(\$27,910)

102及101年度之總利益或損失中，與年底持有之採第3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相關損益分別為利益**595**千元及損失**12,620**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衍生工具

此一類別係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金融負債以及遠期外匯合約，並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故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	\$ 111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1,243,095	1,202,113	1,470,6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95,760	95,760	95,760
金 融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9,201	15,387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3,341,477	3,849,299	2,375,92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含一年內收回）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公司債及長短期銀行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管理公司資金及外匯調度，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與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依稽核計畫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

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四)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 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 2.）。本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降低因外幣進貨承諾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於資產負債表日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與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金額（包含個體財務報表中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簽約而尚未交貨之進貨承諾）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美 元	\$ 10,001	\$ 13,498	\$ 30,932
負 債			
美 元	898,708	1,372,734	976,675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 -	\$ -	\$ 111
負 債	-	1,291	97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所列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

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幣存款、借款及進貨承諾。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2 年度			101 年度	
損	8,887			19,992	
益					

上表所列損益影響數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美元計價借款及進貨承諾。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利率金融負債（包括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公司債）及浮動利率金融負債（包括長短期借款）取得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係依各項籌資工具之市場利率走勢決定舉借固定或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以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	\$ 748,450	\$ 736,99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9,107	105,520	85,125
金融負債	2,693,279	2,278,776	834,23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上述金融商品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2**及**101**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26,242**千元及**21,733**千元，主係本公司變動利率之借款與銀行存款（含存出保證金）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二)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政策係採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預收貨款或足額不可撤銷之信用狀作為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嗣後本公司透過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分別集中於本公司年底應收票據及帳款前三大客戶（參閱附註九），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33%**、**28%**及**19%**。

另預購遠匯交易對手係國內大型之金融控股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三)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735,999**千元、**1,942,294**千元及**3,305,237**千元。

流動性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因短期借款約定還款期間接近資產負債表日，因此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往來銀行實際計息利率估算而得；長期借款利率則係依據中華郵政牌告利率加計固定比率計息，本公司評估未來利率變動影響不大，因此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最近一期付息利率估算而得。

	3 個 月 內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48,188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274,362</u>	<u>421,412</u>	<u>1,059,346</u>
	<u>\$1,922,550</u>	<u>\$ 421,412</u>	<u>\$1,059,346</u>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22,063	\$ -	\$ -
固定利率工具	784,542	-	-
浮動利率工具	<u>1,464,596</u>	<u>824,749</u>	<u>-</u>
	<u>\$3,071,201</u>	<u>\$ 824,749</u>	<u>\$ -</u>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04,686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00,000	-	684,542
浮動利率工具	<u>769,949</u>	<u>67,366</u>	<u>-</u>
	<u>\$1,674,635</u>	<u>\$ 67,366</u>	<u>\$ 684,542</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參考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匯率為基礎。(102年12月31日：無。)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101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522,562	\$116,111
流 出	(523,734)	(116,230)
	<u>(\$ 1,172)</u>	<u>(\$ 119)</u>
101 年 1 月 1 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181,654	\$121,022
流 出	(181,598)	(121,064)
	<u>\$ 56</u>	<u>(\$ 42)</u>

三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之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鋼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鋼聯)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黃 滄 海	本公司之董事長
明耀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明耀鋼鐵)	該公司之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及本公司董事
億昌公司	子公司(自101年8月30日起)

(二) 營業交易

	102 年度	101 年度
進 貨		
明耀鋼鐵	<u>\$8,108</u>	<u>\$10,165</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係依一般交易條件為之，而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依付款政策為3.5個月內。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2 年	101 年	101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明耀鋼鐵	<u>\$1,214</u>	<u>\$1,053</u>	<u>\$2,17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三) 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營業需要向億昌公司承租土地及廠房作為存放爐渣之用，租期自 97 年 11 月至 102 年 11 月止，並提供現金 750 千元作為承租押金（帳列存出保證金），102 及 101 年度之租金支出分別為 3,812 千元及 1,271 千元。

本公司與億昌公司間之租金價格及款項支付，均依一般條件為之。

(四) 勞務提供

本公司與億昌公司簽訂委託服務契約書，期間自 101 年 11 月至 102 年 12 月止，由本公司提供營運上必要支援（包括環保、工安、地磅、總機、財務、資訊網路及服務等），102 及 101 年度之行政服務費收入分別為 3,000 千元及 500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項下），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行政服務費為 263 千元及 525 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

(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包括薪資、紅利及獎金）	\$12,645	\$15,874
退職後福利	<u>216</u>	<u>216</u>
	<u>\$12,861</u>	<u>\$16,090</u>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集塵灰處理費用

	102 年度	101 年度
集塵灰處理費 台灣鋼聯	<u>\$11,391</u>	<u>\$42,649</u>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 台灣鋼聯	<u>\$2,857</u>	<u>\$7,805</u>
		101 年 1 月 1 日
		<u>\$6,512</u>

本公司與台灣鋼聯間之交易價格係依一般交易條件為之，而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依付款政策為**3.5**個月內。

2. 保 證

長短期借款均由董事長黃滄海提供連帶保證。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含重估增值）	\$1,114,255	\$1,114,255	\$1,198,483
房屋及建築	<u>178,605</u>	<u>59,226</u>	<u>239,671</u>
	<u>\$1,292,860</u>	<u>\$1,173,481</u>	<u>\$1,438,154</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一) 截至**102 年 12 月 31 日**暨**101 年 12 月 31 日**及**1 月 1 日**止，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設備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約**624,845**千元、**1,170,774**千元及**22,913**千元。因銷貨而提出之保證票據餘額請參閱附註十七。

(二) 本公司將集塵灰輸出境外處理而由兆豐銀行開立保證函予行政院環保署，截至**102 年 12 月 31 日**暨**101 年 12 月 31 日**及**1 月 1 日**止，保證函餘額分別為**0**千元、**56,400**千元及**56,400**千元。

(三)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為購置資產及設備維護而與廠商簽訂之合約金額分別為 155,050 千元、135,301 千元及 31,000 千元；已分別支付 79,386 千元、37,315 千元及 18,413 千元（列入預付設備款項下）。

(四)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尚未履約之進貨承諾分別有 935,701 千元、1,486,235 千元及 1,129,915 千元，屬不可撤銷採購合約。

(五) 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參閱附註七。

三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新台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02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元	\$	335		29.855	\$		10,001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元		30,102		29.855			898,708	
101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元		464		29.090			13,498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元		69,189		29.090			2,012,714	
101 年 1 月 1 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元		11,020		30.325			334,182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元		32,207		30.325			976,675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五、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 (一)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三）。
- (二) **101**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四）。
- (三) **101**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五）。
-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認定成本

本公司於轉換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並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影響數。此外，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五) 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另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故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2.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

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3. 預付設備款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購置設備之預付設備款列為預付款項，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

4.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如前述(四)說明，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相關損益於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認列於保留盈餘項下，並認列相關

遞延所得稅影響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

另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不允許直接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精算損益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而須採用緩衝區法認列。採用緩衝區法認列精算損益時，應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將來自於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係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5. 土地增值稅準備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公司選擇於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重估增值土地之處分損益時，資產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須自帳上減除；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重估增值則不得透過損益計入處分資產損益，而係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稅額，列為土地增值稅準備。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此項不動產重估價導致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不同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應表達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嗣後處分該不動產時再轉列所得稅利益。

6.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7. 當期所得稅資產／負債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所得稅相關資產負債科目依其性質分別帳列應收退稅款、預付稅款及應付稅款。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表達於當期所得稅資產／負債。

8. 取得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是否超過收購成本之會計處理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收購成本，其差額應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列為非常利益。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負商譽於投資當年度，收購公司應先重新評價公允價值及收購成本，若有差額應認列為當年度投資利益中，不列入非常利益。

9. 庫藏股票

庫藏股票原表達於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應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10.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分類

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其他資產項下之閒置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規定，利息、股利及所得稅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本公司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 **518** 千元、利息支付數 **21,852** 千元及所得稅支付數 **21,737** 千元依規定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個體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 ）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48,952	\$ 89,760	9.84	\$ -	
	台灣鋼聯公司							
	小港倉儲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6,560	6,000	4.44	-	
					<u>\$ 95,760</u>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億昌公司	台 灣	不動產租賃	\$ 663,194	\$ 651,914	7,055,255	64.14	\$ 682,690	\$14,835	\$ 5,820	子公司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民國 **10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會 計 準 則	說 明 (註)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	\$12,883,129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	12,641,220	營業成本 4.
營業毛利	-	241,909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	111,564	推銷費用 4.
管理及總務費用	-	77,898	管理費用 4.
研究發展費用	-	1,715	研究發展費用 4.
合 計	-	191,177	合 計
營業淨利	-	50,732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	518	其他收入
-	-	13,132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 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6,2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23,1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兌換利益－淨額	-	31,154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6,263)	17,25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5.
什項收入	-	13,922	其他收入
合 計	(6,263)	105,452	合 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	34,274	財務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4,8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50,3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什項支出	-	2,702	其他損失
合 計	-	92,197	合 計
稅前淨利	(6,263)	63,987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6,263)	5,331	所得稅費用 4. 及 5.
本年度淨利	\$ -	58,656	本年度淨利
		(11,104)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4.
		1,888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4.
		(9,21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49,440	本年度綜合淨利

註：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三五項下(五)重大調節說明。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九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九
預收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九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二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二二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9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58,600
外幣活期存款 (334,858.63 美元，匯率：29.855)	9,997
支票存款	<u>4,600</u>
	<u>\$ 73,296</u>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順揮營造公司	銷 貨 款	\$12,318
智勝公司	銷 貨 款	9,788
萬大禾鋼鐵公司	銷 貨 款	6,535
益達利鋼鐵公司	銷 貨 款	5,993
吉隆鋼鐵公司	銷 貨 款	3,219
其他（註）		<u>14,539</u>
		52,392
減：備抵呆帳		<u>524</u>
		<u>\$51,868</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中華工程公司	銷 貨 款	\$ 144,812
肯一鋼鐵公司	銷 貨 款	131,978
益達利鋼鐵公司	銷 貨 款	105,467
永誠興業公司	銷 貨 款	83,444
官田鋼鐵公司	銷 貨 款	67,748
大洲鋼鐵公司	銷 貨 款	55,970
其他（註）		<u>527,652</u>
		1,117,071
減：備抵呆帳		<u>3,517</u>
		<u><u>\$1,113,554</u></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註）
製 成 品	\$ 459,632	\$ 460,258
在 製 品	924,756	926,521
原 料	440,164	442,850
物 料	161,695	161,695
下 腳 品	<u>2,162</u>	<u>2,162</u>
	<u>\$1,988,409</u>	<u>\$1,993,486</u>

註：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預付貨款	\$36,477
預付費用（進口報關費、保險費及電費等）	3,178
進項稅額	1,043
其 他	<u>144</u>
	<u>\$40,842</u>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提供擔保	
	股數（千股）	帳 面 價 值	股 數 （ 千 股 ）	帳 面 價 值	股數（千股）	帳 面 價 值	股數（千股）	帳 面 價 值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台灣鋼聯公司	12,641	\$89,760	708	\$ -	-	\$ -	13,349	\$89,760	無	註
小港倉儲公司	706	<u>6,000</u>	-	<u>-</u>	-	<u>-</u>	706	<u>6,000</u>	無	
		<u>\$95,760</u>		<u>\$ -</u>		<u>\$ -</u>		<u>\$95,760</u>		

註：本年度增加係被投資公司配發股票股利。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股 數 金 額	年 底 餘 額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註 3)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非上市櫃公司 億昌公司（投資子公司）	6,935,255 <u>\$ 671,329</u>	120,000 <u>\$ 17,499</u> (註 1)	- <u>\$ 6,138</u> (註 2)	7,055,255 <u>\$ 682,690</u>	64.14 <u>\$ 158,771</u>	無	

註 **1**：係包含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5,820** 千元、取得部分子公司股權 **11,280** 千元及認列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之資本公積 **399** 千元。

註 **2**：係按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配發之現金股利。

註 **3**：按經會計師查核之 **102** 年度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底持股比率計算。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	年 底 餘 額	借 款 期 限	年 利 率 (%)	融 資 額 度
信用借款				
一銀小港	\$ 172,773	102.10.24~ 103.03.19	1.35	NTD 200,000
大眾營業	305,021	102.11.12~ 103.02.14	1.38~1.40	NTD 350,000
玉山高雄	53,000	102.11.21~ 103.01.22	1.49	NTD 250,000
兆豐高雄	157,658	102.08.05~ 103.02.20	1.33~1.48	NTD 330,000
合庫光華	205,695	102.05.24~ 103.01.18	1.22~1.35	NTD 282,000
永豐高雄	113,407	102.10.22~ 103.02.27	1.34~1.39	NTD 200,000
元大銀行	100,000	102.11.12~ 103.01.11	1.35	NTD 100,000
華銀高雄	81,262	102.08.23~ 103.02.27	1.31~1.35	NTD 220,000
彰銀東高	37,443	102.11.26~ 103.03.13	1.11~1.30	NTD 150,000
新光七賢	104,350	102.08.09~ 103.03.26	1.21~1.35	NTD 150,000
中華開發	65,000	102.08.28~ 103.04.05	1.60	NTD 250,000
土銀三民	<u>57,202</u>	102.08.07~ 103.02.15	1.07~1.35	NTD 150,000
	<u>\$ 1,452,811</u>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欣雄天然公司	燃 料 款	\$ 22,721
協大有限公司	進口報關費	16,278
新聯興企業公司	貨 款	15,222
智頂科技公司	貨 款	13,854
其他（註）		<u>148,106</u>
		<u>\$216,181</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森岳企業公司	貨 款	\$ 27,062
綠化環保公司	貨 款	26,370
雄馨企業公司	貨 款	20,116
田祝鋼鐵公司	貨 款	19,812
森暉興業公司	貨 款	15,859
智頂科技公司	貨 款	14,139
其他（註）		<u>132,040</u>
		<u><u>\$255,398</u></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統榮鋼鐵公司	\$ 53,328
三千鋼鐵公司	37,608
信春永公司	18,805
泰怡企業公司	15,951
三泰鋼鐵公司	13,291
志一企業公司	10,992
其他（註）	<u>62,156</u>
	<u><u>\$212,131</u></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期限及償還辦法	年利率（％）	金 額			抵 押 或 擔 保 情 形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計	
國內銀行團聯貸 合庫光華	自 102 年 10 月 25 日起分 18 期按季平均償還至 107 年 1 月 25 日。每期償還本金 55,000 千元，第 18 期償還剩餘本金 365,000 千元。	1.73	\$ 67,692	\$ 315,385	\$ 383,077	
兆豐高雄 農業金庫			50,772 25,384	236,535 118,270	287,307 143,654	以土地及房屋建築作擔保品，並由董事長黃滄海提供連帶保證
永豐高雄			25,384	118,270	143,654	
盤谷高雄			25,384	118,270	143,654	
玉山銀行			25,384	118,270	143,654	
小 計			220,000	1,025,000	1,245,000	
減：聯貸主辦費及管理費			(1,321)	(3,211)	(4,532)	
			\$ 218,679	\$1,021,789	\$1,240,468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量（千公斤）	金 額
竹節鋼筋	643,976	\$11,477,422
鋼 胚	18,598	<u>298,433</u>
小 計		11,775,855
減：銷貨折讓		<u>60</u>
		11,775,795
勞務收入（註）		<u>38,063</u>
		<u><u>\$11,813,858</u></u>

註：勞務收入係配合客戶要求規格及裁切等加工收入。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年初原料		\$	560,700
本年進料			6,901,187
期末原料		(	440,164)
其他(註 1)			<u>110,505</u>
			7,132,228
直接人工			168,630
製造費用			<u>2,663,778</u>
製造成本			9,964,636
加：年初在製品			1,060,047
購入在製品			1,156,813
減：其他(註 2)		(	43,057)
年底在製品		(	<u>924,756</u>)
製成品成本			11,213,683
加：年初製成品			869,397
其他(註 3)			6,654
減：年底製成品		(	<u>459,632</u>)
產銷成本			11,630,102
閒置產能損失			<u>40,058</u>
			<u><u>\$11,670,160</u></u>

註 1：主係產製過程中廢鐵再投入生產及進口結案成本之價差調整。

註 2：主係閒置產能及產製過程廢料再投入生產。

註 3：主係委外加工成本及下腳以淨變現價值作營業成本減項之淨額。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費用（含退休金費用及董監事車馬費）	\$ 27,324	\$ 42,465	\$ 1,501	\$ 71,290
運 費	52,070	16	-	52,086
雜費（註 1）	12,018	4,297	-	16,315
折舊費用	5,548	5,434	-	10,982
保險費	2,644	3,836	232	6,712
其他（註 2）	<u>12,297</u>	<u>17,258</u>	<u>58</u>	<u>29,613</u>
	<u>\$ 111,901</u>	<u>\$ 73,306</u>	<u>\$ 1,791</u>	<u>\$ 186,998</u>

註 1：主係日常耗用之油料、手套、軟管等。

註 2：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金額之 5%。

五、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滄 海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海光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海光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海光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瑞 軒

會計師 龔 俊 吉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1 日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31,561	2	\$ 185,018	2	\$ 143,012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1,452,811	20	\$2,278,776	28	\$ 834,239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753	-	51,013	1	111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	-	99,970	1	99,893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九）	52,193	1	45,781	1	55,016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十六）	-	-	29,201	-	15,38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1,115,199	15	958,314	12	1,269,869	20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十九及三十）	216,252	3	310,378	4	327,617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十一）	288	-	24,334	-	15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255,398	4	371,307	5	304,761	5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4,691	-	4,691	-	-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77,953	2	141,621	2	172,308	3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1,988,409	27	2,672,144	33	1,722,610	28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719	-	1,688	-	14,114	-
1410	預付款項	40,860	1	69,943	1	53,98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九）	18,935	-	54,851	1	43,74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	12,932	-	-	-	-	-	2310	預收款項	212,131	3	73,411	1	109,161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090	-	412	-	1,324	-	232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六）	-	-	648,480	8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347,976	46	4,011,650	50	3,246,086	5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三一）	218,679	3	-	-	-	-
	非流動資產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七）	9,065	-	12,582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95,760	1	95,760	1	95,760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563,943	35	4,022,265	50	1,921,229	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二及三一）	3,634,952	49	2,663,091	33	2,823,236	45		非流動負債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三）	-	-	1,095,295	14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六）	-	-	-	-	637,099	1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67,644	1	57,112	1	63,767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三一）	1,021,789	14	-	-	-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二）	193,539	3	56,691	1	18,415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九）	29,304	-	36,830	1	155,862	3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七）	1,504	-	2,134	-	2,55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68,952	4	271,059	3	119,107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727	-	9,703	-	9,842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157,986	2	160,464	2	144,874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995,126	54	3,979,786	50	3,013,571	48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七）	10	-	4,210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78,041	20	472,563	6	1,056,952	17
								2XXX	負債總計	4,041,984	55	4,494,828	56	2,978,181	4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一）	1,726,329	23	1,819,769	23	1,819,769	29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六、二一及二六）	268,292	4	280,194	3	280,194	4
									保留盈餘（附註二一及二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7,456	4	230,398	3	205,00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6,469	2	156,469	2	189,39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528,857	7	643,911	8	787,118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22,782	13	1,030,778	13	1,181,513	19
								3500	庫藏股票（附註二一）	-	-	(27,598)	-	-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917,403	40	3,103,143	39	3,281,476	52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一及二五）	383,715	5	393,465	5	-	-
								3XXX	權益總計	3,301,118	45	3,496,608	44	3,281,476	52
1XXX	資產總計	\$7,343,102	100	\$7,991,436	100	\$6,259,657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7,343,102	100	\$7,991,436	100	\$6,259,65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滄海

經理人：黃滄海

會計主管：楊建璋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

盈餘（淨損）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	金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4100	銷貨收入	\$11,775,795	100	\$12,845,156	100
4300	租賃收入	28,291	-	11,651	-
4600	勞務收入	38,063	-	37,973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1,842,149</u>	<u>100</u>	<u>12,894,78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十、二二及三十）				
5110	銷貨成本	11,658,527	98	12,630,755	98
5300	租賃成本	7,894	-	1,571	-
5600	勞務成本	7,822	-	9,194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1,674,243</u>	<u>98</u>	<u>12,641,520</u>	<u>98</u>
5900	營業毛利	<u>167,906</u>	<u>2</u>	<u>253,260</u>	<u>2</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11,901	1	111,564	1
6200	管理費用	77,899	1	79,411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91	-	1,71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1,591</u>	<u>2</u>	<u>192,690</u>	<u>2</u>
6900	營業淨利（損）	<u>(23,685)</u>	<u>-</u>	<u>60,570</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一、十六、二二及二五）				
7190	其他收入	9,957	-	13,551	-
7140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	-	-	13,13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91	-	14,235	-
7050	財務成本	<u>(57,012)</u>	<u>-</u>	<u>(34,31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5,264)</u>	<u>-</u>	<u>6,599</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損)	(\$ 68,949)	-	\$ 67,169	-
7950	所得稅利益 (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9,126	-	(4,831)	-
8200	本年度淨利 (損)	(59,823)	-	62,338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十及二三)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 (損) 益	6,656	-	(11,104)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費用) 利益	(1,131)	-	1,88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合計	5,525	-	(9,21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4,298)	-	\$ 53,122	-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5,184)	(1)	\$ 58,656	-
8620	非控制權益	5,361	-	3,682	-
8600		(\$ 59,823)	(1)	\$ 62,338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9,659)	-	\$ 49,440	-
8720	非控制權益	5,361	-	3,682	-
8700		(\$ 54,298)	-	\$ 53,122	-
	每股盈餘 (淨損) (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0.38)		\$ 0.32	
9810	稀 釋	(\$ 0.38)		\$ 0.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滄海

經理人：黃滄海

會計主管：楊建璋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普 通 股 股 本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19,769	\$ 280,194	\$ 205,000	\$ 189,395	\$ 787,118	\$ -	\$ 3,281,476	\$ -	\$ 3,281,476
	100 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一）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5,398	-	(25,398)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11%	-	-	-	-	(200,175)	-	(200,175)	-	(200,175)
		-	-	25,398	-	(225,573)	-	(200,175)	-	(200,175)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附註二一）	-	-	-	(32,926)	32,926	-	-	-	-
D1	101 年度淨利	-	-	-	-	58,656	-	58,656	3,682	62,338
D3	10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216)	-	(9,216)	-	(9,216)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9,440	-	49,440	3,682	53,122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27,598)	(27,598)	-	(27,598)
O1	非控制權益調整數	-	-	-	-	-	-	-	389,783	389,783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819,769	280,194	230,398	156,469	643,911	(27,598)	3,103,143	393,465	3,496,608
	101 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一）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7,058	-	(7,058)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2.8%	-	-	-	-	(48,337)	-	(48,337)	-	(48,337)
		-	-	7,058	-	(55,395)	-	(48,337)	-	(48,337)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3,432)	(3,432)
D1	102 年度淨利（損）	-	-	-	-	(65,184)	-	(65,184)	5,361	(59,823)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525	-	5,525	-	5,525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659)	-	(59,659)	5,361	(54,298)
I1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附註十六及二一）		(13)							
		-	)	-	-	-	-	(13)	-	(13)
L1	庫藏股票買回（附註二一）	-	-	-	-	-	(78,130)	(78,130)	-	(78,130)
L3	庫藏股票註銷（附註二一）		(							
		(93,440)	12,288)	-	-	-	105,728	-	-	-
M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附註二一及二六)	-	399	-	-	-	-	399	(11,679)	(11,280)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726,329	\$ 268,292	\$ 237,456	\$ 156,469	\$ 528,857	\$ -	\$ 2,917,403	\$ 383,715	\$ 3,301,1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滄海

經理人：黃滄海

會計主管：楊建璋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68,949)	\$ 67,16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8,262	211,900
A20200	攤銷費用	4,233	4,227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收入）	612	(35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018)	13,366
A20900	財務成本	57,012	34,319
A21200	利息收入	(525)	(52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413	5,851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17,25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970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8,142)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6,738	-
A29900	提列（迴轉）負債準備	11,102	(55,04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49,392	4,840
A31130	應收票據	(6,471)	9,357
A31150	應收帳款	(157,438)	313,75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3,718	(2,480)
A31200	存 貨	679,765	(941,392)
A31230	預付款項	29,083	(15,92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78)	(5,005)
A32130	應付票據	(106,729)	(65,602)
A32150	應付帳款	(115,909)	66,54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027)	(16,415)
A32210	預收款項	138,720	(14,2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717)	7,521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4,178	4,48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751,737	(399,02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32	52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5,305)	(21,89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613)	(\$ 23,8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93,351</u>	<u>(444,20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648,839)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88,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831)	(105,60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89	80
B02900	預收款項減少—處分資產	-	(21,52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3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30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932)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4,06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36,848)	(38,27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8,392)</u>	<u>(730,55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401,913	12,816,64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227,878)	(11,372,11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0,000)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684,462)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298,19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5,000)	-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48,337)	(200,175)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	(78,130)	(27,598)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1,280)	-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3,432)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08,416)</u>	<u>1,216,76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457)	42,00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85,018</u>	<u>143,012</u>
E00200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1,561</u>	<u>\$ 185,0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滄海

經理人：黃滄海

會計主管：楊建璋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8** 年，主要從事鋼胚及鋼筋之製造、加工、銷售及買賣業務。本公司目前主要法人股東為海明投資公司（**22%**）及海仁投資公司（**8%**）等。

本公司股票自 **97**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股票代號為 **2038**。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
之有限度豁免」**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
固定日期之移除」**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IFRS 11「聯合協議」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
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
渡規定指引」**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
以後結束之年度期
間生效**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0 年 7 月 1 日**

2011 年 7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7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2 年 7 月 1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IFRS 9「金融工具」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3**

**註 3
2016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

(接 次 頁)

(承前頁)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 「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 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 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 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 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2. 合併相關揭露之新／修訂準則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2)**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5.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於發布**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年度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

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報告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績效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六。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六），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 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公司自收購日起之當年度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海光公司	億昌鋼鐵廠股份有 限公司(億昌公司)	不動產租賃	64.14	63.05	-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非控制權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下腳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 **79** 年以前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定率遞減法提列折舊，自 **79** 年起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則採用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之未上市股票屬於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款項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本公司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並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在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進貨合約損失準備

對已簽訂不可撤銷原料進貨合約，其履行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時，則估列應付進貨合約損失準備，其估列之損失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

應付處理集塵灰準備

合併公司因製造過程所產生之集塵灰，依法應委託合格廢棄物清理處理機構處理，其應付處理費係按集塵灰庫存數量參酌處理廠商報價予以估計之，並依其流動性分別列記於應付票據、負債準備—流動及負債準備—非流動項下。實際支付沖轉其他應付款及應付票據，倘有不足列為支付當年度費用；預計處理費用發生變動時，該估計變動列為當年度費用之調整。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及處理數量計列收入。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估計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負債準備之估列

集塵灰準備處理費

本公司生產過程產生之集塵灰，依法應委託合格廢棄物清理處理機構處理。本公司係按集塵灰庫存數量參酌處理廠商報價之市場行情估計應負擔之處理成本，並依過去經驗及目前已知處理市場胃納量估計該等負債之流動性予以分列於負債準備—流動及負債準備—非流動項下。

(二)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及殘值

參閱上述附註四(八)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及殘值，是項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參酌類似性質、功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實際耐用年限及市場剩餘價值為基礎，未來資產實際使用年限可能受到科技發展或營運使用情形而有變動。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9	\$ 157	\$ 117
銀行活期存款	110,363	117,734	84,615
銀行支票存款	5,567	67,127	58,28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15,502	-	-
	<u>\$131,561</u>	<u>\$185,018</u>	<u>\$143,012</u>

合併公司於 102 年底另持有 6 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 12,932 千元（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存款利率為 1.09%~3.00%。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活期存款(%)	0.01~0.17	0.01~0.17	0.01~0.17
定期存款(%)	0.40	-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111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753	735	-
基金受益憑證	-	50,278	-
	<u>\$ 753</u>	<u>\$51,013</u>	<u>\$ 111</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91	\$ 97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及賣回權 （附註十六）	-	27,910	15,290
	<u>\$ -</u>	<u>\$29,201</u>	<u>\$15,387</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102 年 12 月 31 日：無）：

	幣 別	到期期間(年、月)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1	USD18,000／NTD523,734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2	USD4,000／NTD116,230
<u>101 年 1 月 1 日</u>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1	USD6,000／NTD181,598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2	USD4,000／NTD121,064

合併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降低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u>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u>			
台灣鋼聯公司	\$89,760	\$89,760	\$89,760
小港倉儲公司	6,000	6,000	6,000
	<u>\$95,760</u>	<u>\$95,760</u>	<u>\$95,760</u>

依 IFRS 7 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5,760

\$95,760

\$95,760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台灣鋼聯公司係由電爐鋼鐵廠共同集資設立，主係從事電爐煉鋼所產生之集塵灰處理業務，本公司目前擔任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52,717	\$ 46,246	\$ 55,572
備抵呆帳	(524)	(465)	(556)
	<u>\$ 52,193</u>	<u>\$ 45,781</u>	<u>\$ 55,016</u>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1,118,733	\$ 961,295	\$1,273,084
備抵呆帳	(3,534)	(2,981)	(3,215)
	<u>\$1,115,199</u>	<u>\$ 958,314</u>	<u>\$1,269,869</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90 天**，於決定應收款項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款項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50 天** 之應收款項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50 天** 之應收款項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50 天** 內之應收款項，其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及已收取不可撤銷之信用狀保證程度，並考量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係定期檢視客戶之信用額度，對於無額度或超出額度之客戶，採取預收現金貨款之方式辦理以保全債權。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於下列客戶，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係因產業特性。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A 公 司	\$144,812	\$ 85,422	\$ 79,645
B 公 司	134,023	16,296	45,249
C 公 司	111,460	109,585	50,122
D 公 司	27,019	35,413	94,968
E 公 司	21,898	19,670	77,378
F 公 司	17,783	84,752	11,968
	<u>\$456,995</u>	<u>\$351,138</u>	<u>\$359,330</u>

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並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款項，其所有應收款項均考量帳齡及信用狀保證程度評估減損，帳齡分析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60 天以下	\$1,159,838	\$ 952,170	\$1,323,167
61 至 90 天	7,554	51,925	1,718
合 計	<u>\$1,167,392</u>	<u>\$1,004,095</u>	<u>\$1,324,885</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3,446	\$3,771
由企業合併取得	-	31
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612	(356)
年底餘額	<u>\$4,058</u>	<u>\$3,446</u>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出售不動產款項（附註十一）	\$ -	\$22,221	\$ -
營業稅退稅款	-	1,434	-
其 他	288	679	158
	<u>\$ 288</u>	<u>\$24,334</u>	<u>\$ 158</u>

十、存 貨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製 成 品	\$ 459,632	\$ 869,397	\$ 456,246
在 製 品	924,756	1,060,047	412,048
原 料	440,164	560,700	673,062
物 料	161,695	179,104	180,483
下 腳 品	2,162	2,896	771
	<u>\$1,988,409</u>	<u>\$2,672,144</u>	<u>\$1,722,610</u>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666,349 千元及 12,639,949 千元，其中分別包括：

	102 年度	101 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沖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3,970</u>	<u>(\$8,142)</u>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金 額
待出售土地（含重估增值）	\$84,228
待出售建築物改良	320
	<u>\$84,548</u>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u>\$ 6,263</u>

上述待出售土地係位於屏南工業區之土地，於 101 年 6 月與非關係人簽訂土地買賣契約書，出售價款為 110,221 千元，分 4 期收取，依照契約本公司須依序完成合格土壤檢測、產權移轉登記及騰空交付土地等事宜，其中騰空交付土地係分兩次至遲應於 102 年 6 月底前完成，是以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底將上述屏南工業區土地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是項交易已於 101 年底完成產權移轉登記及合格土壤檢測，嗣於 102 年 3 月完成全數土地騰空及交付事宜，並收取餘款 22,221 千元（101 年底帳列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業於 101 年度認列是項土地交易利益計 17,259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並沖轉上述相關待出售資產及負債科目。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1 年度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動 力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98,483	\$ 488,029	\$3,546,536	\$ 338,429	\$ 129,700	\$ 37,978	\$ 36,711	\$5,775,866
增 添	-	6,402	44,878	1,268	12,520	1,014	-	66,082
處 分	-	-	(44,465)	-	(450)	(14)	-	(44,929)
由企業合併取得	1,154,090	16,543	474	307	15	14	4	1,171,447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1,081,577)	(14,623)	-	-	-	-	-	(1,096,200)
重分類至待出售	(84,228)	(450)	-	-	-	-	-	(84,678)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86,768	\$ 495,901	\$3,547,423	\$ 340,004	\$ 141,785	\$ 38,992	\$ 36,715	\$5,787,588
累 計 折 舊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48,018	\$2,438,686	\$ 137,723	\$ 86,214	\$ 19,949	\$ 22,040	\$2,952,630
處 分	-	-	(38,598)	-	(400)	-	-	(38,998)
折舊費用	-	14,303	162,393	18,310	9,986	2,909	3,094	210,995
重分類至待出售	-	(130)	-	-	-	-	-	(130)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62,191	\$2,562,481	\$ 156,033	\$ 95,800	\$ 22,858	\$ 25,134	\$3,124,497
101 年 1 月 1 日淨額	\$1,198,483	\$ 240,011	\$1,107,850	\$ 200,706	\$ 43,486	\$ 18,029	\$ 14,671	\$2,823,236
10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1,186,768	\$ 233,710	\$ 984,942	\$ 183,971	\$ 45,985	\$ 16,134	\$ 11,581	\$2,663,091

102 年度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動 力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86,768	\$ 495,901	\$3,547,423	\$ 340,004	\$ 141,785	\$ 38,992	\$ 36,715	\$5,787,588
增 添	-	4,019	100,871	140	640	160	-	105,830
處分及報廢	-	(2,257)	(43,422)	(1,113)	(905)	(1,327)	(2,285)	(51,309)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081,577	14,623	-	-	-	-	-	1,096,20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268,345	\$ 512,286	\$3,604,872	\$ 339,031	\$ 141,520	\$ 37,825	\$ 34,430	\$6,938,309
累 計 折 舊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62,191	\$2,562,481	\$ 156,033	\$ 95,800	\$ 22,858	\$ 25,134	\$3,124,497
折舊費用	-	15,141	177,611	15,460	9,850	2,707	2,680	223,449
處分及報廢	-	(2,171)	(42,511)	(1,109)	(905)	(1,326)	(2,285)	(50,307)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5,718	-	-	-	-	-	5,718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80,879	\$2,697,581	\$ 170,384	\$ 104,745	\$ 24,239	\$ 25,529	\$3,303,357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 月 1 日淨額	\$1,186,768	\$ 233,710	\$ 984,942	\$ 183,971	\$ 45,985	\$ 16,134	\$ 11,581	\$2,663,091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2,268,345	\$ 231,407	\$ 907,291	\$ 168,647	\$ 36,775	\$ 13,586	\$ 8,901	\$3,634,952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括轉換至 IFRSs 後，由遞延費用轉入之維修備品，其 101 年度之報廢損失 974 千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增添數與現金流量表支付金額之調節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105,830	\$ 66,082
利息資本化	(1,642)	(428)
取得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超過收購成本之差額	-	13,132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4,357)	26,81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89,831</u>	<u>\$105,601</u>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經合併公司進行減損評估後，尚無減損之虞。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辦公大樓主建物	55 至 60 年
廠房主建物	35 至 45 年
建築物改良	20 至 25 年
管線配置及裝潢工程	5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生產主設備	20 至 25 年
主設備系統及附屬設備	10 至 20 年
設備零件及修繕	3 至 10 年
動力設備	2 至 25 年
運輸設備	2 至 20 年
辦公設備	2 至 2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36 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101 年度

	<u>已完工之投資性不動產</u>		
	<u>土</u>	<u>地 房屋及建築</u>	<u>合 計</u>
成本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由企業合併取得	<u>1,081,577</u>	<u>14,623</u>	<u>1,096,200</u>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81,577</u>	<u>\$ 14,623</u>	<u>\$1,096,200</u>

(承前頁)

	已完工之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累計折舊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	\$ -	
折舊費用	-	905	905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 905	\$ 905	
101年1月1日淨額	\$ -	\$ -	\$ -	
101年12月31日淨額	\$ 1,081,577	\$ 13,718	\$ 1,095,295	

102 年度

	已完工之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1,081,577	\$ 14,623	\$ 1,096,200	
轉回自用資產	(1,081,577)	(14,623)	(1,096,20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	
累計折舊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905	\$ 905	
折舊費用	-	4,813	4,813	
轉回自用資產	-	(5,718)	(5,71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	
102年1月1日淨額	\$ 1,081,577	\$ 13,718	\$ 1,095,295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	\$ -	\$ -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係本公司於 101 年 8 月 30 日（收購日）收購子公司億昌公司所取得，用以出租予若干非關係人賺取租金，惟租約於 102 年 11 月全數到期後不再續租，並作為合併公司煉軋鋼鐵一貫化之用途，是以將投資性不動產轉回自用不動產。

上述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係以直線基礎按 3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已屆耐用年限者就其殘值按 2 年續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收購日（101 年 8 月 30 日）之入帳金額係以非關係人大有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之獨立評價師於 101 年 8 月 31 日評價之公允價值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

並採用比較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中之直接資本化法等三種方法進行評估。
因 101 年 12 月 31 日與評價日甚近，合併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公允價值無重大變動。

十四、其他資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預付款項	\$ 1,727	\$ 9,703	\$ 9,842
未分攤運雜費	568	403	1,256
其 他	522	9	68
	<u>\$ 2,817</u>	<u>\$10,115</u>	<u>\$11,166</u>
流 動	\$ 1,090	\$ 412	\$ 1,324
非 流 動	1,727	9,703	9,842
	<u>\$ 2,817</u>	<u>\$10,115</u>	<u>\$11,166</u>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無 擔 保 借 款			
信用額度借款	<u>\$1,452,811</u>	<u>\$2,278,776</u>	<u>\$ 834,239</u>

銀行週轉借款之利率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07%~1.60%、0.92%~1.51%及 1.18%~1.49%。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 -	\$100,000	\$1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30	107
	<u>\$ -</u>	<u>\$ 99,970</u>	<u>\$ 99,893</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102 年 12 月 31 日：無）：

101 年 12 月 31 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	擔 保 名 稱	品 擔 保 品 帳 面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公司	\$ 50,000	\$ 19	\$ 49,981	1.35	-	\$ -
兆豐票券公司	50,000	11	49,989	1.35	-	-

<u>\$ 100,000</u>	<u>\$ 30</u>	<u>\$ 99,970</u>	<u>\$ -</u>
-------------------	--------------	------------------	-------------

101 年 1 月 1 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	擔 保 品 名 稱	擔 保 品 帳 面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公司	\$ 50,000	\$ 7	\$ 49,993	1.35	-	\$ -
兆豐票券公司	50,000	100	49,900	1.35	-	-
	<u>\$ 100,000</u>	<u>\$ 107</u>	<u>\$ 99,893</u>			<u>\$ -</u>

(三) 長期借款—僅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擔 保 借 款	
銀行借款	\$1,240,46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218,679)
長期借款	<u>\$1,021,789</u>

合併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於 101 年 12 月簽訂此項額度 13 億元之 5 年期聯合授信借款，合併公司已於 102 年第 1 季全數動撥且提供自有土地及房屋建築作為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並由董事長黃滄海提供連帶保證，到期日為 107 年 1 月 25 日，其借款自 102 年 10 月 25 日起分 18 期按季攤還本金 55,000 千元，並於到期日償還剩餘本金 365,000 千元，有效年利率係依據動撥日或利率調整基準日前兩個營業日中華郵政公司牌告之一年期未達壹千萬元之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碼 0.30% 浮動計息。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利率為 1.73%。

除聯合授信合約相關規定外，合併公司承諾於借款期間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00%。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 倍。
4. 每股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5.39 元或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28 億元。

前述各款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核閱之上半年度及查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半年檢視 1 次（年度財務報表受檢日為每年 4 月 30 日，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受檢日為每年 8 月 31 日），合併公司 102 年度之財務比率未違反該等限制。

十六、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0 年 3 月發行第 1 次國內有擔保及第 2 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係皆屬複合式金融商品。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內容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公司債			
第 1 次國內有擔保	\$ -	\$162,000	\$162,000
第 2 次國內無擔保	-	500,000	500,000
	-	662,000	662,000
減：公司債折價	-	13,520	24,901
	-	648,480	637,099
減：一年內到期之部分	-	648,480	-
	\$ -	\$ -	\$637,099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第 1 次國內有擔保—買回權及賣回權	\$ -	\$ 6,010	\$ 3,240
第 2 次國內無擔保—買回權及賣回權	-	21,900	12,050
	\$ -	\$ 27,910	\$ 15,290
(二) 權益組成要素—認股權			
第 1 次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	\$ 5,062	\$ 5,062
第 2 次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16,173	16,173
	\$ -	\$ 21,235	\$ 21,235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及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一) 第 1 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100 年 3 月 1 日。

2. 發行期間：3 年，103 年 3 月 1 日到期。

3. 發行總額：300,000 千元（發行成本 2,055 千元），每張面額 100 千元。

4. 票面利率：0%。

5. 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須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6. 擔保情形

係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擔任保證銀行。

7.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1**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1**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8.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17.6 元。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本公司分別經 **100 年 8 月 14 日** 及 **101 年 6 月 26 日** 調整發放現金股利之影響，轉換價格分別降為新台幣 **17.3 元** 及新台幣 **15.9 元**。

9.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3) 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以現金買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10. 債券持有人的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之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3.02%**（年收益率為 **1.5%**）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11. 債券變動情形

(1) 本轉換公司債於 **100 年**第 **4 季**計有面額 **138,000 千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7,977 千**股，並分別使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及資本公積－認股權增加 **59,319 千元**及減少 **4,310 千元**。

(2) 債券持有人於 102 年度賣回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161,100 千元，其權益組成要素 5,033 千元則等額轉列「資本公積－其他」，並同時認列債券賣回損失 1,686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二) 第 2 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100 年 3 月 2 日。
2. 發行期間：3 年，103 年 3 月 2 日到期。
3. 發行總額：500,000 千元（發行成本 3,205 千元），每張面額 100 千元。
4. 票面利率：0%。
5. 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須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6.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 15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 1 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7.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17.8 元。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

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本公司分別經 **100** 年 **8** 月 **14** 日及 **101** 年 **6** 月 **26** 日調整發放現金股利之影響，轉換價格分別降為新台幣 **17.5** 元及新台幣 **16.1** 元。

8.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含) 以上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3) 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以現金買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9. 債券持有人的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之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按債券面額之 **103.53%** (年收益率為 **1.75%**) 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10. 債券變動情形

債券持有人於 **102** 年度賣回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498,500** 千元，其權益組成要素 **16,125** 千元則等額轉列「資本公積－其他」，並同時認

列債券賣回損失**5,037**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公司依上述**(一)10.**及**(二)9.**規定之可轉換公司債賣回基準日，自**101**年**3**月底起將應付公司債改列為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第**18**條之規定，以**102**年**7**月**17**日為收回基準日按債券面額強制贖回流通在外剩餘可轉換公司債（包括第**1**次有擔保及第**2**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2,400**千元，並依買回價格與應付公司債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債券收回損失**15**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原認列於資本公積－認股權之權益組成要素**77**千元與其買回價格**13**千元之差異**64**千元，則轉列「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本公司**102**及**101**年度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拆解之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司債買回權及賣回權）分別認列金融負債評價利益**595**千元及損失**12,620**千元。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216,011	\$309,479	\$327,302
非因營業而發生	241	899	315
	<u>\$216,252</u>	<u>\$310,378</u>	<u>\$327,617</u>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255,398</u>	<u>\$371,307</u>	<u>\$304,761</u>

(一) 應付票據

於**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分別另有**105,683**千元、**17,123**千元及**7,237**千元之已開立票據係供銷貨而提出之保證使用，且於保證之責任終止時可收回註銷。

(二) 應付帳款

購買商品之賒帳期限為**3.5**個月內，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付動力費	\$ 82,910	\$ 83,349	\$ 82,240
應付薪資及獎金	33,059	21,559	41,592
應付稅捐	23,346	1,420	1,163
應付購置設備款	13,145	-	21,592
應付加工費	5,287	7,627	3,43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11	3,430	10,939
其 他	19,895	24,236	11,343
	<u>\$177,953</u>	<u>\$141,621</u>	<u>\$172,308</u>

十九、負債準備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集塵灰處理費準備	<u>\$ 48,239</u>	<u>\$ 91,681</u>	<u>\$199,611</u>
流 動	\$ 18,935	\$ 54,851	\$ 43,749
非 流 動	<u>29,304</u>	<u>36,830</u>	<u>155,862</u>
	<u>\$ 48,239</u>	<u>\$ 91,681</u>	<u>\$199,611</u>

上述負債準備－非流動因預計折現影響不大，該負債準備之衡量金額並未予以折現。

應付集塵灰處理費（未稅）係依其流動性分別列入應付票據、負債準備－流動及負債準備－非流動項下，其變動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99,114	\$207,200
本年度新增（迴轉）	11,102	(55,042)
本年度使用	(59,256)	(53,044)
年底餘額	<u>\$50,960</u>	<u>\$ 99,114</u>
應付集塵灰處理費	\$50,960	\$ 99,114
負債準備－流動	(18,935)	(54,851)
應付票據尚未到期	(2,721)	(7,433)
負債準備－非流動	<u>\$29,304</u>	<u>\$ 36,830</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

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

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02 年	101 年	101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折現率 (%)	1.7	1.3	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	1.0	1.0	1.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	1.7	1.3	1.5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3,275	\$3,702
利息成本	2,702	3,21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24)	(1,057)
	<u>\$5,353</u>	<u>\$5,86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4,251	\$4,783
推銷費用	289	234

管理費用	748	726
研發費用	65	120
	<u>\$5,353</u>	<u>\$5,863</u>

於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精算利益 5,525 千元及損失 9,216 千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損失金額分別為 3,691 千元及 9,216 千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202,787	\$215,367	\$219,55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4,801)	(54,903)	(74,683)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57,986</u>	<u>\$160,464</u>	<u>\$144,87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215,367	\$219,557
當期服務成本	3,275	3,702
利息成本	2,702	3,218
精算（利益）損失	(6,598)	10,730
福利支付數	(11,959)	(21,840)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202,787</u>	<u>\$215,367</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4,903	\$74,68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24	1,057
精算利益（損失）	58	(374)
雇主提撥數	1,175	1,377
福利支付數	(11,959)	(21,840)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44,801</u>	<u>\$54,903</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權益工具	44.77	37.43	40.75
債務工具	27.48	26.73	27.77
其 他	27.75	35.84	31.48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202,787</u>	<u>\$215,367</u>	<u>\$219,557</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44,801</u>	<u>\$ 54,903</u>	<u>\$ 74,683</u>
提撥短絀	<u>\$157,986</u>	<u>\$160,464</u>	<u>\$144,874</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1,816</u>	<u>\$ 6,043</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58)</u>	<u>\$ 374</u>	<u>\$ -</u>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2**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1,200** 千元。

二一、權 益

(一) 股本－普通股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u>250,000</u>	<u>25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2,500,000</u>	<u>\$2,500,000</u>	<u>\$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172,633</u>	<u>181,977</u>	<u>181,977</u>
已發行股本	<u>\$1,726,329</u>	<u>\$1,819,769</u>	<u>\$1,819,76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合併公司 **101** 年度股本無變動；**102** 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股 數（ 千 股 ）	股 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u>181,977</u>	<u>\$1,819,769</u>

註銷庫藏股票	(9,344)	(93,44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72,633</u>	<u>\$1,726,329</u>

(二) 資本公積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184,368	\$197,558	\$197,558
公司債轉換溢價	59,319	59,319	59,319
認股權	-	21,235	21,235
庫藏股票交易	966	-	-
其他	23,639	2,082	2,082
	<u>\$268,292</u>	<u>\$280,194</u>	<u>\$280,194</u>

上述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本公積－其他包括員工放棄認購新股及債券持有人賣回可轉換公司債分別產生之已失效認股權 2,082 千元及 21,158 千元，以及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99 千元（參閱附註二六）。

101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無變動；102 年度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公司債轉換溢價	認股權	庫藏股交易	其他	合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197,558	\$ 59,319	\$ 21,235	\$ -	\$ 2,082	\$280,194
註銷庫藏股票	(13,190)	-	-	902	-	(12,288)
債券持有人賣回可轉債	-	-	(21,158)	-	21,158	-
發行人贖回可轉債	-	-	(77)	64	-	(13)
部分取得子公司股權	-	-	-	-	399	399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84,368</u>	<u>\$ 59,319</u>	<u>\$ -</u>	<u>\$ 966</u>	<u>\$ 23,639</u>	<u>\$268,292</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含發行股票溢價、庫藏股股票交易、其他－員工認股權逾期、其他－持有人賣回可轉換公司債及其他－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依規定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予股東，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員工認股權及發行可轉債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惟其餘額已達股本總額時，得經股東會決

議截止提存。

2. 依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當年度如尚有盈餘，再提撥餘額 **3%**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 **2%~3%** 為員工紅利。

4. 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因應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需求外，現金股利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和之 **50%** 為原則。

本公司 **102** 年度為稅後淨損，是以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應付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1,334** 千元及 **2,002** 千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稅後盈餘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以 **2%~3%**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 **(89)** 台財證 **(一)** 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

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至少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予股東。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7** 日及 **101** 年 **4**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1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058	\$ 25,398		
現金股利	48,337	200,175	\$0.28	\$1.10

上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採現金方式發放)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員工紅利	\$1,270	\$ 4,572
董監事酬勞	1,906	6,857
	<u>\$3,176</u>	<u>\$11,429</u>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101 年度		100 年度	
	董 監 事	董 監 事	董 監 事	董 監 事
	員工紅利	酬 勞	員工紅利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1,270	\$1,906	\$4,572	\$6,857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334</u>	<u>2,002</u>	<u>4,376</u>	<u>6,563</u>
	<u>(\$ 64)</u>	<u>(\$ 96)</u>	<u>\$ 196</u>	<u>\$ 294</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相較尚無重大差異，主係估計改變，已調整為 **102** 及 **101**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之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合併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特別盈餘公積	<u>\$156,469</u>	<u>\$ -</u>	<u>\$ -</u>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89,395** 千元減除因處分而迴轉 **32,926** 千元後之餘額 **156,469**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另本公司基於合併財務報表一致性考量，已於併列比較財務報表之年初列示相關提列數額。

(五) 非控制權益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u>\$393,465</u>	<u>\$ -</u>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 控制權益（附註二五）	-	389,78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 額		
本年度淨利	5,361	3,682
發放股利	(3,432)	-
收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六）	<u>(11,679)</u>	<u>-</u>
年底餘額	<u>\$383,715</u>	<u>\$393,465</u>

(六) 庫藏股票

單位：千股

維 護 公 司 信 用 及 股 東 權 益	買 回 註 銷
101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年度買回	2,658
101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2,658
本年度買回	6,686
本年度註銷	(9,344)
102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

本公司為維護信用及股東權益，於 101 年 11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後，自 101 年第 4 季至 102 年第 1 季陸續買回庫藏股票計 9,344 股，嗣於 102 年 3 月 29 日辦妥註銷庫藏股票之變更登記，其股本 93,440 千元及相關資本公積一股票溢價 13,190 千元與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05,728 千元之差異調增資本公積一庫藏股交易 902 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二、稅前淨利（損）

稅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其他收入

	102 年度	101 年度
出售及報廢貨櫃收入	\$8,327	\$12,373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525	522
其 他	1,105	656
	<u>\$9,957</u>	<u>\$13,551</u>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 年度	101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7,843)	\$31,1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	29,521	(26,5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13)	(4,877)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17,259
收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6,738)	-
什項支出	(2,736)	(2,703)

\$ 1,791

\$14,235

(三) 財務成本

	102 年度	101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55,984	\$22,420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1,916	11,381
應付短期票券利息	754	946
	102 年度	101 年度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負債利息費用總額	\$58,654	\$34,747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 本之金額	(1,642)	(428)
	<u>\$57,012</u>	<u>\$34,319</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1,642	\$ 428
利息資本化利率（%）	1.42～1.55	1.30～1.44

(四) 折舊及攤銷

	102 年度	101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3,449	\$210,995
投資性不動產	4,813	9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33	4,227
合 計	<u>\$232,495</u>	<u>\$216,12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17,077	\$200,929
營業費用	11,185	10,971
	<u>\$228,262</u>	<u>\$211,90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18	\$ 4,218
營業費用	15	9
	<u>\$ 4,233</u>	<u>\$ 4,227</u>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2 年度	101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 用	<u>\$6,296</u>	<u>\$1,389</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2 年度	101 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10,269	\$ 10,546
確定福利計畫	<u>5,353</u>	<u>5,863</u>
	15,622	16,409
其他員工福利	<u>263,016</u>	<u>294,21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78,638</u>	<u>\$310,62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97,641	\$222,055
營業費用	<u>80,997</u>	<u>88,572</u>
	<u>\$278,638</u>	<u>\$310,627</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3,121)	(\$1,4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19)	(2,841)
以前年度之調整	(4)	(91)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13,770</u>	(41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 益（費用）	<u>\$ 9,126</u>	<u>(\$4,831)</u>

會計所得（損失）與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稅前淨利（損）	<u>(\$68,949)</u>	<u>\$67,169</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 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11,722	(\$11,419)

(費用)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176)	(4,224)
免稅所得	40	5,718
土地增值稅	-	6,263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63	1,76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1,519)	(2,841)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以前年度之當年度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4)	(\$ 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u>\$ 9,126</u>	<u>(\$ 4,831)</u>

合併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u>\$ 4,691</u>	<u>\$ 4,691</u>	<u>\$ -</u>
當期所得稅負債	<u>\$ 2,719</u>	<u>\$ 1,688</u>	<u>\$14,11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15,586	(\$7,385)	\$ -	\$ -	\$ 8,20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174	675	-	-	3,849
虧損扣抵	8,049	17,988	-	-	26,03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7,279	710	(1,131)	-	26,858
其他	3,024	(325)	-	-	2,699
	<u>\$ 57,112</u>	<u>\$ 11,663</u>	<u>(\$1,131)</u>	<u>\$ -</u>	<u>\$ 67,64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258,980)	\$ -	\$ -	\$ -	(\$258,980)
折舊費用財稅差	(12,029)	2,105	-	-	(9,924)
其 他	(50)	2	-	-	(48)
	<u>(\$271,059)</u>	<u>\$ 2,107</u>	<u>\$ -</u>	<u>\$ -</u>	<u>(\$268,952)</u>
101 年度					

	認 列 於				
	年 初 餘 額	損 益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33,933	(\$ 18,347)	\$ -	\$ -	\$ 15,58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558	(1,384)	-	-	3,174
虧損扣抵	-	8,049	-	-	8,04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4,628	763	1,888	-	27,279
其 他	<u>648</u>	<u>2,376</u>	<u>-</u>	<u>-</u>	<u>3,024</u>
	<u>\$ 63,767</u>	<u>(\$ 8,543)</u>	<u>\$ 1,888</u>	<u>\$ -</u>	<u>\$ 57,11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165)	\$ 6,263	\$ -	(\$160,078)	(\$258,980)
折舊費用財稅差	(13,723)	1,694	-	-	(12,029)
其 他	(219)	169	-	-	(50)
	<u>(\$119,107)</u>	<u>\$ 8,126</u>	<u>\$ -</u>	<u>(\$160,078)</u>	<u>(\$271,059)</u>

上表其他係由企業合併取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41,041	111
<u>112,117</u>	112
<u>\$153,158</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528,857</u>	<u>643,911</u>	<u>787,118</u>
	<u>\$528,857</u>	<u>\$643,911</u>	<u>\$787,11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245,584</u>	<u>\$267,290</u>	<u>\$338,373</u>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46.72%(預計) 及 41.5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截至 100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淨損）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以如果轉換法計算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淨損）均具反稀釋效果，是以未列入稀釋每股盈餘（淨損）之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另 102 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淨損，若將員工分紅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稀釋每股淨損具反稀釋效果，是以僅將 101 年度員工分紅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淨損）之盈餘（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2 年度	101 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u>(\$65,184)</u>	<u>\$58,656</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已發行股數	<u>181,977</u>	<u>181,977</u>
庫藏股票之加權平均股數	<u>(9,132)</u>	<u>(97)</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淨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72,845</u>	<u>181,88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23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淨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u>172,845</u></u>	<u><u>182,118</u></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企業合併

（一）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億昌公司	不動產租賃 101 年 8 月 30 日	63.05	<u>\$ 651,914</u>

本公司收購億昌公司為使煉軋鋼鐵一貫化以提升經營績效及降低成本，收購對價全數以現金為之，並認列廉價購買利益 **13,132** 千元。

（二）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101 年 8 月 30 日
流動資產	<u>\$ 60,374</u>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0,61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6
流動負債	(7,150)
非流動負債	
各項準備	(160,078)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9,790)
	<u>\$1,034,000</u>

(三) 非控制權益

101 年 8 月 30 日（收購日）億昌公司之非控制權益（36.95%之所有權權益）係按當日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389,783 千元衡量，如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述，此公允價值係以收購日非關係人大有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之獨立評價師於 101 年 8 月 31 日評價之公允價值為基礎。

(四)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01 年 8 月 30 日
現金支付之對價	\$651,914
取得之現金餘額	(3,075)
	<u>\$648,839</u>

(五) 合併億昌公司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合併報表來自被收購公司億昌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101 年 8 月 30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收入	<u>\$11,651</u>
本年度淨利	<u>\$ 3,682</u>

二六、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4 月 2 日取得億昌公司 1.09%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63.05%增加至 64.14%。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億 昌 公 司
給付之現金對價	(\$11,28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u>11,679</u>

權益交易差額	<u><u>\$ 399</u></u>
--------	----------------------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u>\$ 399</u></u>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合併公司向若干非關係人租用土地及廠房，作為存放爐渣之用，租期陸續於**102**年**10**月及**103**年**8**月到期，租期屆滿時合併公司得要求續約，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提供之存出保證金（包括現金及定期存單）分別為**510**千元、**760**千元及**760**千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1 年 內	<u><u>\$3,276</u></u>	<u><u>\$4,065</u></u>	<u><u>\$4,065</u></u>

當年度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u>\$6,407</u></u>	<u><u>\$9,862</u></u>

合併公司之租賃協議未包含或有租金之給付條款，另合併公司未簽訂轉租合約。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期陸續於**102**年**6**月至**11**月到期，如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述，合併公司已於上述租期到期後將資產收回自用，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9,040**千元、**9,040**千元及**0**千元（列入其他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項下）。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1 年 內	\$ -	\$28,096	\$ -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借款（即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尚須遵守長期聯貸借款合約中有關以退還現金或現金以外財產減少資本之限制，倘有違反限制時，管理銀行有權暫停本授信案之動用；或依授信銀行團決議，終止本授信案尚未動用之全部或部分額度，或宣告本授信案本息全部或部分提前即日到期。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1至3級。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u>\$753</u>	<u>\$ -</u>	<u>\$ -</u>	<u>\$753</u>

101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u>\$51,013</u>	<u>\$ -</u>	<u>\$ -</u>	<u>\$51,01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91	\$ -	\$ 1,291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及賣回權	-	-	27,910	27,910
合 計	<u>\$ -</u>	<u>\$ 1,291</u>	<u>\$27,910</u>	<u>\$29,201</u>

101年1月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111</u>	<u>\$ -</u>	<u>\$ 11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97	\$ -	\$ 97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及賣回權	-	-	15,290	15,290
合 計	<u>\$ -</u>	<u>\$ 97</u>	<u>\$15,290</u>	<u>\$15,387</u>

102及101年度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以第3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衍 生 工 具
102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年初餘額	(\$27,910)
總利益－認列於損益	595
本年度處分	27,315
年底餘額	<u>\$ -</u>
101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年初餘額	(\$15,290)
總損失－認列於損益	(12,620)
年底餘額	<u>(\$27,910)</u>

102及101年度之總利益或損失中，與年底持有之採第3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相關損益分別為利益595千元及損失12,620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公開報價

此一類別之金融資產包括國內上市（櫃）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衍生工具

此一類別係合併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金融負債以及遠期外匯合約，並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故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753	\$ 51,013	\$ 111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1,313,677	1,215,581	1,470,6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95,760	95,760	95,760
金 融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9,201	15,387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3,342,892	3,854,742	2,375,92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公司債及長短期銀行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管理公司資金及外匯調度，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與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依稽核計畫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

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四)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 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 2.）。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降低因外幣進貨承諾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與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簽約而尚未交貨之進貨承諾）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美 元	\$ 25,529	\$ 13,498	\$ 30,932
人 民 幣	9,982	-	-
負 債			
美 元	898,708	1,372,734	976,675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 -	\$ -	\$ 111
負 債	-	1,291	97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

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所列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幣存款、借款及進貨承諾。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2 年度	101 年度
損 益	\$8,732	\$19,992

上表所列損益影響數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美元計價借款及進貨承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利率金融負債（包括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公司債）及浮動利率金融負債（包括長短期借款）取得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係依各項籌資工具之市場利率走勢決定舉借固定或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以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8,434	\$ -	\$ -
金融負債	-	748,450	736,99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0,873	118,244	85,125
金融負債	2,693,279	2,278,776	834,23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上述金融商品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

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2**及**101**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25,824**千元及**21,605**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變動利率之借款與銀行存款（含存出保證金）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二)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採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預收貨款或足額不可撤銷之信用狀作為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嗣後合併公司透過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分別集中於合併公司年底應收票據及帳款前三大客戶（參閱附註九），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33%**、**28%**及**19%**。

另預購遠匯交易對手係國內大型之金融控股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三)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735,999**千元、**1,942,294**千元及**3,305,237**千元。

流動性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

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因短期借款約定還款期間接近資產負債表日，因此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往來銀行實際計息利率估算而得；長期借款利率則係依據中華郵政牌告利率加計固定比率計息，合併公司評估未來利率變動影響不大，因此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最近一期付息利率估算而得。

	<u>3 個 月 內</u>	<u>3 個月至 1 年</u>	<u>1 年 以 上</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49,60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274,362</u>	<u>421,412</u>	<u>1,059,346</u>
	<u>\$1,923,965</u>	<u>\$ 421,412</u>	<u>\$1,059,346</u>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23,306	\$ -	\$ -
固定利率工具	784,542	-	-
浮動利率工具	<u>1,464,596</u>	<u>824,749</u>	<u>-</u>
	<u>\$3,072,444</u>	<u>\$ 824,749</u>	<u>\$ -</u>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04,686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00,000	-	684,542
浮動利率工具	<u>769,949</u>	<u>67,366</u>	<u>-</u>
	<u>\$1,674,635</u>	<u>\$ 67,366</u>	<u>\$ 684,542</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參考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匯率為基礎。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101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522,562

\$116,111

流 出

(523,734)

(116,230)

(\$ 1,172)

(\$ 119)

101 年 1 月 1 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181,654

\$121,022

流 出

(181,598)

(121,064)

\$ 56

(\$ 42)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之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鋼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鋼聯)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黃 滄 海	本公司之董事長
明耀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明耀鋼鐵)	該公司之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及本公司董事

(二) 營業交易

	102 年度	101 年度
進 貨		
明耀鋼鐵	<u>\$8,108</u>	<u>\$10,165</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係依一般交易條件為之，而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依付款政策為 3.5 個月內。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明耀鋼鐵	<u>\$1,214</u>	<u>\$1,053</u>	<u>\$2,17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包括薪資、紅利及獎金）	\$13,749	\$15,925
退職後福利	216	216
	<u>\$13,965</u>	<u>\$16,141</u>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集塵灰處理費用

	102 年度	101 年度
集塵灰處理費 台灣鋼聯	<u>\$11,391</u>	<u>\$42,649</u>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付票據 台灣鋼聯	<u>\$2,857</u>	<u>\$7,805</u>	<u>\$6,512</u>

本公司與台灣鋼聯間之交易價格係依一般交易條件為之，而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依付款政策為 3.5 個月內。

2. 保證

長短期借款均由董事長黃滄海提供連帶保證。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含重估增值）	\$1,114,255	\$1,114,255	\$1,198,483
房屋及建築	<u>178,605</u>	<u>59,226</u>	<u>239,671</u>
	<u>\$1,292,860</u>	<u>\$1,173,481</u>	<u>\$1,438,154</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重大承諾

1.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及 **1 月 1 日** 止，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設備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約 **624,845 千元**、**1,170,774 千元** 及 **22,913 千元**。因銷貨而提出之保證票據餘額請參閱附註十七。
2. 本公司將集塵灰輸出境外處理而由兆豐銀行開立保證函予行政院環保署，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及 **1 月 1 日** 止，保證函餘額分別為 **0 千元**、**56,400 千元** 及 **56,400 千元**。
3.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及 **1 月 1 日** 止，本公司為購置資產及設備維護而與廠商簽訂之合約金額分別為 **155,050 千元**、**135,301 千元** 及 **31,000 千元**；已分別支付 **79,386 千元**、**37,315 千元** 及 **18,413 千元**（列入預付設備款項下）。
4.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及 **1 月 1 日** 止，本公司尚未履約之進貨承諾分別有 **935,701 千元**、**1,486,235 千元** 及 **1,129,915 千元**，屬不可撤銷採購合約。
5. 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參閱附註七。

(二) 或有事項

合併公司與若干非關係人簽訂不動產租賃契約，其中部分承租戶於租約到期後未依約搬遷返還租賃標的，法院已受理合併公司聲請強制執行在案，惟若干承租人提起確認租賃關係存在之訴，高雄地方法院已發文裁定停止強制執行，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尚未開庭審理。

三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新台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	---	---	---	---	---	---	---

102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元	\$ 855	29.855	\$ 25,529
人 民 幣	2,000	4.991	9,982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元	30,102	29.855	898,708
101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元	464	29.090	13,498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元	69,189	29.090	2,012,714
101 年 1 月 1 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元	11,020	30.325	334,182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元	32,207	30.325	976,675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詳附註七；被投資公司則無此交易。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五、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別主要從事鋼胚、鋼筋之製造銷售及不動產租賃業務，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將本公司及子公司個別視為應報導部門。

如財務報告附註二五所述，億昌公司於 101 年 8 月 30 日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是以下列揭露資訊僅包含億昌公司 102 年度及 101 年 8 月 30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入、營運結果及資產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	公	司	億	昌	公	司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102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11,813,858	\$	28,291	\$	-	\$11,842,14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			\$	3,811	(3,811)	-							
收入合計	\$11,813,858	\$	32,102	(\$	3,811)	\$11,842,149								
部門利益	\$ 143,698	\$	27,863	(\$	3,655)	\$ 167,906								
營業費用	(186,998)	(	9,213)		4,620	(191,591)								
營業淨利（損）	(43,300)		18,650		965	(23,685)								

利息收入	430	95	-	525
利息費用	(56,905)	(107)	-	(57,012)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165	(502)	(10,440)	11,223
合併稅前淨利（損）	(77,610)	18,136	(9,475)	(68,949)
所得稅利益（費用）	12,426	(3,300)	-	9,126
合併稅後淨利（損）	(\$ 65,184)	\$ 14,836	(\$ 9,475)	(\$ 59,823)
可辨認部門資產	\$ 6,787,593	\$ 468,611	\$ 86,898	\$ 7,343,102
可辨認部門負債	\$ 3,870,190	\$ 216,811	(\$ 45,017)	\$ 4,041,984

101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12,883,129	\$ 11,651	\$ -	\$12,894,780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	1,271	(1,271)	-
收入合計	\$12,883,129	\$ 12,922	(\$ 1,271)	\$12,894,780
部門利益	\$ 241,909	\$ 11,351	\$ -	\$ 253,260
營業費用	(191,177)	(2,451)	938	(192,690)
營業淨利	50,732	8,900	938	60,570
利息收入	518	4	-	522
利息費用	(34,274)	(45)	-	(34,319)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011	605	(7,220)	40,396
合併稅前淨利	63,987	9,464	(6,282)	67,169
所得稅利益（費用）	(5,331)	500	-	(4,831)
合併稅後淨損	\$ 58,656	\$ 9,964	(6,282)	\$ 62,338
可辨認部門資產	\$ 7,425,910	\$ 462,253	\$ 103,273	\$ 7,991,436
可辨認部門負債	\$ 4,322,767	\$ 215,719	(\$ 43,658)	\$ 4,494,828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利益（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其他部門資訊

	折舊與攤銷		非流動資產	
	102 年度	101 年度	本年度增加數	101 年度
本公司	\$226,188	\$215,037	\$242,538	\$108,422
億昌公司	6,307	1,090	140	-
	<u>\$232,495</u>	<u>\$216,127</u>	<u>\$242,678</u>	<u>\$108,422</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融商品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102 年度	101 年度
銷貨收入—鋼筋及鋼胚	\$11,775,795	\$12,845,156
租賃收入	28,291	11,651
勞務收入	<u>38,063</u>	<u>37,973</u>

\$11,842,149

\$12,894,780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地區為台灣且 102 及 101 年度均未有外銷交易。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u>\$11,842,149</u>	<u>\$12,894,780</u>	<u>\$3,830,218</u>	<u>\$3,824,780</u>	<u>\$2,851,493</u>
台灣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融商品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來自外部個別客戶之收入均未有個別達營業收入總額 10% 者。

三六、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四）

2. 10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五）

3.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六）

4.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日（**101**年**1**月**1**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IFRSs**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相關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並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影響數。此外，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上述豁免選項對合併公司之影響已併入「**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IFRSs**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另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IFRSs**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故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2)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

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3) 預付設備款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設備款列為預付款項，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

(4)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如前述 4. 說明，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相關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項下，並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影響數。轉換至 **IFRSs** 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

另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不允許直接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精算損益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而須採用緩衝區法認列。採用緩衝區法認列精算損益時，應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合併公司選擇將來自於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係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5) 土地增值稅準備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合併公司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重估增值土地之處分損益時，資產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須自帳上減除；轉換至 **IFRSs** 後，重估增值則不得透過損益計入處分資產損益，而係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嗣後處分該不動產時再轉列所得稅利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稅額，列為土地增值稅準備。轉換至 **IFRSs** 後，此項不動產重估價導致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不同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應表達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6)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7) 當期所得稅資產／負債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所得稅相關資產負債科目依其性質分別帳列應收退稅款、預付稅款及應付稅款。轉換至 **IFRSs** 後，應表達於當期所得稅資產／負債。

(8) 取得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是否超過收購成本之會計處理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收購成本，其差額應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列為非常利益。轉換至 **IFRSs** 後，負商譽於投資當年度，收購公司應先重新評價公允價值及收購成本，若有差額應認列為當年度投資利益中，不列入非常利益。

(9) 企業合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因收購子公司所產生之少數股權，係以被收購公司之帳面價值衡量；轉換至 **IFRSs** 後，則以公允

價值或以被收購公司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10) 庫藏股票

庫藏股票原表達於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應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11)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分類

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其他資產項下之閒置資產依其性質分別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股利及所得稅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合併公司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 **522** 千元、利息支付數 **21,897** 千元及所得稅支付數 **23,806** 千元依規定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 **IFRSs** 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48,952	\$ 89,760	9.84	\$ -	
	台灣鋼聯公司							
	小港倉儲公司							
億昌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6,560	6,000	4.44	-	
					<u>\$ 95,760</u>		<u>\$ -</u>	
	股票－普通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663	\$ 342	-	\$ 342	
	中國鋼鐵公司							
	股票－特別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11	-	411	
	中國鋼鐵公司							
					<u>\$ 753</u>		<u>\$ 753</u>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註 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億昌公司	1 1 1	租金支出	\$3,812	依租約議定金額	-
				存出保證金	750	依租約議定金額	-
				行政服務費收入	3,000	依合約議定金額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一) 母公司填 0。
- (二)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一) 母公司對子公司：1。
- (二) 子公司對母公司：2。
- (三) 子公司對子公司：3。

註 3： 母子公司間交易往來情形，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之。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億昌公司	台 灣	不動產租賃	\$ 663,194	\$ 651,914	7,055,255	64.14	\$ 682,690	\$14,836	\$ 5,820	子公司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至 I F R S s 之 影 響					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至 I F R S s 之 影 響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IFRSs					IFRSs				
項 目 說 明 (註 1)					項 目 說 明 (註 1)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 185,018	\$ -	\$ -	\$ 185,018	短期借款	\$ 2,278,776	\$ -	\$ -	\$ 2,278,77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1,013	-	-	51,013	應付短期票券	99,970	-	-	99,970
應收票據—淨額	45,781	-	-	45,78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29,201	-	-	29,201
應收帳款—淨額	958,314	-	-	958,314	應付票據	310,378	-	-	310,378
應收退稅款	6,125	(1,434)	-	4,691	應付帳款	371,307	-	-	371,307
其他應收款	22,900	1,434	-	24,334	應付所得稅	1,688	-	-	1,688
存 貨	2,672,144	-	-	2,672,144	應付費用	196,472	(54,851)	-	141,621
預付款項	69,943	-	-	69,943	-	-	54,851	-	54,85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1,540	(21,540)	-	-	預收款項	73,411	-	-	73,411
其他流動資產	412	-	-	412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648,480	-	-	648,480
流動資產合計	4,033,190	(21,540)	-	4,011,650	其他流動負債	12,582	-	-	12,5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760	-	-	95,760	流動負債合計	4,022,265	-	-	4,022,265
固定資產					長期及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成本	6,201,950	(1,086,946)	299,836	5,414,840	土地增值稅準備	274,641	(274,641)	-	-
重估增值	372,748	-	-	372,748	應付處理集塵灰準備	36,830	-	-	36,830
累計折舊	(3,125,402)	905	-	(3,124,49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9,870	-	20,594	160,464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6,691	(56,691)	-	-	存入保證金	4,210	-	-	4,210
固定資產淨額	3,505,987	(1,142,732)	299,836	2,663,0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86,720	(15,661)	271,059
遞延退休金成本	8,807	-	(8,807)	-	長期及其他負債合計	455,551	12,079	4,933	472,563
-	-	1,095,295	-	1,095,295	負債合計	4,477,816	12,079	4,933	4,494,828
其他資產	-	56,691	-	56,691	母公司股東權益	1,819,769	-	-	1,819,769
存出保證金	2,134	-	-	2,134	普通股股本	280,194	-	-	280,194
遞延費用	13,333	(13,333)	-	-	資本公積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8,495	33,619	4,998	57,112	保留盈餘	230,398	-	-	230,398
其他資產—其他	5,624	4,079	-	9,703	法定盈餘公積	-	244,567	(88,098)	156,469
其他資產合計	39,586	81,056	4,998	125,640	特別盈餘公積	632,129	-	11,782	643,911
資產總計	\$ 7,683,330	\$ 12,079	\$ 296,027	\$ 7,991,436	未分配盈餘	862,527	244,567	(76,316)	1,030,77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	-	-	-	-
					淨損失	(65,045)	-	65,045	-
					未實現重估增值	244,567	(244,567)	-	-
					庫藏股票	(27,598)	-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51,924	(216,969)	65,045	-
					-	-	(27,598)	-	(27,598)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114,414	-	(11,271)	3,103,143
					少數股權	91,100	-	302,365	393,465
					股東權益合計	3,205,514	-	291,094	3,496,60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683,330	\$ 12,079	\$ 296,027	\$ 7,991,436

註 1：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三六項下(二) 5.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註 2：配合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合併，並統稱其他應付款。

註 3：配合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應付費用之集塵灰處理費及應付處理集塵灰準備分別表達於負債準備—流動及非流動。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民國 101 年度

附 表 六				單 位：新 台 幣 千 元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至 I F R S s 之 影 響		I F R S s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註)	
營業收入淨額	\$12,894,780	\$ -	\$ -	\$12,894,780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2,649,251	-	(7,731)	12,641,520	營業成本	(4)	
營業毛利	245,529	-	7,731	253,260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11,942	-	(378)	111,564	推銷費用	(4)	
管理費用	80,585	-	(1,174)	79,411	管理費用	(4)	
研究發展費用	1,909	-	(194)	1,715	研究發展費用	(4)	
合 計	194,436	-	(1,746)	192,690	合 計		
營業淨利	51,093	-	9,477	60,570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522	-	-	522	其他收入		
-	-	-	13,132	13,132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	(8)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3,743	-	-	23,7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兌換利益－淨額	31,154	-	-	31,154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56,448	(6,263)	(32,926)	17,2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	
什項收入	13,029	-	-	13,029	其他收入		
合 計	124,896	(6,263)	(19,794)	98,839	合 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34,319	-	-	34,319	財務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877	-	-	4,87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50,341	-	-	50,3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什項支出	2,703	-	-	2,703	其他損失		
合 計	92,240	-	-	92,240	合 計		
合併稅前淨利	83,749	(6,263)	(10,317)	67,169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9,483	(6,263)	1,611	4,831	所得稅費用	(4)及(5)	
合併總淨利	\$ 74,266	\$ -	(\$11,928)	62,338	本年度淨利		
				(11,104)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4)	
				1,888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4)	
				(9,21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53,122	本年度綜合損益		
合併總利益歸屬於					本年度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 70,584			\$ 58,656	母公司業主		
少數股權	3,682			3,682	非控制權益		
	\$ 74,266			\$ 62,338			
					本年度綜合淨利歸屬於		
				\$ 49,440	母公司業主		
				3,682	非控制權益		
				\$ 53,122			

註：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三六項下(二) 5.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一百一年度	一百二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4,011,650	3,347,976	(663,674)	-16.54%
固定資產	2,663,091	3,634,952	971,861	36.49%
其他資產	1,316,695	360,174	(956,521)	-72.65%
資產總額	7,991,436	7,343,102	(648,334)	-8.11%
流動負債	4,022,265	2,563,943	(1,458,322)	-36.26%
長期負債	36,830	1,051,093	1,014,263	2753.90%
其他負債	435,733	426,948	(8,785)	-2.02%
負債總額	4,494,828	4,041,984	(452,844)	-10.07%
股 本	1,819,769	1,726,329	(93,440)	-5.13%
資本公積(註)	280,194	268,292	(11,902)	-4.25%
保留盈餘	1,030,778	922,782	(107,996)	-10.48%
股東權益總額	3,496,608	3,301,118	(195,490)	-5.99%

註：係包含土地重估增值利益

說明（變動達 20%，且 10,000 千元者）：

1. 固定資產：增加 9.72 億，主係原帳列投資性不動產 1,095,295 千元於 102 年度改帳列為固定資產
2. 其他資產：同上述說明。
3. 流動負債：減少 14.58 億，主係本公司已於 101 年 12 月辦理 13 億長期借款分別於 102 年 1 月及 3 月以長期借款償付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共 13 億。
4. 長期負債：增加 10.14 億主係 102 年新增 13 億元之銀行長期聯合授信借款。

二、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一百一年度	一百二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12,894,819	\$11,842,209	(1,052,610)	-8.1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9	60	21	53.85%
營業收入淨額	12,894,780	11,842,149	(1,052,631)	-8.16%
營業成本	12,641,520	11,674,243	(967,277)	-7.65%
營業毛利	253,260	167,906	(85,354)	-33.7%
營業費用	192,690	191,591	(1,099)	0.57%
營業利益	60,570	(23,685)	(84,255)	-13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599	(45,264)	(51,863)	-785.92%
稅前利益	67,169	(68,949)	(136,118)	-202.65%
所得稅利益(費用)	(4,831)	9,126	13,957	-288.9%
純益	\$ 62,338	\$ (59,823)	(122,161)	-195.9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減少**0.85**億，主係國際鋼價下跌導致鋼筋成品與廢鋼原料價格下跌，且成品售價跌幅大於原料價格，再者加工成本受燃油及電力費用調漲影響導致加工成本增加所致。

2.營業利益：減少同營業毛利所述。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因全年平均購料借款增加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4.稅前利益、所得稅與純益增加原因同營業毛利。

預計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國內公共工程預算只比去年增加**10%**，但房地產需求受政策影響而降溫，雖然因有建商搶如容積獎勵前的搶建照效應遞延至今年，但本公司對全年需求量持審慎保守態度，全年消費量約與去年持平為**550**萬噸。

	前後期增 (減)變動 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 差異	銷售組合 差異	數量差異
銷貨毛利	(101,108)	(1,337,665)	1,238,628	0	(2,071)
說明	不利售價價差與有利成本價差主係產業景氣不佳致成品與原料價格下跌，但售價跌幅高於原料跌幅之故。				

註：上述銷貨毛利差異係指鋼筋銷售業務，係因**102**年新增鋼胚銷售業務。

三、現金流量分析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項 目 \ 年 度	一百二年度	一百一年度	增（減）
現金流量比率（%）	27.04	(11.04)	38.0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8	93.06	(76.26)
現金再投資比率（%）	7.98	(9.08)	17.0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因 102 年度降低存貨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較 101 年度增加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 數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淨現金流量		+ -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31,561	893,870	(830,063)	195,368	不適用	不適用
一 0 三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 103 年鋼鐵產業景氣受房地產景氣趨緩影響，將控制成品及半成品之存貨水準為 1 個月可銷售量，較往年存貨水準減少約 0.5-1 個月，可增加現金流入約 4-5 億。 投資活動：不適用。 融資活動：不適用。					

四、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軋鋼廠加熱爐系統改造案預計資本支出為 3.0 億元，資金來源為申請銀行中期擔保借款。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預計可提高回收率與產量：預計完工後可提高鋼筋之回收率及降低能源損耗並提高生產效率與生產量，每年可增加毛利約 **1.2** 億元。

(2) 其他效益說明：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於**102**年**4**月增持億昌公司股權**1.09%**，持股比例增加為**64.14%**，本公司轉投資億昌公司並取得經營權主係該公司緊臨本公司，取得該公司經營權有利於本公司未來之營運擴充，其他之轉投資公司台灣鋼聯與小港倉儲之轉投資政策為公司進貨及廢棄物處理需要始進行轉投資且不以控制該公司為目的。
- 2.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102**年認列億昌公司投資收益**5,820**千元，台灣鋼聯及小港倉儲採成本法投資，無帳上需實現之投資損益。
- 3.改善計畫：無。
- 4.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可能造成公司損失之風險事項

風 險 項 目	對 公 司 損 益 影 響	未 來 因 應 措 施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 率 利率上升將導致本公司利息費用增加。	雖然美國 FED 縮減 QE 規模但全球貨幣仍寬鬆，唯利率逐年上升為長期趨勢，本公司於 101 年底訂定 13 億銀行聯貸調整財務結構以規避利率風險。
	匯 率 本公司部分廢鐵原料為進口及外銷是以美元計價，故新台幣升值對本公司有利，貶值對本公司不利。	運用遠期外匯進行避險。
	通貨膨脹 通貨膨脹造成本公司之相關帳面成本與收入均會相對上升，對公司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無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無	公司章程規定不得從事背書保證與資金貸與他人之業務，且董事會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衍生性商品交易將只從事遠期外匯交易。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進行製程設備改造以降低成本	改造費用約 3.0 億元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已於於 102 年 1 月 1 日實施	已依據 IFRSs 進行 102 年度開帳並完成編製 102 年各季度及年度財務報表。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01 年 8 月收購億昌公司 63.05% 股權並於 102 年 4 月增持至 64.14% ，係為未來產能擴充之需	無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無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無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無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無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	無	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1.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且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一〇二年起改為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訂定「應收款減損評估辦法」對於應收帳款係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減損跡象；

A.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認列後發生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包含：

(A)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B)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

(C)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

B. 無減損跡象，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

(A) 已收取不可撤銷信用狀者：依期末餘額之 0.2% 提列，主要係鋼鐵中盤商。

(B) 應收帳款中未收取不可撤銷信用狀及其他應收款，主要係營建與營造商：

a. 天數在 60 天以內者，依期末餘額之 0.5% 提列。

b. 天數在 61 天至 90 天者：依期末餘額之 3%-5% 提列。

c. 天數在 91 天至 120 天者：依期末餘額之 5%-10% 提列。

d. 天數在 121 天至 150 天者：依期末餘額之 10%-20% 提列。

e. 天數在 151 天以上者：依期末餘額之 100% 提列。

(C) 應收票據：依期末餘額之 1% 提列，主要係營建與營造商。

(2) 資產減損

於資產負債表日就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

(3) 存 貨

本公司存貨之評價與表達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之規定外，並參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訂有「存貨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依下述三種進行評價：

- A. 存貨：**依銷售地、生產地及存貨類別之淨變現價值分別評價，如帳面價值比淨變現價值低，則將差額提列存貨跌價損失。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項 目	評 價 基 礎
原料、半成品	以成品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價或契約價格，扣除銷售費用率及加工成本後之淨變現價值評價
製成品	以成品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價或契約價格，扣除銷售費用率後之淨變現價值評價
物料	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價，若無則以最近一次平均採購成本評價
進貨合約	以成品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價或契約價格，扣除銷售費用率及加工成本後之淨變現價值評價

- B. 呆滯損失：**主要為電極棒、矽錳鐵、白雲石、焦炭及耐火材料等，除依淨變現價值評估跌價損失外並依庫齡期間提列呆滯損失。

庫齡期間	超過 1 年未滿 5 年	5~10 年	10 年以上
提列比率	10%	50%	100%

- C. 進貨合約：**向廠商購買原料、半成品或成品且為不可撤銷或不意圖取消之訂單，但截至資產負債表日購貨成本已低於淨變現價值者，則將差額提列為進貨合約損失。

2. 鋼鐵產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本公司所屬之電弧爐煉軋鋼一貫化之鋼鐵業使用之績效指標主要為兩種，第一種為回收率，第二種為工繳費用；

(1) 回收率係指從廢鋼或鋼胚投入後生產成鋼胚或鋼筋之比率。

(2) 工繳費用：係指上述生產過程中所需投入的人工、物料與製造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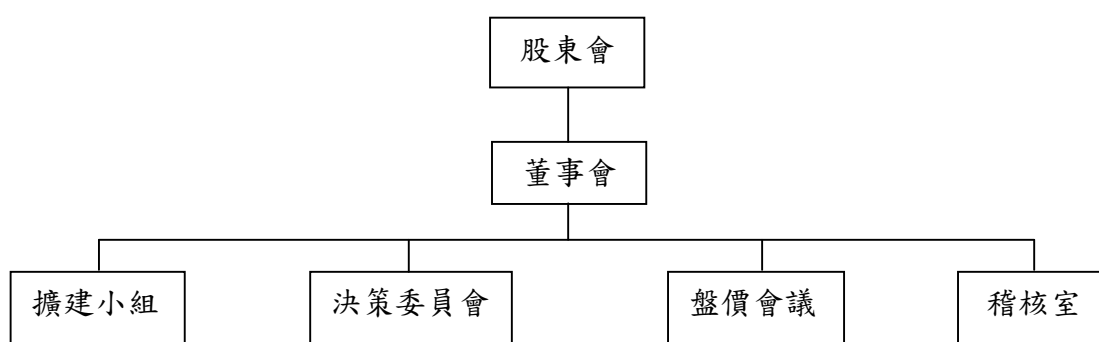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研發方向主要係如何提升回收率並降低工繳費用以減少生產成本。

3. 風險管理之政策及組織架構

本公司產品以內銷為主，但國內鋼價受國際鋼價左右，非國內廠商所能掌控，且原料-廢鋼成本佔銷貨成本比率約為**75%~65%**，因此本公司經營之主

要風險在國際廢鋼漲跌影響本公司營運狀況，其中廢鋼採購的時間、價格與數量的掌握對本公司毛利率有決定性影響，因此本公司訂定「原料採購與庫存管理辦法」，並成立「決策委員會」與「盤價會議」等，參與成員為董事長、總經理、業務、財務及採購部門主管，綜合國內外的經濟情勢、鋼鐵市場、庫存變化、匯率波動以擬定預計鋼筋銷售與採購原料之價格、數量及遠期外匯之避險額度與匯價。本公司所屬之鋼鐵產業係屬資本密集產業，產能擴充與設備增添改造之資金需求較大且攸關本公司之長期獲利能力與財務結構，為審慎因應，另設擴建小組，關於本公司經營風險之管理單位與其功能如下表所示：

A. 組織架構



B. 組織功能

風險組織	工作職掌
稽核室	各項內部控制作業之規畫、設立、執行及稽核
盤價會議	彙總每週最新之市場動態與庫存狀況，擬定每週銷售與採購計畫
擴建小組	評估煉鋼與軋鋼廠產能與設備之擴充與改造
決策委員會	負責財務、業務、生產部門所提之融資、籌資、衍生性商品、授信政策、業務比重調整、生產稼動率調整等重大性決策

4. 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如假設：

應付公司債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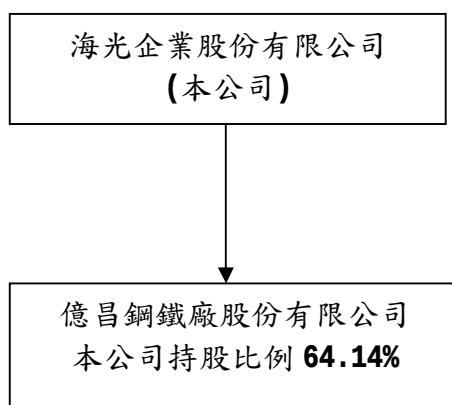
5. 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資訊：

本公司之子公司-億昌鋼鐵廠(股)公司並無從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	民國 58 年 6 月	高雄市小港區永光街 2 號	110,000	不動產租賃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各關係企業往來分工情形：無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海光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黃滄海		
	董事	海光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郭秋木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	董事	海光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吳勇次	7,055,255	64.14%
	董事	海光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劉明潭		
	董事	海光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黃韋翰		
	董事	海光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黃正翰		
	董事	海光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黃筱雯		
	董事	海光企業(股)公司代表人王漢昌		
	監察人	陳石城	0	0
	總經理	劉明潭	0	0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稅後損益	每股稅後盈餘
億昌鋼鐵廠(股)公司	110,000	468,611	216,811	251,800	32,103	18,650	14,836	1.35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海 光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黃 滄 海

